标段编号： 2412-440300-04-01-90001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1月20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类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01 月 20 日

1、承诺书

深圳市南山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司参与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司郑重承诺：

一、我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投标人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司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我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失信惩戒。

四、我司一旦中标，我司承诺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诚信履约。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01 月 20 日

2、投标函

致深圳市南山安居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如下报价进行结算：施工图设计固定单价（含税）39.00/㎡（上述单价已包含 BIM 设计、深化设计、专项咨询及专项研究设计费用，不在单独列项计取，上限价 45 元/㎡）。

结算建筑面积以本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上核准的总建筑面积为准，包含计容积率建筑面积和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我方愿意以上述投标报价作为结算依据，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设计及相关服务要求。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并接受。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和贵方的定标结果。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设计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设计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设计工作；我方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领域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优质高效完成设计及相关服务工作。如未经贵方同意更换项目设计组成员，贵方有权按照合同规定对我方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设计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83785399 传真：0755-83786161

日期：2025 年 01 月 20 日

3、投标报价表

投标报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计价面积暂定（㎡）	含税单价（元/㎡）	含税总价（设计费用）（元）	备注
1	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	施工图设计（含BIM设计、深化设计、专项咨询及专项研究设计）	809153	39.00	31556967.00	含税单价上限45元/㎡
2		含增值税投标总价			31556967.00	
3		其中不含增值税金投标总价 29770723.58（元）； 增值税税率：6%；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1 月 20 日

报价说明：

1. 填写此表格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2. 报价要求及设计工作范围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及第六章合同相关内容。

3. 施工图设计最高投标单价上限价（含税）为 45 元/平方米（已包含 BIM 设计、深化设计、专项咨询及专项研究设计费用，不在单独列项计取），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报价上限价。

4. 结算建筑面积以本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上核准的总建筑面积为准，包含计容积率建筑面积和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5. 投标报价超出公布的投标报价上限的，为无效标。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	企业营业执照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企业成立时间	1993 年 09 月 11 日		
	联系人及职务	张玥、环境院市场部副部长	电话	13670053513
二	企业资质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三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四	企业受处罚情况	无		
五	企业人员状况			
	企业总人数 2822 人	在册设计人员 2425 人		
	其中：管理人员 298 人	其中（购买社保）：2384 人 XX 分公司：/人 XX 分公司：/人		
	后勤人员 397 人	国家注册结构师 93 人		
		国家注册建筑师 261 人		
六	企业其他情况：无			

注：投标人投标授权代表信息及近 6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企业注册类专业人员数量、企业近 3 个月缴纳社保人员数量等情况。

证明材料：提供营业执照、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材料（如存在多个分公司的，则同步提供）、投标授权代表信息及近 6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备注：注册类专业人员数量以住建部的“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招标人有权核准投标文件内截图与实际网站数据情况，如存在差异的，则以招标人查询结果为准。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260B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3年09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廖凯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05 月 0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年报公示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 商事登记簿 | 抽查检查结果 | 经营异常名录 | 行政处罚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搜索

年报公示信息

商事主体年报入口>>

商事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最新年报年度	公示日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44260B	2022	2023-06-0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44260B	2021	2022-09-14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44260B	2020	2021-09-13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44260B	2019	2020-09-15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44260B	2018	2019-03-08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44260B	2017	2018-03-13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44260B	2016	2017-02-21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440301102970677	2015	2016-03-15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440301102970677	2014	2015-03-24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440301102970677	2013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197150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营业期限）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章程、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营业期限： 二〇二三年九月一日

变更后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投标使用

资质证书

建筑行业甲级资质证书

城乡规划甲级资质证书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质证书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法定代表人：廖凯

技术负责人：季同月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业务：建筑

证书编号：甲242022010318

有 效 期：2022年12月31日至2025年12月30日

证书查询

发证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乙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资质证书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A244000308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法　定　代　表　人：廖凯

注　册　地　址：振华路8号

有　效　期：至2029年01月19日

资　质　等　级：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乙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乙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1月19日

仅供深圳市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质量管理体系资质证书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10004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邮 编：518031）
（审核地址1：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　　邮 编：518031）
（审核地址2：深圳市南山区科技生态园10栋A座　　邮 编：51805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工程咨询　工程造价咨询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
城乡规划编制　工程项目管理★

本证书有附件/本证书含1个子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1996年11月28日
更新认证日期：2024年9月14日
有效期：2024年9月14日至2027年9月26日

注册号：02724Q10280R10L
法定代表人(签名)：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11010610051937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说明：在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方为有效。

仅供"龙辉花园住宅小区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环境管理体系资质证书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10004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邮 编：518031）
（审核地址1：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　　邮 编：518031）
（审核地址2：深圳市南山区科技生态园10栋A座　　邮 编：51805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城乡规划编制；工程项目管理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有附件/本证书含1个子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2018年9月28日
更新认证日期：2024年9月14日
有效期：2024年9月14日至2027年9月26日

注册号：02724E10227R2L
法定代表人(签名)：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1101061005193?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说明：在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方为有效。

仅供“龙辉花园周边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技标使用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资质证书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10004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邮 编：518031）

（审核地址1：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　　邮 编：518031）

（审核地址2：深圳市南山区科技生态园10栋A座　　邮 编：51805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

GB/T 45001-2020/ 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城乡规划编制；工程项目管理过程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有附件/本证书含1个子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2018年9月28日

更新认证日期：2024年9月14日

有效期：2024年9月14日至2027年9月26日

注册号：02724S10219R2L

法定代表人(签名)：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说明：在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方为有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注册资金情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东)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260B
注册号： 440301102970677
法定代表人： 廖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3年09月1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260B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注册号： 440301102970677
· 法定代表人： 廖凯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1993年09月11日
· 注册资本： 8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2年06月20日
· 营业期限自： 1993年09月11日
· 营业期限至：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工程设计（含从事相应等级和范围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等六大类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并可从事以上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城市规划编制；市政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建筑工程监理；图文处理。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注册类专业人员数量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2608	企业法定代表人	廖凯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阮商陶	441900197******57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030-AD001	--
2	许金	430302199******2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4400000896	土建
3	谢尚英	450423199******4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6051	土建
4	刘强	511622199******13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09808	土建
5	黄冰娜	421181199******0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6691	土建
6	谢尚英	450423199******4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24400006052	安装
7	钟丽霞	441621199******46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34400013236	安装
8	王乐园	440301195******3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14400011575	土建
9	罗承莲	520102197******6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24400020400	土建
10	周道琴	220104197******0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54400011930	土建
11	季同月	320829197******13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94400011292	土建
12	周庆	321025197******6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34400010406	土建
13	肖利	511026197******2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74400005623	土建
14	高东鹏	410882198******1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84400017483	土建
15	宋勇	341021197******3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400027787	土建

共 542 条　　< 1 2 3 4 5 6 ... 37 >　　前往 1 页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投标人投标授权代表信息及近 6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成立时间：1993 年 9 月 11 日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姓名：廖凯 性别：男 年龄：55 岁 职务：董事长

系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5 年 01 月 20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廖凯 （姓名）系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张玥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2025 年 0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04 月 20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620102196906125012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360425198805230223

2025 年 01 月 20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授权代表近 6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玥　　社保电脑号：621506273　　身份证号码：3604251988052302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00.0	832.0	4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00	14.56	5200	41.6	10.4
2024	07	705116	5200.0	832.0	4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00	14.56	5200	41.6	10.4
2024	08	705116	5200.0	832.0	4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00	14.56	5200	41.6	10.4
2024	09	705116	5200.0	832.0	4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00	14.56	5200	41.6	10.4
2024	10	705116	5200.0	832.0	4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00	14.56	5200	41.6	10.4
2024	11	705116	5200.0	832.0	4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00	14.56	5200	41.6	10.4
2024	12	705116	6400.0	1024.0	51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400	17.92	6400	51.2	12.8
合计				6016.0	3008.0			2266.25	906.5			226.66		144.16		300.8	7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d2de76541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月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企业近 3 个月缴纳社保人员数量

好差评二维码

深圳市参保单位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 2024年 10月 -- 2024年 12月）

单位编号：705116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

序号	参保年月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1	202410	2420	2420	2419	2420	2419
2	202411	2395	2395	2394	2397	2394
3	202412	2384	2384	2383	2384	2383

备注：1.本证明可作为单位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590c007c07d76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2024年7月（含）之后的参保年月，各险种人数仅为对应年月存在有效参保关系的人数，实际缴费到账情况以税务部门开具的缴费证明为准。

3.本证明数据截至2025年01月10日 10:22:4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年1月10日 2025年1月10日

社保缴费清单证明专用章

医疗与生育保险业务专用章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5、拟派项目设计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人员安排	姓名	性别	负责专业	职称	执业资格	备注
一、设计人员						
1. 总建筑师	陈广林	男	建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2. 项目负责人	张英毫	男	建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3. 项目第二负责人	韦诺嘉	女	建筑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4. 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徐旻玮	女	建筑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5. 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段超群	女	建筑	资深设计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6. 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黎归亮	男	建筑	工程师	/	
7. 结构专业技术总负责人	刘臣	男	结构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8.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卢斌	男	结构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9.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虞子良	男	结构	工程师	/	
10.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丘文珍	女	结构	工程师	/	
11. 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翁路明	男	强电	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12. 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郭勇	男	弱电	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13. 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陈超生	男	电气	高级工程师	/	
14. 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陈继业	男	电气	工程师	/	
15.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吴建宇	男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16.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刘升禄	男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17.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胡婷	女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	
18.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钟玉新	男	给排水	工程师	/	
19.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孙岚	女	暖通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20.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蒋能飞	男	暖通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21.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苏路明	女	通风空调	高级工程师	/	
22.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苏业华	男	通风空调	工程师	/	
23. BIM 专业负责人	张宇	男	BIM	工程师	/	
24. 室外工程专业设计负责人	郭京宏	男	建筑	工程师	/	
25. 装配式负责人	王丽	女	装配式	高级工程师	/	
26. 精装修负责人	毛剑凌	男	精装修	助理工程师	/	
27. 工程造价专业设计负责人	周庆	女	造价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28. 建筑专业设计人	吴育松	男	建筑	助理工程师	/	
29. 建筑专业设计人	周婕	女	建筑	助理工程师	/	
30. 结构专业设计人	米青火	男	结构	工程师	/	
31. 结构专业设计人	林延超	男	结构	工程师	/	
32. 结构专业设计人	卢耀权	男	结构	助理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33. 强电专业设计人	庞茵尹	女	电气	工程师	/	
34. 弱电专业设计人	李文盛	男	电气	工程师	/	
35. 弱电专业设计人	傅晓红	女	电气	助理工程师	/	
36.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游辉敏	男	给排水	工程师	/	
37.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宋佳	女	给排水	工程师	/	
38.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郑佳迪	女	给排水	工程师	/	
39.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朱方圆	女	通风空调	工程师	/	
40.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周金磊	男	通风空调	助理工程师	/	
41.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陈丽园	女	通风空调	资深设计师	/	
42. BIM 专业设计人	詹培能	男	BIM	助理工程师	/	

注：1.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6、拟派本项目其他设计人员情况一览表

总建筑师陈广林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陈广林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07
学历	研究生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毕业时间	本科学历：2002.07 研究生学历：2008.06		
现任职务	环境院副院长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2 年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工程师	注册专业	建筑	注册证书号	20124411067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08 年 7 月—至今，深圳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人才安居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住宅、商业、办公、公共配套，61.6 万㎡，项目总统筹； 2. 人才安居深颐村项目（EPC）—住宅、人才房，47.56 万㎡，项目总协调； 3.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83.56 万㎡/358m，项目总统筹； 4.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南宁华润五象康养项目—住宅、商业，25.57 万㎡； 5. 华润揭阳榕江悦府项目—高层住宅、商业，40.8 万㎡，项目总统筹； 6. 合正观澜三期（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城市综合体、超高层住宅、办公、配套商业、学校，81.2 万㎡，首席建筑师； 7.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东莞万象府项目—住宅、商业配套，54 万㎡，首席建筑师； 8.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汕尾万象天地三期 E17-A-B-C 地块项目—住宅、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125 万㎡，首席建筑师； 9. 人才安居·住房建设（产品配置）标准咨询； 10. 人才安居·住房设计标准化体系建设咨询服务。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广林　　社保电脑号：618492567　　身份证号码：4403011978071456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23333.0	3733.28	1866.64	1	23333	1166.65	466.66	1	23333	116.67	23333	65.33	23333	186.66	46.67
2024	09	705116	23333.0	3733.28	1866.64	1	23333	1166.65	466.66	1	23333	116.67	23333	65.33	23333	186.66	46.67
2024	10	705116	23333.0	3733.28	1866.64	1	23333	1166.65	466.66	1	23333	116.67	23333	65.33	23333	186.66	46.67
2024	11	705116	23333.0	3733.28	1866.64	1	23333	1166.65	466.66	1	23333	116.67	23333	65.33	23333	186.66	46.67
2024	12	705116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333	93.33	33333	266.66	66.67
合计				21423.84	10711.92			6938.7	2775.48			698.9		551.07		1114.82	279.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1d511504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1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陈广林 性别 男，一九七八年 七 月 十四 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 建筑历史与理论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561120080200147 7

二〇〇八年 六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别墅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照片

陈广林 于二〇一四 年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四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101228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 年 五 月 二十八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使用有效期:2024年11月11日
-2025年05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陈广林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8年07月14日

注册编号：20124411067

聘用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5月13日-2026年05月12日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THE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BOARD OF ARCHITECT REGISTRATION

主任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11.11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13日

仅供北滘花园朋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拟派项目第二负责人韦诺嘉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韦诺嘉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1.11
学历	硕士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华侨大学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毕业时间	2009.06		
现任职务	建筑总工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5 年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工程师	注册专业	建筑	注册执业资格	20204411598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09 年 7 月—2011 年 9 月，广西华兰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 10 月—2013 年 4 月，深圳市合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润东莞东城街道火炼树社区商住类更新单元 D06 商住地、D07 公园地块、F05 商住地块、B09 商住地块、D10 商住地块—住宅、底商、配套、公共绿地，58.21 万㎡，项目负责人； 2. 合正·观澜三期（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城市综合体、超高层住宅、办公、配套商业、学校，81.2 万㎡，项目负责人； 3. 深圳北站 A811—0347 地块施工图设计总承包（二次）—住宅、酒店、公共配套，7.29 万㎡，项目负责人； 4. 东莞华润松润府—住宅，29.65 万㎡，项目负责人； 5. 一馆一中心项目—图书馆、青少年活动中心，7 万㎡，项目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韦诺嘉　　社保电脑号：630498330　　身份证号码：45040319811105184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66129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仅供“东辉花园业主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韦诺嘉　性别　女，一九八一年　十一　月　五　日生，于二〇〇六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　专业学习，学制　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华侨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　10385120090200353　二〇〇九　年　六　月　十七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使用有效期:2024年10月14日
-2025年04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韦诺嘉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81年11月05日

注册编号：20204411598

聘用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5月17日-2026年05月16日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THE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BOARD OF ARCHITECT REGISTRATION

主任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个人签名：韦诺嘉

签名日期：2024.10.14.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17日

仅供龙辉花园业主用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获奖证书

“御景雅苑”项目，在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优秀住宅与住宅小区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人员：

陈广林　董　栋　袁　媛　韦诺嘉　刘　彬　陈清红　卢　斌　米青火

马　宁　张助斌　徐建平　冯　锐　冯振宇　林　英　钟锦超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深勘设协[2020]26号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徐旻玮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徐旻玮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2.09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华南理工大学 建筑学	毕业时间	2016.06		
现任职务	建筑设计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8 年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专业	建筑	注册证书号	20214411690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6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6.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东莞万象府项目施工图设计合同—住宅、商业配套、办公，54.21 万㎡，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7. 太子湾逸海大厦（DY02-06 地块）施工图设计—商业、酒店，7.13 万㎡，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8.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2 地块—超高层办公，88.91 万㎡，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9. 深圳万创云汇 01-01—研发用房，24.95 万㎡/249m，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10. 深圳一丹中心项目—办公，16 万㎡/120m，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昱玮　　社保电脑号：500401090　　身份证号码：44030119920906346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28.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6640a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徐旻玮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9 月 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8号香诗美林花园2栋18C
公民身份号码 44030119920906346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2.25-2040.02.2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旻玮 性别 女， 1992 年 9 月 6 日生，于 2011 年 9 月至 2016 年 6 月在本校 建筑学院 建筑学 专业
五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王迎军
证书编号：105611201605006074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业主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04日
-2025年04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徐旻玮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92年09月06日

注册编号：20214411690

聘用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4月26日-2025年04月25日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THE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BOARD OF ARCHITECT REGISTRATION

主任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发证日期：2023年04月26日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技标使用

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段超群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段超群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5.03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资深设计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燕山大学 建筑学	毕业时间	2008.07		
现任职务	项目负责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6 年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专业	建筑	注册证书号	20214411851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09 年 08 月—2011 年 06 月，上海原构顾问设计有限公司； 2008 年 07 月—2009 年 08 月，武汉东艺设计有限公司； 2011 年 06 月—2017 年 03 月，悉地国际顾问设计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罗湖交警大队基层用房重建项目—业务用房，3 万㎡，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2. 深超 C 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商业、办公、酒店，44 万 ㎡/398m，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3. 红山六九七九商业中心项目—住宅、公寓、办公、大型商业、城市综合体，32.5 万㎡，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4. 佛山恒大苏宁广场四期施工图精细化审核—酒店、办公，13.42 万㎡，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5.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住宅项目施工图设计质量第三方审查集中采购—住宅，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段超群　　社保电脑号：629145175　　身份证号码：42108319850307328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2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合计				5913.6	2956.8			2266.25	906.5			226.66		141.5		295.68	73.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673d6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段超群 性别 女 ，一九八五 年 三 月 七 日生，于二〇〇三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燕山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16120080500013l

二〇〇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04日
-2025年06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段超群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85年03月07日

注册编号：20214411851

聘用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10月19日-2025年10月18日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THE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BOARD OF ARCHITECT REGISTRATION

主任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9日

仅供"龙辉花园"用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报审使用

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黎归亮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黎归亮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10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建筑学	毕业时间	2011.07		
现任职务	建筑负责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3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1 年 9 月—2014 年 2 月，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2015 年 10 月，深圳合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人才安居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住宅、商业、办公、公共配套，61.6 万㎡，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2.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83.56 万㎡/358m，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3.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南宁华润五象康养项目—住宅、商业，25.57 万㎡，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4.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住宅施工图技术标准化设计—住宅，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5. 华润揭阳榕江悦府项目—高层住宅、商业，40.8 万㎡，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6. 华润湖贝城市更新统筹片区项目东区 A6 地块项目施工图设计—办公、酒店、公共配套，19.04 万㎡，建筑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黎归亮　　社保电脑号：630722190　　身份证号码：4415021988100902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6515.04	3257.52			2274.95	909.98			227.53		156.53		525.74	81.4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d2de4cc5b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3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黎归亮 性别 男，一九八八 年 十 月 九 日生，于 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6561201105001496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黎归亮

身份证号：44150219881009021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8364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结构专业技术总负责人刘臣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刘臣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9.03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深圳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	毕业时间		1992.06	
现任职务	环境院副院长（质量与技术）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32 年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专业	结构	注册证书号	S994410186
	1992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杰出工程勘察设计师 广东省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审查委员会委员 中国土木建筑学会结构分会理事 中国钢结构协会结构稳定与疲劳分会理事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检测鉴定加固改造分会委员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结构咨询与减震（振）分会专家库成员 深圳市勘察设计协会结构专业委员会委员 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钢结构专业委员会专家 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建筑结构专业委员会专家 深圳建筑业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 深圳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专家 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设计总包）—城市综合体、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83.56 万㎡，结构专业技术总负责人； 2.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东莞万象府项目施工图设计合同—住宅、商业配套、办公，54.21 万㎡，结构专业技术总负责人； 3.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汕尾万象天地四期（E17-A-B-C-D 地块）项目—城市综合体、超高层办公、商业、公寓，72.6157 万㎡，结构专业技术总负责人；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4.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施工图设计—超高层住宅、办公、产业宿舍、配套商业、学校，81.24 万㎡，结构专业技术总负责人； 5. 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超高层办公、超高层住宅，80 万㎡/300m，结构专业技术总负责人； 6.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4 地块—超高层办公，41.07 万㎡，结构专业技术总负责人； 7.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2 地块—超高层办公，88.91 万㎡，结构专业技术总负责人。 8. 人才安居人才住房设计标准化体系建设咨询服务。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臣　　社保电脑号：1206476　　身份证号码：4403011969032041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23333.0	3733.28	1866.64	1	23333	1166.65	466.66	1	23333	116.67	23333	65.33	23333	186.66	46.67
2024	09	705116	23333.0	3733.28	1866.64	1	23333	1166.65	466.66	1	23333	116.67	23333	65.33	23333	186.66	46.67
2024	10	705116	23333.0	3733.28	1866.64	1	23333	1166.65	466.66	1	23333	116.67	23333	65.33	23333	186.66	46.67
2024	11	705116	23333.0	3733.28	1866.64	1	23333	1166.65	466.66	1	23333	116.67	23333	65.33	23333	186.66	46.67
2024	12	705116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333	93.33	33333	266.66	66.67
合计				21423.84	10711.92			6938.7	2775.48			693.9		551.07		1117.82	279.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41279e3516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20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刘臣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 年 3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市建筑设计研究院2栋604
公民身份号码 440301196903204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9.05.16-2029.05.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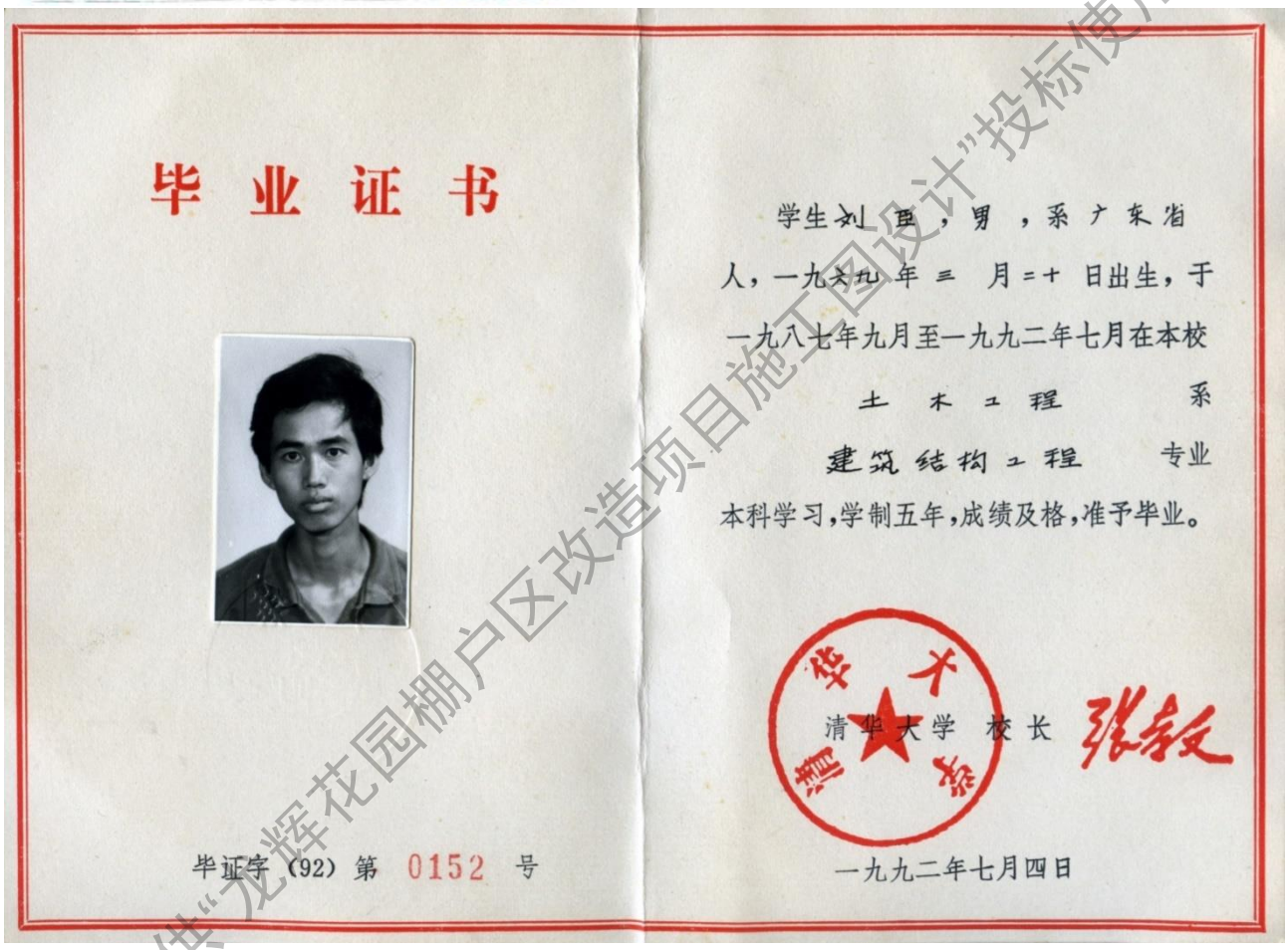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生刘臣，男，系广东省人，一九六九年三月二十日出生，于一九八七年九月至一九九二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系建筑结构工程专业本科学习，学制五年，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清华大学校长 张钹

一九九二年七月四日

毕证字（92）第 0152 号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臣

身份证号：440301196903204111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结构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0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技术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建筑结构）

证书编号：200300104000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证书

经全国注册工程师管理委员会(结构)审查

刘　臣

具备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

全国注册工程师管理委员会(结构)　　主任

证书编号 S994410185　　发证日期 1999年1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印制

聘书

Letter of Appointment

刘臣 同志被聘为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第七届

结构专业委员会专家

任期：2023.1.1—2027.12.31

CASS
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

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聘书

Letter of Appointment

刘臣 同志被聘为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第七届

钢结构专业委员会专家

任期：2023.1.1—2027.12.31

CASS

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

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

获奖证书

刘　臣：

你参加设计的 曦城一期（南区B片区）

在二〇一一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中获 住宅与住宅小区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沈晓恒　2. 吴　超　3. 高洋洋　4. 洪　波　5. 梁立新
6. 刘　臣　7. 张建军　8. 林文明　9. 郑文星　10. 胡雪琴
11. 苏路明　12. 李晓艳　13. 马　杰　14. 陈　晖　15. 张　赛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11年11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刘　臣：

你参加设计的“深圳大梅沙愿望塔”项目，荣获深圳市第十二届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公共建筑二等奖。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沈晓恒　2.麦旋威 3.黄　旻 4.吴　超 5.刘　臣
6.刘琼祥 7.梁立新 8.崔博彦 9.贺建鑫

二〇〇七年四月

获奖证书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刘 臣参加的“广东省委新一号楼”项目获2007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二等奖。

二00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主要参加人员：

01.孟建民 02.侯　军 03.沈晓恒 04.林镇海 05.张　蕾 06.林文明 07.郑文星 08.李汉国 09.潘京平
10.罗　兴 11.吴时适 12.曾邦喜 13.颜琦章 14.刘　臣 15.罗　滨

仅供龙岗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卢斌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卢斌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0.10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深圳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	毕业时间	1992 年 6 月		
现任职务	结构总工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31 年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专业	结构	注册证书号	S994410186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1992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人才安居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住宅、商业、办公、公共配套，61.6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2.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设计总包）—城市综合体、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83.56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3. 人才安居·人才住房设计标准化体系建设咨询服务—住宅，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4.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东莞万象府项目施工图设计合同—住宅、商业配套、办公，54.21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5.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汕尾万象天地四期（E17-A-B-C-D 地块）项目—城市综合体、超高层办公、商业、公寓，72.6157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6.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施工图设计—超高层住宅、办公、产业宿舍、配套商业、学校，81.24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7.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4 LDI 落地院设计—超高层办公，41.07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卢斌　　社保电脑号：1206477　　身份证号码：4403011970101938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7ff72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0402001100121 号

卢斌 于 2003 年 12 月，经 深圳市建筑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事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2004 年02 月 25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获奖证书

“锦绣花园四期”项目，在第十八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综合工程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人员：

林镇海　梁立新　王对喜　卢　斌　崔博彦　石珍珠　王益山
王若辉　邓　文　林蔚茵　郑　卉　黄建宏　程志远　吴延奎
钟锦超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获奖证书

卢　斌

你参加设计的　深圳市大运中心体育场结构设计

在二〇一三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得　专项工程设计　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01.刘琼祥 02.刘　臣 03.郭满良 04.张建军 05.王启文
06.卢　斌 07.崔博彦 08.石星亮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五日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　书

为表彰你在促进建筑结构设计技术发展中做出的突出贡献，特颁发“第八届全国优秀建筑结构设计”奖励证书，以资鼓励。

获奖项目：深圳证券交易所营运中心　获奖人：刘琼祥、刘　臣、林文明、王启文、石星亮、崔博彦、彭　征、霍晓鹏、卢　斌、陈　程、顾伟俊、陈　芳、王益山、孙俏才、吴建华

奖励等级：二等奖

奖励年度：2013年

证书号：2013-2-0055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KCSJKCSJKCSJKCSJKCSJKCSJKCSJKCSJKCSJKCSJKCSJKCS

获奖证书

卢　斌

你参加设计的　成都华侨城项目A、B地块二期工程

在二〇一三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得　工程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01.吴　超 02.梁立新 03.陈　晨 04.卢　斌 05.石星亮
06.刘翠翠 07.邱志坚 08.邓　文 09.孙　岚 10.陈　晖
11.刘艳平 12.胡明智 13.罗永健 14.胡凤格 15.孙晓红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五日

KCSJKCSJKCSJKCSJKCSJKCSJKCSJKCSJKCSJKCSJKCSJKCS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虞子良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虞子良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03
学历	硕士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结构工程	毕业时间	2014.06		
现任职务	结构超限部总监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0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4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城市综合体、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 83.56 万㎡，结构专业设计师； 2. 深圳市蔡屋围 C 地块旧村改造项目-住宅、商业配套，5.4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3. 深圳北邮科技大厦项目—办公、商业，4.2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4.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施工图设计—超高层住宅、办公、产业宿舍、配套商业、学校，81.24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5.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4 LDI 落地院设计服务合同—超高层办公，41.07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虞子良　　社保电脑号：639104597　　身份证号码：3408271988030932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8020e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7590 号

虞子良 于 二〇一七 年 八 月，经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考核认定，具备 结构工程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七 年 一 月 十六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丘文珍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丘文珍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4.09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淮海工学院 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08.06		
现任职务	结构副总监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6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08 年 7 月—2011 年 4 月，威海市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城市综合体、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 83.56 万㎡，结构专业设计师； 2. 梅观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04 地块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住宅、商业配套，15.36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3. 宝安福永桥头 A207-0131 地块人才住房项目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住宅、商业，8.94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4.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施工图设计—超高层住宅、办公、产业宿舍、配套商业、学校，81.24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5. 沙井会展中心九年一贯制学校合同—学校，7.1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6. 深圳北站 A811-0347 地块施工图设计总承包-商业、住宅，7.28 万㎡，结构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丘文珍　　社保电脑号：618475408　　身份证号码：4414211984090964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6314.56	3157.28			2272.05	908.82			227.24		151.52		315.72	78.9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815f4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丘文珍
020411116

学生 丘文珍 性别 女，一九八四年 九 月 九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淮海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6411200805000513 二〇〇八年 六 月二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丘文珍

身份证号：44142119840909642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结构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结构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1876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仅供"龙辉花园和湖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翁路明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翁路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12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泰国易三仓大学 电气与电子工程	毕业时间		2008.04	
现任职务	副主任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8 年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	注册专业	电气	注册证书号	DG154401014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8 年 5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湾区设计院），直属院副主任 2017 年 12 月—2018 年 4 月，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公司，主任工程师； 2016 年 5 月—2017 年 11 月，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电气副总工 2008 年 4 月—2016 年 5 月，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技术经理； 1996 年 8 月—2003 年 12 月，舟山市大昌建筑设计所，工程师。 1、深圳超级总部 C 塔及周边地块（超 300 米高位连体双塔超高层综合体）—超高层、城市综合体，54.8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2、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工程项目—公共建筑、酒店-3.39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3、中新知识城国际创新驱动中心 1、2 号地—产业园，36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4、深圳市妇儿大厦改造 PPP 项目施工图设计（改造项目）—公共建筑、改造项目，5.79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5、MO 综合体(轨交科创中心)建设项目—产业园，14.01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翦路明　　社保电脑号：616971515　　身份证号码：330902197512110O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47.51	16967	135.74	33.93
2024	07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illegible]	16967	[illegible]	33.93
2024	08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illegible]	16967	135.74	33.93
2024	09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67.87	16967	135.74	33.93
2024	10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67.87	16967	135.74	33.93
2024	11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67.87	16967	135.74	33.93
2024	12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67.87	16967	135.74	33.93
合计				19003.04	9501.52			5938.45	2375.38			593.88		454.13		950.18	237.5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81a20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翁路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12 月 1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5楼
公民身份号码 33090219751221100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1.11.25-2031.11.25

No. 102610 21 JAN 2008
BANGKOK

Certified Genuine Signature(s) of
KAMOL KITSAWAD

(MRS. CHUNEJIT SOMBOONSUK)
Gen.Service Officer 5
Department of Consular Affairs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of Thailand
(The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assumes no responsibility for the contents of the document(s))

CERTIFIED TRUE & CORRECT

UNIVERSITY REGISTRAR
JANUARY 19, 2008

（2008）泰领认字第 0000254 号
兹证明前面文书上泰国外交部的印章和二等秘书
Mrs. Chunejit Somboonsuk 的签字均属实。
该文书内容由出文机构负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
驻泰王国大使馆
二等秘书兼领事
2008 年 01 月 22 日
A0302111

AUTHENTICATION

Assumption University

The Foundation of the Brothers of Saint Gabriel, Thailand

The University Council by virtue of the authority vested in it
and on the recommendation of the Faculty concerned has conferred the degree of

Bachelor of Engineering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s Engineering

on

Weng Luming

who has successfully completed all the requirements.

Given in Bangkok, this Nineteenth Day of January,
in the year of Our Lord, Two Thousand and Eight

Chairman of the University Council

Rector

仅供龙湃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教留服认泰[2008]00041号

翁路明，男，中国国籍，1975年12月11日生于浙江省。

翁路明2004年1月至2007年10月在泰国易三仓大学（ASSUMPTION UNIVERSITY）学习电气与电子工程专业大学本科课程，成绩合格，于2008年1月获得该校颁发的工程学士学位证书。

经核查，易三仓大学系泰国正规高等学校，该校设有电气与电子工程专业大学本科课程。翁路明所获学士学位证书表明其具有相应的学历，经查无误。

仅供龙辉化工顺启仪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四日

照片

翁路明 于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电气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5268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 年 四 月 十七 日

仅供龙辉花园柳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翁路明

证书编号 DG154401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166676

发证日期 2015年11月18日

仅供龙辉花园柳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郭勇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郭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08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吉林建筑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毕业时间		2005.07	
现任职务	副总工程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9 年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专业	电气	注册证书号	DG0019867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05 年 7 月-2018 年 2 月，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招商中外运长航物流中心-住宅、公寓、办公、大型商业、城市综合体，50 万㎡，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2、武汉保利常阳天悦项目—住宅 、办公，13.7 万㎡，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3、华润置地华南大区南宁华润五象康养项目—住宅、公寓、配套商业，25.57 万㎡，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4、融创上筑雅苑—居住住宅，28.8 万㎡，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5、招商华侨城龙华红山站—大型综合体，32.5 万㎡，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6、华润置地华南大区南宁华润五象康养项目—住宅、公寓、配套商业，25.57 万㎡，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7、成都恒大中央广场—超高层综合体、住宅、商业， 26.6 万㎡/ 250 m，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8、深圳能源大厦—超高层办公，14.2 万㎡\238m，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9、深圳南方博时基金大厦—超高层金融办公，10.9 万㎡\200m，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10、深圳国信证券大厦—超高层金融办公，10.4 万㎡\235m，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勇　　社保电脑号：612122252　　身份证号码：4129291979080786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76.44	27300	218.4	54.6
2024	07	705116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illegible]	27300	[illegible]	54.6
2024	08	705116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illegible]	27300	218.4	54.6
2024	09	705116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109.2	27300	218.4	54.6
2024	10	705116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109.2	27300	218.4	54.6
2024	11	705116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109.2	27300	218.4	54.6
2024	12	705116	27300.0	4095.0	2184.0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109.2	27300	218.4	54.6
合计				27873.9	14866.08			9555.0	3822.0			955.5		751.68		1528.8	382.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81182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32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郭勇

证书编号　DG17440121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19867

发证日期　2017年08月3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郭勇　性别　男　1979年　08月　07日生，于　2001年　9月至　2005年　7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建筑工程学院　校（院）长：尹军

证书编号：10191120050530070

二〇〇五年　七月　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陈超生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陈超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08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茂名学院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毕业时间	2005.06		
现任职务	电气副总工/总监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7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05 年 4 月—2006 年 5 月，惠州市昆嘉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2006 年 5 月—2008 年 2 月，汕头市建联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2010 年 3 月，深圳市清华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人才安居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住宅、商业、办公、公共配套，61.6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2.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83.56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3. 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住宅、公寓、产业办公、配套商业，55.65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4. 成都恒大中央广场—住宅、公寓、办公、大型商业、城市综合体，24.8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5. 招商华侨城龙华红山站—住宅、公寓、办公、大型商业、城市综合体，32.5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6. 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超高层办公、超高层住宅，80 万㎡/300m，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7. 深圳华侨城纯水岸十五期、十六期—超高层住宅，10.6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8. 融创清远恒美花园-高层住宅，39.1354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9. 河源恒大名都—高层住宅， 85.2 万㎡，强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超生　　社保电脑号：617215042　　身份证号码：4405831982080345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illegible]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illegible]	6533	52.25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5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8246f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1月9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陈超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8 月 3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31982080345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1.06-2032.01.0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超生 性别 男，
一九八二 年 八 月 三 日生，于二〇〇一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五 年 六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茂名学院
二〇〇五年 六 月二十九日
学校编号：116561200505001009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1938号

陈超生 于二〇一六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电气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专用章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获奖证书

陈超生：

你参加设计的　　燕　晗　山　苑

在二〇一七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得 工程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01.林镇海 02.梁立新 03.冯　巍 04.陆文健 05.陈毅斌
06.刘艳平 07.王对喜 08.蔡锦亮 09.卢　斌 10.崔博彦
11.胡凤格 12.罗永健 13.郑　卉 14.陈超生 15.苏路明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17 年 7月

获奖证书

“国信金融大厦”项目，在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优秀建筑电气设计专项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人员：

陈超生　邓　文　林　英　王　静　李　勇　赖思睿　邱雄文　李文盛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深勘设协[2020]26号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陈继业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陈继业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2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吉林建筑工程学院建筑装饰学院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毕业时间	2010.07		
现任职务	电气主任工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4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0 年 7 月—2011 年 8 月，东莞骏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1 年 10 月—2012 年 6 月，上海汉室室内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2014 年 5 月，广东维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14 年 5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人才安居·人才住房设计标准化体系建设咨询服务—住宅，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2. 融创·清远市恒美花园项目—住宅、公寓、配套商业，39.14 万㎡，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3. 深圳华侨城纯水岸十五期、十六期—高层、小高层住宅、别墅 10.6 万㎡，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4. 招商华侨城龙华红山站—住宅、公寓、办公、大型商业、城市综合体 32.5 万㎡，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5.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施工图设计—超高层住宅、办公、产业宿舍、配套商业、学校 81.24 万㎡，弱电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继业　　社保电脑号：638594448　　身份证号码：4127211987020738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8264f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陈继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2 月 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玉龙路龙悦居四期2号楼0710房
公民身份号码 41272119870207385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1.18-2041.0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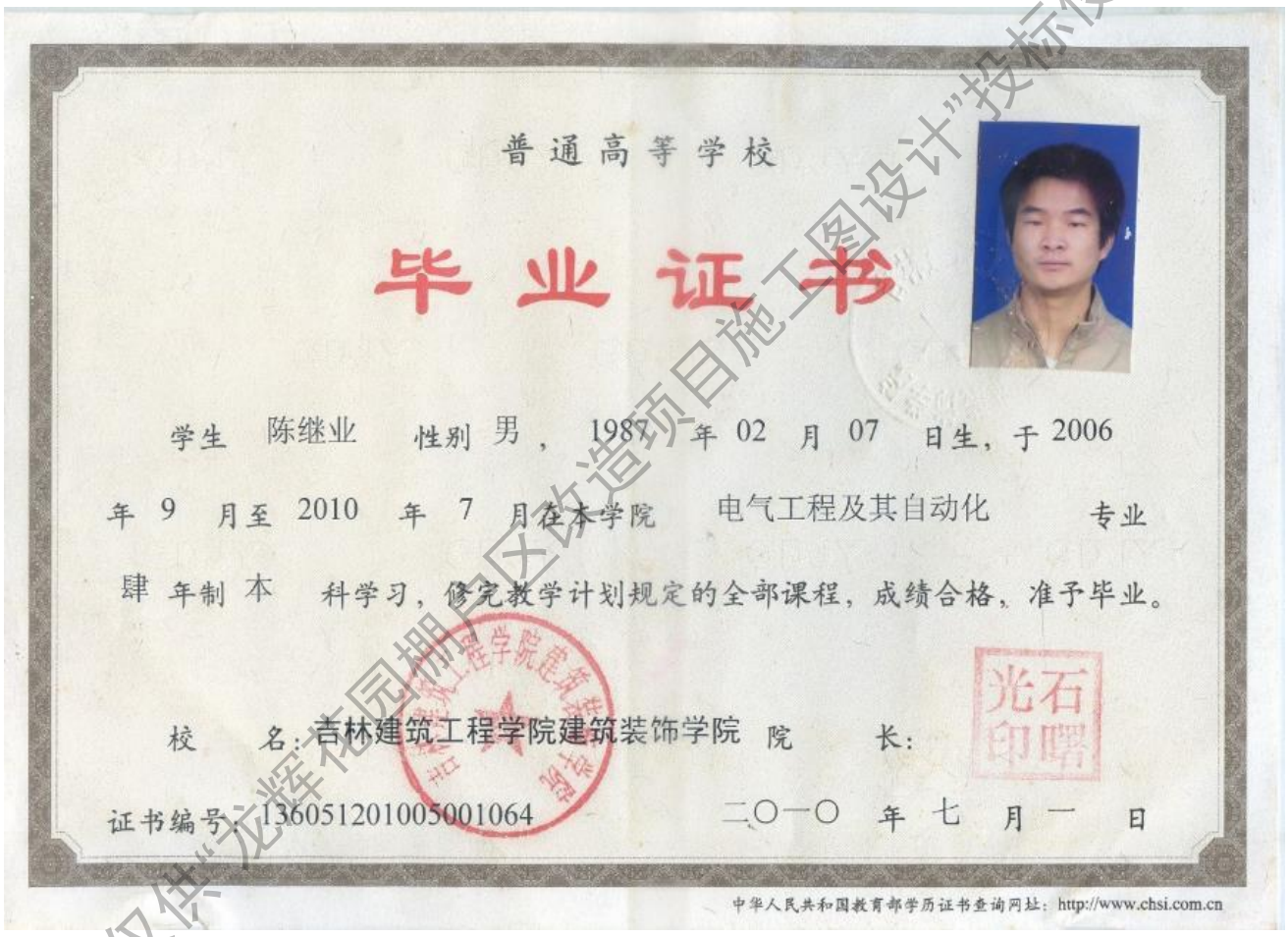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继业 性别 男，1987 年 02 月 07 日生，于 2006 年 9 月至 2010 年 7 月在本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建筑工程学院建筑装饰学院 院 长：
证书编号：13605120100500l064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4027 号

陈继业 于二〇一六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电气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吴建宇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吴建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11
学历	硕士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哈尔滨工业大学 环境工程	毕业时间		2004.12	
现任职务	院主任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0 年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专业	给排水	注册证书号	CS113300482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04 年 12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西江科创城，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2. 合肥市博物馆项目设计总包，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3. MO 综合体（航空科创中心）建设项目，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4. 芜湖市公共文化艺术中心建设项目设计总包，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5. 蚌埠市规划馆、档案馆及博物馆建筑单体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6. 渡江战役纪念馆建筑单体设计，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建宇　　社保电脑号：606201212　　身份证号码：2301031978112073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33.18	11850	94.8	23.7
2024	07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4	08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4	09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4	10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4	11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2024	12	705116	11850.0	1896.0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47.4	11850	94.8	23.7
合计				13272.0	6636.0			4147.5	1659.0			414.75		317.58		663.6	165.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6bcd5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 名 吴建宇
性 别 男 民 族 满
出 生 1978 年 11 月 20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12楼
公民身份号码 230103197811207312

仅用于“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5.07.07-2025.07.07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哈尔滨工业大学制
No. 1003439

研究生 吴建宇 性别 男，1978 年 11 月 20 日生，于 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 环境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王树国
学 校：哈尔滨工业大学
2004 年 12 月 29 日
编号:10213120040227199l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吴建宇

证书编号　CS1130048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08319

发证日期　2011年11月17日

仅用于“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照片

吴建宇　于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经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　年　四　月　十七　日

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5830　号

仅用于“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获奖证书

吴建宇：

你参加设计的 渡江战役纪念馆规划与建筑设计工程 在二O一五年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中获建筑工程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孟建民 2.李劲鹏 3.邢立华 4.易 豫 5.肖 松
6.徐 婷 7.曾 智 8.李 梅 9.何晓雪 10.胡 凯
11.吴建宇 12.王胜良 13.王锦辉 14.关柏峰 15.徐 俊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15年11月

获奖证书

吴建宇：

你参加设计的 合肥要素大市场 在二 O 一七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中获优秀建筑工程设计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孟建民 2. 李劲鹏 3. 王启文 4. 张江涛 5. 黄朝捷
6. 曾 智 7. 李 梅 8. 徐 婷 9. 何晓雪 10. 王必刚
11. 胡 凯 12. 吴建宇 13. 王锦辉 14. 徐 俊 15. 杨春艳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17 年 11 月

仅供龙辉北园湖户区建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刘升禄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刘升禄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04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桂林工学院 给水排水工程	毕业时间		2004.06	
现任职务	副总工程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0 年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注册专业	给排水	注册证书号	CS244401843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04 年 07 月-2005 年 02 月，深圳市唐俊昆建筑师事务所； 2005 年 03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新余仰天岗中央公园-高层住宅小区，37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2. 南通医学中心-三级甲等综合医院，42 万㎡，设计床位数 3000 床，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3. 云南阜外心血管病医院-三级甲等心血管专科医院， 23 万㎡，设计床位数 1000 床，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4. 廊坊市人民医院迁建项目：三级甲等综合医院，39.6 万㎡，设计床位数 2000 床，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5. 广州新一代信息技术价值创新园工程设计-产业园，36.3 万㎡，最高建筑 149.5m，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6. 纳米智能技术科技园（二期）项目-产业办公，57.2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7.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广州研究院建设项目-含含教学楼、宿舍楼、实验楼、体育馆等， 33.6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8. 东莞市民服务中心-办公建筑， 7.6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升绿　　社保电脑号：605855498　　身份证号码：3621031982040956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76.44	27300	218.4	54.6
2024	07	705116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illegible]	27300	[illegible]	54.6
2024	08	705116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illegible]	27300	[illegible]	54.6
2024	09	705116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109.2	27300	218.4	54.6
2024	10	705116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109.2	27300	218.4	54.6
2024	11	705116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109.2	27300	218.4	54.6
2024	12	705116	27300.0	4368.0	2184.0	1	27300	1365.0	546.0	1	27300	136.5	27300	109.2	27300	218.4	54.6
合计				29732.16	14866.08			9555.0	3822.0			955.5		731.64		1528.8	382.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6ca80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3026924

学生　刘升禄　性别 男，

一九八二年 四 月 九 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 月至二〇〇四 年 六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桂林工学院

二〇〇四 年 六 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10596120040510115?

照片

刘升禄　于二〇一三 年

十二 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给排水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 年 四 月 十七 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13001010084913 号

仅供华图网用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刘升禄

证书编号　CS24440184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28655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2日

仅供东北国棉厂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技术使用

获奖证书

编号：2019Q02C0015

获奖证书

刘升禄：

你参加设计的 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和云南泛亚国际心血管病医院项目 在二〇一九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 优秀水系统工程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郑文星 2. 刘升禄 3. 黄康 4. 郑铭辉 5. 简磊磊 6. 顾晓晶 7. 王佐

2019年12月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胡婷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胡婷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8.04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湖南城市学院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毕业时间		2011 年 6 月	
现任职务	总监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3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1 年 7 月—2018 年 5 月，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2019 年 3 月，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招商中外运长航物流中心-住宅、公寓、办公、大型商业、城市综合体，50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2. 成都恒大中央广场—超高层办公、公寓、住宅、商业， 26.6 万㎡/ 250 m，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3. 深圳龙湖龙津项目一高层住宅、公寓，14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4. 深圳蔡屋围项目（旧改项目）—住宅、商业、公寓，6.7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5. 融创中山上筑雅苑—高层住宅，28.8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6. 华润南宁五象康养项目地块一高层住宅、商业，25.7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7. 武汉保利常阳·天悦项目—住宅，13.7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8. 惠州恒大棕榈岛 J、K、H 地块—住宅，34.6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9. 潮州恒大山水城—住宅，53.1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10. 宿州恒大御景湾三期—住宅，26.2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11. 宿州恒大名都—住宅，65.4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12. 深圳南方博时基金大厦—超高层办公，8 万㎡/200m，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婷　　社保电脑号：629919919　　身份证号码：431002198804180 5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6d9d1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胡婷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4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431002198804180 52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4.12.02-2034.12.0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婷 性别 女，一九八八 年 四 月 十八 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城市学院 校（院）长：李建华
证书编号：115271201105000471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69034 号

胡婷 于 二〇一五 年

月，经 十二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给排水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 年 一 月 三十 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批专用章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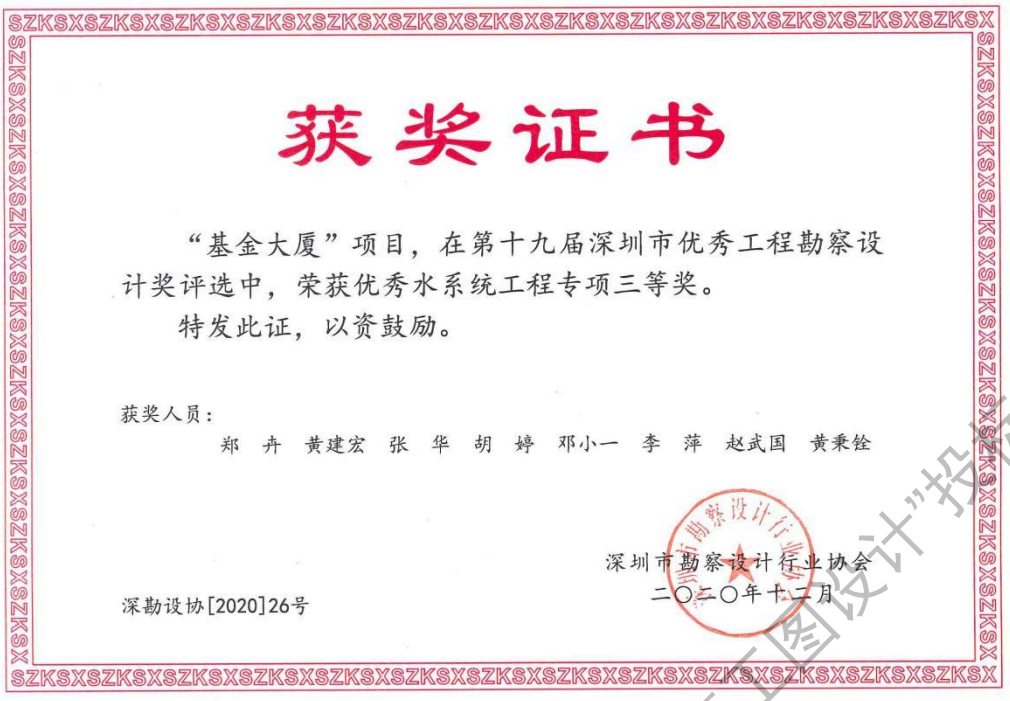

获奖证书

“基金大厦”项目，在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优秀水系统工程专项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人员：

郑 卉 黄建宏 张 华 胡 婷 邓小一 李 萍 赵武国 黄秉铨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深勘设协[2020]26号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钟玉新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钟玉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01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中山大学 行政管理学	毕业时间	2013.12		
现任职务	给排水负责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1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3 年 8 月—2015 年 3 月，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2017 年 6 月，深圳市邦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汕尾万象天地三期 E17-A-B-C 地块项目—住宅、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125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2. 人才安居深颐村项目（EPC）—住宅、人才房，47.56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3. 天安深创谷产业中心西地块施工图设计—宿舍、公寓、酒店、超高层办公、厂房、配套商业、学校、幼儿园、地下车库，58.66 万㎡/150m，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4. 深圳市合正观澜中心西片区旧城改造项目一期---高层住宅，27.34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5. 华润自有物业二期---高层住宅，17.7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6. 恒大悦龙湾---高层住宅，8.65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玉新　　社保电脑号：500268356　　身份证号码：4414811991010127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5.82	91.49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6eb66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 名 钟玉新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1 年 1 月 1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吉祥中路399号欧景城N5-90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48119910101275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3.04-2040.03.04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 钟玉新
身份证号: 441481199101012750
证书编号: 65440101115081515
参加 行政管理学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3年12 月30 日
高等院校
2013年12 月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1- 130332053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玉新 性别男，一九九一年 一 月 一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给排水工程技术（城市供水与水处理工程）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8621201306384269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钟玉新

身份证号：44148119910101275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给排水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给排水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2726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孙岚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孙岚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71.02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中原工学院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毕业时间		2005.07	
现任职务	通风空调专业负责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30 年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注册专业	暖通空调	注册证书号	CN104400255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1992 年 7 月-2004 年 12 月，中讯邮电咨询设计院； 2005 年 1 月-2007 年 10 月，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07 年 11 月—2009 年 3 月，安城大地工程顾问咨询有限公司； 2009 年 5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人才安居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住宅、商业、办公、公共配套，61.6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2.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83.56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3. 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住宅、公寓、产业办公、配套商业，55.65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4. 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超高层办公、超高层住宅）—80 万㎡/300m，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5. 深圳南方博时基金大厦—超高层办公，8 万㎡/200m 暖通专业负责人；招商华侨城龙华红山站—住宅、公寓、办公、大型商业、城市综合体，32.5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6. 招商中外运长航物流中心-住宅、公寓、办公、大型商业、城市综合体，50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7.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汕尾万象天地三期 E17-A-B-C 地块项目—住宅、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 72.6157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8.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南宁华润五象康养项目—住宅、商业，25.57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岚　　社保电脑号：605498231　　身份证号码：41010219710212258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6f50c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仅供"汝泽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孙 岚

证书编号　CN10440025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N0004246

发证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孙岚　于二〇〇六年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设备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0602001100228 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八日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获奖证书

孙 岚

你参加设计的 成都华侨城项目A、B地块二期工程

在二〇一三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得 工程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01.吴 超 02.梁立新 03.陈 晨 04.卢 斌 05.石星亮
06.刘翠翠 07.邱志坚 08.邓 文 09.孙 岚 10.陈 晖
11.刘艳平 12.胡明智 13.罗永健 14.胡凤格 15.孙晓红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五日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深圳证券交易所营运中心”项目

获总院二〇一四年度优秀建筑工程设计一等奖（公建类）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孟建民、刘琪祥、沈阳恒、吴超、林镇海、洪波、黄旻、刘臣、王启文、林文明、凌霞、郑文星、邓文、彭征、孙岚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

仅供汕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第一标段”项目

获总院二〇一四年度优秀建筑工程设计二等奖（公建类）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沈晓恒、梁立新、陈晨、胡明智、刘艳平、刘臣、张建军、卢斌、罗永键、郑卉、胡婷、苏路明、孙岚、邓文、王松、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中航广场”项目

获总院二〇一四年度优秀建筑工程设计一等奖（公建类）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沈晓恒、林镇海、凌霞、洪波、王对喜、刘臣、林文明、张建军、崔博彦、郑卉、孙岚、程志远、Gene Schnafr、Brian Lee、Larry Chien、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使用

获奖证书

孙　岚

你参加设计的　深圳市大运中心体育场

在二〇一三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得　工程设计　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五日

主要设计人：

01.孟建民 02.刘琼祥 03.沈晓恒 04.林镇海 05.陈云涛
06.钟　骏 07.刘　臣 08.郭满良 09.张建军 10.王启文
11.郑　卉 12.郑文星 13.邱志坚 14.邓　文 15.孙　岚

获奖证书

经评审，授予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所设计“国信金融大厦”项目：

第二届深圳市建筑工程施工图编制质量银奖

获奖人员：

建　　筑：黄晓东、岳红文、林镇海、吴超、梁立新、刘小义、陶明信、刘扬、蓝洪志、梁诗琪、卢映欣

结　　构：刘琼祥、刘臣、林文明、石星亮、王启文、顾伟俊、彭征、罗永健、陈龙、王宝婧、吴俊权、牛盾生

给排水：邓小一、谢北南、郑卉、刘庆、李萍

暖　　通：李欣、吴延奎、孙岚、苏路明、苟志文

电　　气：陈维崧、蒋征敏、邱志坚、邓文、陈超生、陈军、徐凌云、林蔚茵、王松、倪赛男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

仅供元芒农园湖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技标使用

获奖证书

“欢乐海岸都市文化娱乐区项目(北区、东区)”项目荣获深圳市第十六届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评选（公共建筑）一等奖。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项目组获奖成员： 沈晓恒　颜永汉　林镇海　梁立新　蔡志辉
刘　臣　张建军　肖锋华　卢　斌　郑　卉
黄建宏　邱志坚　陈超生　孙　岚　苏路明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获奖证书

“欢乐海岸都市文化娱乐区项目(城市会所)”项目荣获深圳市第十六届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评选（公共建筑）一等奖。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项目组获奖成员： 沈晓恒　林镇海　梁立新　刘艳平　卢　斌　石星亮
罗永键　郑　卉　何世冲　钟小林　孙　岚　冯骄阳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经评审，授予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所设计“能源大厦”项目：

第二届深圳市建筑工程施工图编制质量暖通专业奖

获奖人员： 李欣、吴延奎、孙岚、程志远、张明银、苟志文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

获奖证书

“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第一标段”项目荣获深圳市第十六届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评选（公共建筑）二等奖。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项目组获奖成员： 沈晓恒　梁立新　陈　晨　胡明智　刘艳平
刘　臣　张建军　卢　斌　罗永健　郑　卉
胡　婷　苏路明　孙　岚　邓　文　王　松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深圳证券交易所营运中心”项目荣获深圳市第十六届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评选（公共建筑）一等奖。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项目组获奖成员： 孟建民　刘琼祥　沈晓恒　吴　超　林镇海
洪　波　黄　旻　刘　臣　王启文　林文明
凌　霞　郑文星　邓　文　彭　征　孙　岚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证　书

证书号：2014-1-23

“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项目获得2014年第五届“中国建筑学会优秀暖通空调工程设计奖”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孙　岚、常嘉琳、陈京凤、曹　原、
苏路明、苏翠叶、周　巍

二〇一四年十月
中国建筑学会
暖通空调分会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中航广场”项目荣获深圳市第十六届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评选（公共建筑）一等奖。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项目组获奖成员： 沈晓恒　林镇海　凌　霞　洪　波　王对喜　刘　臣　林文明
张建军　崔博彦　郑　卉　孙　岚　程志远　Gene Schnair
Brian Lee　Larry Chien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蒋能飞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蒋能飞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10
学历	研究生/硕士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东北电力大学	毕业时间	2012 年 03 月 23 日		
现任职务	院主任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2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专业	暖通	注册证书号	CN164500130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9 年 8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湾区设计院），设计中心主任。 2017 年 8 月—2019 年 7 月，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二院五所），暖通专业负责人。 2012 年 3 月—2017 年 7 月，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华优部），暖通助理工程师、暖通主任工程师。 1、深圳超级总部 C 塔及周边地块（超 300 米高位连体双塔超高层综合体）—超高层、城市综合体，54.8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2、深圳市体育中心酒店工程项目—公共建筑、酒店-3.39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3、中新知识城国际创新驱动中心 1、2 号地—产业园，36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4、深圳市妇儿大厦改造 PPP 项目施工图设计（改造项目）—公共建筑、改造项目，5.79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5、MO 综合体(轨交科创中心)建设项目—产业园，14.01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能飞　　社保电脑号：632881928　　身份证号码：4503241985101037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47.51	16967	135.74	33.93
2024	07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47.51	16967	135.74	33.93
2024	08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47.51	16967	135.74	33.93
2024	09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47.51	16967	135.74	33.93
2024	10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47.51	16967	135.74	33.93
2024	11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47.51	16967	135.74	33.93
2024	12	705116	16967.0	2714.72	1357.36	1	16967	848.35	339.34	1	16967	84.84	16967	47.51	16967	135.74	33.93
合计				19003.04	9501.52			5938.45	2375.38			593.88		454.13		950.18	237.5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70773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蒋能飞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　十　月 十　日生，于二OO九 年　八　月至二O一二 年，三　月在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东北电力大学

校(院、所)长：李庆国

证书编号：10188120120200354

二〇一二 年　三　月二十三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is.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中标新北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蒋能飞

身份证号：45032419851010373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暖通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043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龙辉花园四户旧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蒋能飞

证书编号　CN16450013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仅供成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NO. CN0011749

发证日期　2016年06月14日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苏路明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苏路明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78.09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湖南大学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毕业时间		2001.06	
现任职务	暖通副总工/暖通总监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3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01 年 8 月—2006 年 7 月，柳铁工程集团建筑工程公司； 2007 年 3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人才安居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住宅、商业、办公、公共配套，61.6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2.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83.56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3. 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住宅、公寓、产业办公、配套商业，55.65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4.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南宁华润五象康养项目—住宅、公寓、配套商业，25.57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5. 招商华侨城龙华红山站—住宅、公寓、办公、大型商业、城市综合体，32.5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6. 成都恒大中央广场—住宅、公寓、办公、大型商业、城市综合体，24.8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7. 深圳蔡屋围项目—住宅、商业、公寓，6.7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8. 融创清远恒美花园-高层住宅，39.1354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9. 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超高层办公，26 万㎡/ 245.8m，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路明　　社保电脑号：612155261　　身份证号码：45020419780911104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28.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70f8d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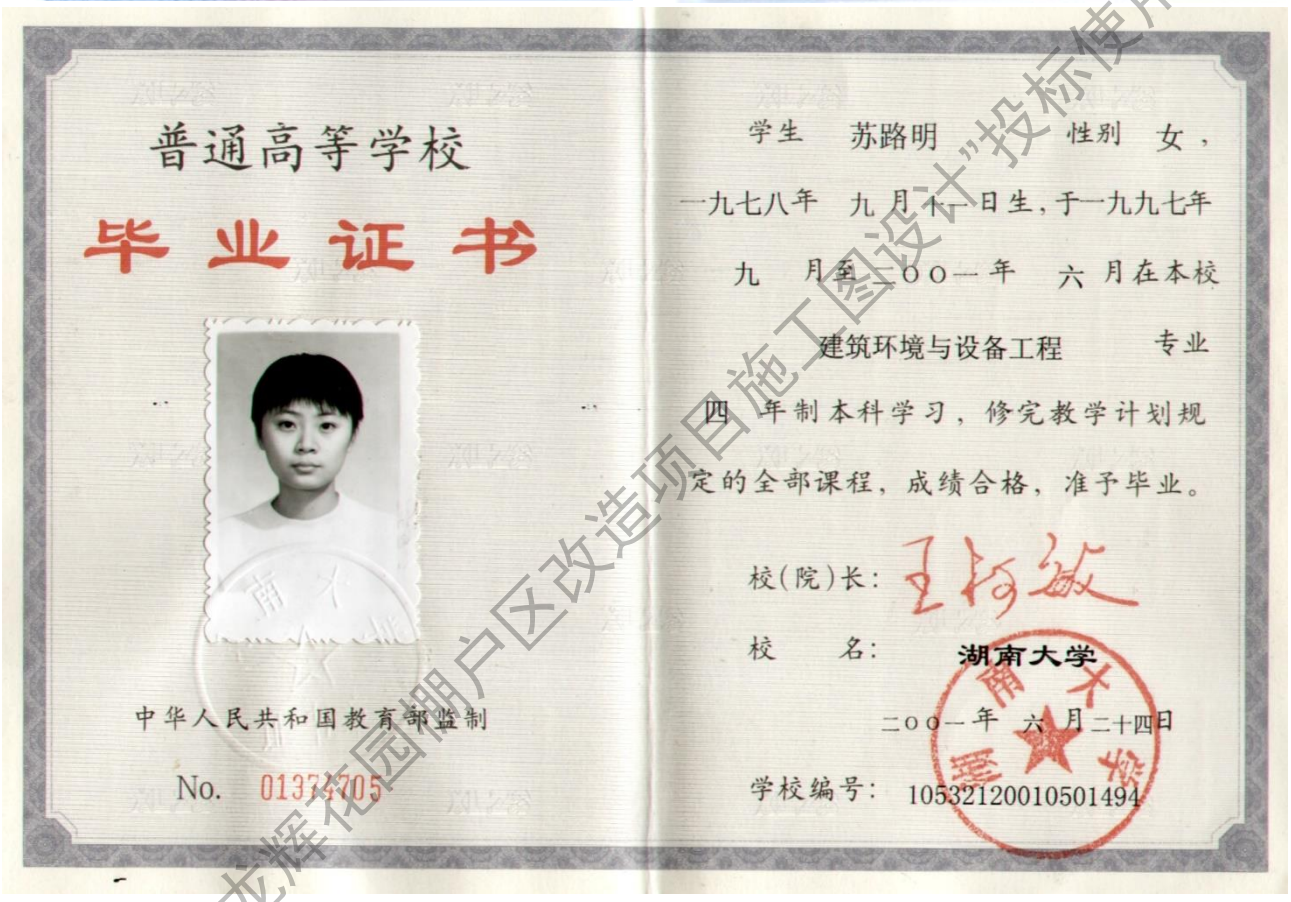

仅供“龙辉花园1期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803001010086号

苏路明 于二〇一七 年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暖通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批专用章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 年 五 月 十二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及"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仅供“龙居花园保护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经评审，授予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所设计“国信金融大厦”项目：

第二届深圳市建筑工程施工图编制质量银奖

获奖人员：

建　　筑：黄晓东、岳红文、林镇海、吴超、梁立新、刘小义、陶明信、刘扬、蓝洪志、梁诗琪、卢映欣

结　　构：刘琼祥、刘臣、林文明、石星亮、王启文、顾伟俊、彭征、罗永健、陈龙、王宝婧、吴俊权、牛盾生

给 排 水：邓小一、谢北南、郑卉、刘庆、李萍

暖　　通：李欣、吴延奎、孙岚、苏路明、苟志文

电　　气：陈维崧、蒋征敏、邱志坚、邓文、陈超生、陈军、徐凌云、林蔚茵、王松、倪赛男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

获奖证书

“欢乐海岸都市文化娱乐区项目（北区、东区）”项目荣获深圳市第十六届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评选（公共建筑）一等奖。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项目组获奖成员：沈晓恒　颜永汉　林镇海　梁立新　蔡志辉
刘　臣　张建军　肖锋华　卢　斌　郑　卉
黄建宏　邱志坚　陈超生　孙　岚　苏路明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　书

证书号：2014-1-23

“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项目获得2014年第五届“中国建筑学会优秀暖通空调工程设计奖”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孙　岚、常嘉琳、陈京凤、曹　原、

苏路明、苏翠叶、周　巍

二〇一四年十月

中国建筑学会 暖通空调分会

获奖证书

“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第一标段”项目荣获深圳市第十六届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评选（公共建筑）二等奖。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项目组获奖成员： 沈晓恒　梁立新　陈　晨　胡明智　刘艳平
刘　臣　张建军　卢　斌　罗永健　郑　卉
胡　婷　苏路明　孙　岚　邓　文　王　松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曦城商业中心”项目荣获深圳市第十六届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评选（公共建筑）三等奖。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项目组获奖成员： 吴　超　林镇海　洪　波　马　杰　陈　晖
熊　欣　高洋洋　梁立新　林文明　郑文星
郑　卉　苏路明　袁　媛　肖锋华　吴俊权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获奖证书

苏路明：

你参加设计的 曦城一期（南区B片区）

在二〇一一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中获 住宅与住宅小区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11年11月

主要设计人：

1. 沈晓恒　2. 吴　超　3. 高洋洋　4. 洪　波　5. 梁立新
6. 刘　臣　7. 张建军　8. 林文明　9. 郑文星　10. 胡雪琴
11. 苏路明　12. 李晓艳　13. 马　杰　14. 陈　晖　15. 张　骞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报审使用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苏业华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苏业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09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东海洋大学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毕业时间		2013.06	
现任职务	暖通副总工/暖通总监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1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3 年 6 月—2017 年 3 月，深圳市森磊镒铭设计顾问； 2017 年 3 月—2019 年 6 月，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2020 年 5 月，深圳市海雅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深超 C 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商业、办公、酒店，44 万㎡/398m，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2.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2 地块—超高层办公，88.91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3. 招商太子湾酒店—超高层精品酒店，7 万㎡/120m，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4. 雅居乐希尔顿酒店—酒店，4.6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5. 深圳一丹中心项目—办公，16 万㎡/120m，通风空调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业华　　社保电脑号：636168162　　身份证号码：4408811989091542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5.82	91.49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d2de541d4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3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苏业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9 月 1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4060号香年广场C栋1804
公民身份号码 4408811989091542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2.20-2037.02.2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苏业华 性别 男，一九八九 年 九 月十五 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海洋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661201305001946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二十九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仅供“龙华龙园街昌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苏业华

身份证号：4408811989091542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暖通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604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龙湖花园桐昌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BIM 专业设计负责人张宇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张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7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哈尔滨商业大学 热能与动力工程	毕业时间		2009.07	
现任职务	BIM 负责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5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09 年 7 月—2013 年 7 月，中粮集团（深圳）公司； 2013 年 7 月—2016 年 3 月，筑博建筑技术系统研究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83.56 万㎡，BIM 专业设计负责人； 2.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汕尾万象天地三期 E17-A-B-C 地块项目—住宅、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125 万㎡，BIM 专业设计负责人； 3. 深圳一丹中心项目—办公，16 万㎡/120m，BIM 专业设计负责人； 4. 深圳前海招联大厦—超高层办公、商业，11.13 万㎡，BIM 专业设计负责人； 5. 一馆一中心项目—博物馆，7.64 万㎡，BIM 专业设计负责人； 6. 深圳能源大厦—超高层办公，14.5 万㎡/222m，BIM 专业设计负责人； 7. 深汕高级中学—学校，11 万㎡，BIM 专业设计负责人； 8. 深圳后海二小—学校，2.5 万㎡，BIM 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宇　　社保电脑号：621356997　　身份证号码：3603121987071600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d2de59ee0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3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张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7 月 1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1006号朗钜御风庭2号楼1110
公民身份号码 3603121987071600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6.15-2039.06.1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宇 性别 男，一九八七 年 七 月 十六 日生，于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七 月在本校 热能与动力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哈尔滨商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401200905002498 二〇〇九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宇

身份证号：36031219870716003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信息模型化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7月0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信息模型化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503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1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获奖证书

“南二外海岸小学（原名：后海二小）”项目，在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优秀建筑工程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人员：

吴 超 洪 波 熊 欣 张英毫 戚文钰 罗 成 林文明 虞子良
陈晓栋 曾宪彬 钟玉新 陈继业 林 英 黄 芳 张 宇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深勘设协[2020]26号

仅供“龙辉花园小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南二外海岸小学（原名：后海二小）”项目，在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优秀建筑工程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人员：

吴 超 洪 波 熊 欣 张英毫 戚文钰 罗 成 林文明 虞子良
陈晓栋 曾宪彬 钟玉新 陈继业 林 英 黄 芳 张 宇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深勘设协[2020]26号

室外工程专业设计负责人郭京宏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郭京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11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湖南工程学院建筑学	毕业时间	2015.06		
现任职务	建筑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9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5 年 7 月-2017 年 3 月，厦门嘉福幕墙铝窗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2018 年 3 月，莱尔斯特（厦门）股份公司； 2018 年 4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83.56 万㎡，室外工程专业设计负责人； 2. 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超高层办公、超高层住宅，80 万㎡/300m，室外工程专业设计负责人； 3.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汕尾万象天地三期 E17-A-B-C 地块项目—住宅、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125 万㎡，室外工程专业设计负责人； 4. 合正观澜三期（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超高层住宅、商业，81 万㎡，室外工程专业设计负责人； 5.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南宁华润五象康养项目—住宅、商业，25.57 万㎡，室外工程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京宏　　社保电脑号：649105123　　身份证号码：3504811991111050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28.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73037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郭京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11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350481199111105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7.19-2041.07.1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郭京宏 性别 男，一九九一 年 十一 月 十 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五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程学院 校（院）长：刘国繁

证书编号：113421201505793851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湖花园南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招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郭京宏

身份证号：35048119911110501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8517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装配式负责人王丽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王丽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4.11
学历	硕士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结构工程	毕业时间	2011.06		
现任职务	总工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3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1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人才安居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住宅、商业、办公、公共配套，61.6 万㎡，装配式负责人； 2.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83.56 万㎡，装配式负责人； 3. 坪山中心区飞西单元更新项目（一期）—超高层住宅、超高层公寓、办公、商业，100 万㎡，装配式负责人； 4. 深圳华侨城欢乐海岸—商业综合体，大型商业、酒店、公寓，26 万㎡，装配式负责人； 5. 深圳能源大厦—超高层办公，14.5 万㎡/222m，装配式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丽　　社保电脑号：629919981　　身份证号码：6201231984111021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d2de5b349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3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王丽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1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6201231984111021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1.08.22-2031.08.22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王丽 性别 女，一九八四 年 十一 月 十 日生，于
二〇〇八 年 八 月至二〇一一 年 六 月在 结构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703120110200079 3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 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物业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照片

王丽 于二〇一七年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五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结构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8030010091124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用章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 年 五 月 十六 日

聘书

Letter of Appointment

王丽 同志被聘为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第七届钢结构专业委员会专家

任期：2023.1.1—2027.12.31

CASS 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

THE CIVIL ENGINEERING AND ARCHITECTURAL SOCIETY OF SHENZHEN

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获奖证书

“基金大厦”项目，在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优秀建筑结构专项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人员：

林文明　王　丽　王　森　黄典华　李昌立　孙仁范　胡凤格　虞子良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深勘设协[2020]26号

获奖证书

“基金大厦”项目，在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优秀建筑工程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人员：

Hans Hollein　沈晓恒　林镇海　陈广林　高洋洋　袁　媛　林文明

王　丽　黄典华　李昌立　郑　卉　黄建宏　钟小林　王　静　孙　岚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深勘设协[2020]26号

仅供“北辰花园”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国信金融大厦”项目，在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优秀建筑工程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人员：

Massimiliano Fuksas　Doriana Orietta Mandrelli　Giovanni Podesta

林镇海　吴　超　梁立新　黄　旻　林文明　徐蔡周　虞子良　王　丽

郑　卉　陈超生　苏路明　孙　岚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深勘设协[2020]26号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编号：2019B01D0018

获奖证书

王丽：

你参加设计的　能源大厦　在二〇一九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　优秀（公共）建筑设计　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Bjarke Ingels 2. Andreas Klok Pedersen 3. 沈晓恒 4. 林镇海 5. 吴超 6. 梁立新 7. 袁媛 8. 刘臣 9. 王丽 10. 陈程 11. 陈力波 12. 邓文 13. 陈军 14. 郑卉 15. 程志远

获奖证书

王 丽：

你参加设计的 万科前海企业公馆－特区馆 在二〇一七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中获优秀建筑工程设计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肖 诚 2. 凌 峥 3. 王 静 4. 林镇海 5. 梁立新
6. 欧阳霞 7. 蔡志辉 8. 于 洋 9. 刘 臣 10. 林文明
11. 王 丽 12. 胡凤格 13. 钟小林 14. 郑 卉 15. 黄 芳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17 年 11 月

获奖证书

王 丽：

你参加设计的 万科前海企业公馆-特区馆

在二〇一七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得 工程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01.肖 诚 02.林镇海 03.梁立新 04.凌 峥 05.欧阳霞
06.王 静 07.蔡志辉 08.于 洋 09.刘 臣 10.林文明
11.王 丽 12.胡凤格 13.钟小林 14.郑 卉 15.黄 芳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17 年 7月

仅供"龙华龙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精装设计负责人毛剑凌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毛剑凌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10
学历	大专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景德镇高等专科学校 美术学	毕业时间	2001.07		
现任职务	精装修设计负责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3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01 年 7 月—2004 年 4 月，深圳市银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4 年 4 月—2006 年 4 月，深圳市红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06 年 5 月—2008 年 11 月，深圳市海外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2009 年 8 月，天润设计(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人才安居·深汕合作区安居深颐村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EPC）高层住宅、商业，47.5599 万㎡，精装设计负责人； 2. 深圳华侨城燕晗山苑—超高层住宅， 4.8 万㎡，精装设计负责人； 3. 深圳华侨城·纯水岸·栖湖—超高层住宅， 10.6 万㎡，精装设计负责人； 4. 深圳观澜懿花园—高层住宅，20 万㎡，精装设计负责人； 5.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3 栋展厅装饰，3400 ㎡，精装设计负责人； 6. 深圳天麓二区、五区—别墅，2.5 万㎡，精装设计负责人； 7. 深圳曦城别墅区—别墅，14 万㎡，精装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毛剑凌　　社保电脑号：604375451　　身份证号码：3624011979100715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2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合计				5913.6	2966.8			2266.25	906.5			226.66		141.5		295.68	73.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d2de5a1da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3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毛剑凌 于二〇一五

年八 月，经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考核认定，

具备 美术学 美术员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五 年 十一 月 四 日

粤初职证字第15020066003754 号

仅供“龙塘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165881

学生 毛剑凌 性别 男，

一九七九年 十 月七 日生，于一九九八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一年 七 月在本校

美术学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于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景德镇高等专科学校

二〇〇一 年七 月 一日

学校编号：10894120010600311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工程造价专业设计负责人周庆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周庆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73 年 9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09 年 1 月 31 日	
现任职务	工程造价专业设计负责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5 年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专业	造价	注册证书号	中核高资证字 0116660 号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09 年 11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深圳能源大厦—超高层办公，14.5 万㎡/222m，工程造价专业设计负责人； 2、 贺州市人民医院城东分院综合业务用房（含地下停车场及产科中心）项目概算调整编制服务，16.6 万㎡，工程造价专业设计负责人； 3、 汕头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医疗中心，32.17 万㎡，工程造价专业设计负责人； 4、 清平古墟历史文化保护和特色风貌塑造品质提升，工程造价专业设计负责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庆　　社保电脑号：1294348　　身份证号码：32102519730906026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63.0	22500	180.0	45.0
2024	07	705116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90.0	22500	180.0	45.0
2024	08	705116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90.0	22500	180.0	45.0
2024	09	705116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90.0	22500	180.0	45.0
2024	10	705116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90.0	22500	180.0	45.0
2024	11	705116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90.0	22500	180.0	45.0
2024	12	705116	22500.0	3600.0	1800.0	1	22500	1125.0	450.0	1	22500	112.5	22500	90.0	22500	180.0	45.0
合计				25200.0	12600.0			7875.0	3150.0			787.5		603.0		1260.0	315.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76964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周庆 性别女 ，一九七三年 九 月 六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三 月至二〇〇九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汽车工业学院 校（院）长：胡仲军

批准文号：机教中[1996]019

证书编号：10525520090500026l

二〇〇九年 一 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姓　　名：周　庆

性　　别：女

职　　称：高级工程师

出生年月：1973年09月06日

聘用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3440011260

初始注册日期：2013年02月27日

注册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13年02月19日

姓　　名　周庆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73年9月

籍　　贯　江苏 泰兴

工作单位　湖南核工业建设有限公司

专　　业　工程造价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认定时间　2010年9月

中核高资证字 2011660号

编　　号

发证机关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人力资源部

发证时间　2011年3月22日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及招标使用

建筑专业设计人吴育松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吴育松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7.08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信息科技学院 环境设计	毕业时间	2021.06		
现任职务	建筑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3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21 年 7 月—2023 年 3 月，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富北片区棚改 I 标段项目—高层及超高层住宅、人才房、幼儿园、商业配套、公共配套，70.90 万㎡/150m，建筑专业设计人； 2、 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二期 02-01 地块项目—超高层住宅、幼儿园、商业配套、公共配套，27.03 万㎡/180m，建筑专业设计人； 3、 湖贝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 A6 项目—超高层办公楼、高层酒店，18.80 万㎡/248.10m，建筑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育松　　社保电脑号：813434879　　身份证号码：4525011997080412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2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合计				5544.0	2966.8			679.91	226.66			226.66		141.5		295.68	73.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d2de5d470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3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SINGMINGZ
姓名 吴育松
SINGBIED MINZCUZ
性别 男 民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97 年 8 月 4 日
DIEGYOUQ
住址 广西玉林市玉州区东岳路69号
GUNGHMNZ SI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25011997080412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HGVANH
签发机关 玉林市公安局玉州分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3.12.11-2023.12.1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育松 性别 男 ,一九九七 年 八 月 四 日生，于二〇一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二一年 六 月在本校 环境设计 专业 四 年制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信息科技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6441202103060317

二〇二一 年 六 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旧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GX32022043951

姓　　名：吴育松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52501199708041212

职称系列：工程系列

级　　别：助理级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获取方式：认定

专　　业：环境设计

取得资格时间：2022年07月

评审机构：--

批准机关：中国广西人才市场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在线验证网址：

颁发机关印章

生成时间：2022年09月26日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建筑专业设计人周婕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周婕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8.08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吉林建筑大学 环境设计	毕业时间		2021.06	
现任职务	建筑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3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21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人才安居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住宅、商业、办公、公共配套，61.6 万㎡，建筑专业设计人； 2、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城市综合体、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 83.56 万㎡，建筑专业设计人； 3、 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超高层办公、超高层住宅，80 万㎡/300m，建筑专业设计人； 4、 东莞华润松润府—住宅，29.65 万㎡，建筑专业设计人； 5、 深圳万创云汇 01-01—研发用房，24.95 万㎡/249m，建筑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婕　　社保电脑号：808126392　　身份证号码：41142219980801396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2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合计				5913.6	2966.8			2266.25	906.5			226.66		141.5		295.68	73.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d2de64187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3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周婕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8 年 8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41142219980801396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7.29-2031.07.2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婕 性别 女，1998 年 08 月 01 日生，于 2017 年 09 月至 2021 年 06 月在本校 环境设计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illegible]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911202105001022
二〇二一 年 六 月 二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周婕

身份证号：41142219980801396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设计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8555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结构专业设计人米青火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米青火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 年 10 月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武汉理工大学 建筑工程	毕业时间		2008 年 6 月	
现任职务	结构总监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3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1 年 7 月—2014 年 2 月，长春工程学院设计研究院深圳分院； 2014 年 2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中外运长航物流中心项目（更名：招商开元中心）—商业综合体、超高层办公、商业、公寓，50 万㎡/238m； 2. 湘潭恒大华府项目—住宅，9.3 万㎡； 3. 侨信御景雅苑项目—住宅，4.3 万㎡。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米青火　　社保电脑号：637760217　　身份证号码：4305251988101001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2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合计				5544.0	2956.8			679.91	226.66			226.66		141.5		295.68	73.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84115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米青火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0 月 10 日
住址 湖南省洞口县雪峰街道大田村上米家组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51988101001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洞口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1.19-2038.01.19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米青火
身份证号: 430525198810100136
证书编号: 654290011[illegible]2407780
参加 建筑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2 年 12 月 30 日
高等院校
2012 年 12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1- 1202445269

仅供“龙辉花园小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米青火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25198810100136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B08223010100000267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盖签发单位电子签章

核验途径：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仅供“戈壁[illegible]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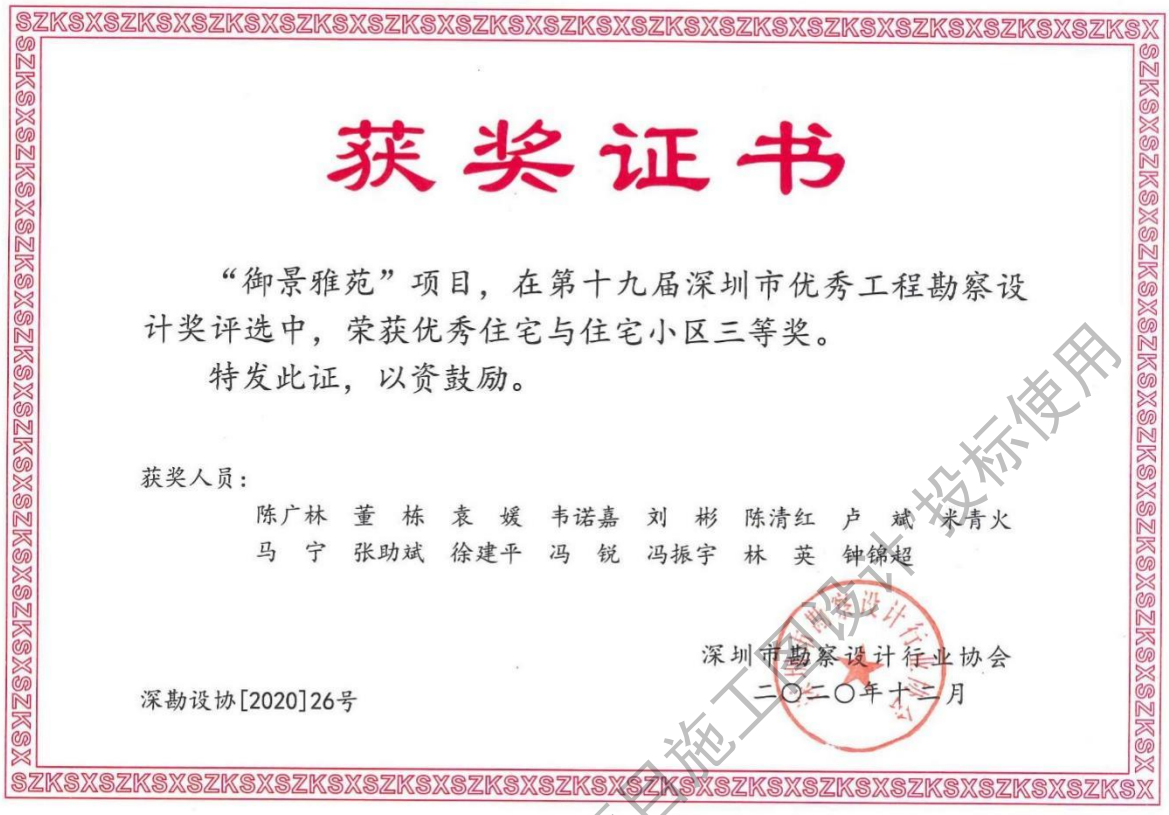

获奖证书

“御景雅苑”项目，在第十九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优秀住宅与住宅小区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人员：

陈广林　董　栋　袁　媛　韦诺嘉　刘　彬　陈清红　卢　斌　米青火

马　宁　张助斌　徐建平　冯　锐　冯振宇　林　英　钟锦超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深勘设协[2020]26号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结构专业设计人林延超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林延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10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厦门理工学院 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18 年 6 月		
现任职务	结构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6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8 年 7 月—2020 年 3 月，洲宇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观湖北产业片区 02-15、02-18、18-23 宗地项目—办公、住宅、商业配套，31.96 万㎡，结构专业设计人； 2. 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超高层办公、超高层住宅，80 万㎡/300m，结构专业设计人； 3.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5-09、07-02 地块建筑设计—产房、产业配套用房、共公共配套设施，23.39 万㎡，结构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延超　　社保电脑号：804493473　　身份证号码：350205199510081O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5919.9	3157.28			681.65	227.24			227.24		151.52		313.72	78.9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84299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林延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10 月 8 日
住址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锦园路157号
公民身份号码 350205199510081O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厦门市公安局集美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8.20-2023.08.20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林延超 ，性别 男， 一九九五 年 十 月 八 日生，于 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普通全日制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厦门理工学院

校 长：

证书编号：110621201805458988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南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延超

身份证号：350205199510081O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结构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结构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1923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结构专业设计人卢耀权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卢耀权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11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五邑大学 交通工程	毕业时间	2019 年 6 月		
现任职务	结构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5 年		
注册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证书号	202105044050202044213008240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9 年 7 月-2020 年 3 月，广东冠粤路桥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观湖北产业片区 02-15、02-18、18-23 宗地项目—办公、住宅、商业配套，31.96 万㎡，结构专业设计人； 2.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5-09、07-02 地块建筑设计—产房、产业配套用房、共公共配套设施，23.39 万㎡，结构专业设计人； 3.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湖贝项目 A6 地块土建施工图-办公、商业，19.03 万㎡，结构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卢耀权　　社保电脑号：804250431　　身份证号码：440883199611182938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2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合计				5544.0	2956.8			679.91	226.66			226.66		141.5		295.68	73.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844e9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卢耀权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11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吴川市塘缀镇下石鼓村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8319961111829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吴川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2.03-2027.02.0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卢耀权 性别男，一九九六年 十一 月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交通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五邑大学 校（院）长：张运华
证书编号：113491201905002276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二十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仅供"龙辉花园翻门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卢耀权

身份证号：440883199611182 93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结构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结构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691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证书用章(1)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　　名：卢耀权

证件号码：44088319961118293X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11月

专　　业：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05月23日

管 理 号：20210504405020204402130082 40

持证人个人查证 2021年11月08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强电专业设计人庞茵尹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庞茵尹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2.08
学历	大专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	毕业时间		2013.06	
现任职务	资深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1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2 年 12 月—2014 年 9 月，深圳冠泰集团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2016 年 6 月，深圳高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83.56 万㎡/358m，强电专业设计人； 2. 招商中外运长航物流中心-住宅、公寓、办公、大型商业、城市综合体，50 万㎡，强电专业设计人； 3.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4 地块—超高层办公，41.07 万㎡，强电专业设计人； 4. 深圳一丹中心项目—办公，16 万㎡/120m，强电专业设计人； 5. 深圳前海招联大厦—超高层办公、商业，11.13 万㎡，强电专业设计人； 6. 一馆一中心项目—博物馆，7.64 万㎡，强电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庞茜尹　　社保电脑号：629660081　　身份证号码：4408231992082141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18.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18.13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6859.65	3658.48			686.0	228.69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85096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庞茵尹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8 月 21 日
住址 广东省遂溪县港门镇埠仔村5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31992082141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遂溪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2.09.12-2022.09.1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庞茵尹 性别 女，一九九二 年 八 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 专业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431201306003152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庞茵尹

身份证号：44082319920821412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电气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电气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916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弱电专业设计人李文盛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李文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8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湛江师范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毕业时间	2014 年 6 月		
现任职务	电气专业设计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0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4 年 4 月至 2014 年 09 月 柏诚（中国）深圳分公司； 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 香港郑中设计事务所； 2017 年 1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城市综合体、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83.56 万㎡，弱电专业设计人； 2.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4 地块—超高层办公，41.07 万㎡，弱电专业设计人； 3. 华润揭阳榕江悦府项目—高层住宅、商业，40.8 万㎡，弱电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文盛　　社保电脑号：637862639　　身份证号码：4416221990080328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illegible]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illegible]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8.80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855aa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文盛 性别 男，一九九零 年 八 月 三 日生，于 二零一零 年 九 月至 二零一四 年 六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湛江师范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791201405005246

二零一四 年 六 月 二十八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弱电专业设计人傅晓红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傅晓红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4.01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毕业时间	2018.06		
现任职务	资深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6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8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城市综合体、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83.56 万㎡，弱电专业设计人； 2.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4 地块—超高层办公，41.07 万㎡，弱电专业设计人； 3.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5-09、07-02 地块建筑设计—产房、产业配套用房、公共配套设施，23.39 万㎡，弱电专业设计人； 4. 深汕高级中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学校，11.17 万㎡，弱电专业设计人； 5. 太子湾逸海大厦（DY02-06 地块）施工图设计—商业、酒店，7.13 万㎡，弱电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傅晓红　　社保电脑号：649958544　　身份证号码：4453221994010940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2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合计				5544.0	2956.8			679.91	226.66			226.66		141.5		295.68	73.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86481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傅晓红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1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云浮市郁南县河口镇龙溪村委石垌村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53221994010940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郁南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09.16-2040.09.1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傅晓红 性别女，一九九四年 一 月 九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 月至二〇一八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88120180500525 2

二〇一八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仅供“龙潭花园南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傅晓红

身份证号：44532219940109402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电气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07月2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190300602934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8月2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游辉敏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游辉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11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南昌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毕业时间	2017.07		
现任职务	给排水设计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7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7 年 7 月—2018 年 5 月，深圳市纳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2019 年 11 月，深圳宗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超高层办公、超高层住宅，80 万㎡/300m，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2.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东莞万象府项目施工图设计—住宅、商业、办公、幼儿园，53.97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3. 深圳市深物业福源泰光明区保障性住房项目（A606-0258 地块）—住宅、商业、幼儿园，12.52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4. 东莞华润松润府—住宅，29.65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游辉敏　　社保电脑号：647252629　　身份证号码：3625021995112528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illegible]	6533	[illegible]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illegible]	6533	[illegible]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6859.65	3658.48			686.0	228.69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7b62e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游辉敏 性别 男，一九九五 年十一 月二十五 日生，于二〇一三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七年 七 月在本学院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昌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院 长：

证书编号：134291201705000679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相

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初职证字第 1802016000456 号

游辉敏 于二〇一八

年 八 月，经 深圳市福田区人

力资源局（非公职人员申报）

考核认定，

具备 建筑给排水设计

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非公职

专业技术资格审批 用章

二〇一八 年 九 月 十一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宋佳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宋佳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4.06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西南林业大学 给水排水工程	毕业时间	2016.06		
现任职务	给排水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8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6.09—2017 年 10 月，南京市政设计研究院西安分院； 2017 年 12 月—2019 年 6 月，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城市综合体、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83.56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2. 深圳万创云汇 01-01—研发用房，24.95 万㎡/249m，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3. 深圳前海招联大厦—超高层办公、商业，11.13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4. 一馆一中心项目—博物馆，7.64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5. 长沙恒大清澜苑 5#地块 16#17#，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宋佳　　社保电脑号：802296144　　身份证号码：61032319940621094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6314.56	3157.28			2272.05	908.82			227.24		151.52		315.72	78.9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7baf2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宋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6 月 2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61032319940621094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6.22-2040.06.2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宋佳 性别 女，
一九九四年 六 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八 月至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西南林业大学
二〇一六年 六 月二十二日
证书编号：10677120160500168l
云南省教育厅监制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gjc.ynjy.c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宋佳

身份证号：61032319940621094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给排水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给排水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1131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9月3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郑佳迪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郑佳迪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3.12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华南理工大学 建筑工程	毕业时间	2015.06		
现任职务	给排水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9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5 年 4 月—2015 年 6 月，广州市麓湖轩房地产有限公司 ； 2015 年 7 月—2017 年 7 月，广州房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汕尾万象天地三期 E17-A-B-C 地块项目—住宅、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125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2. 招商中外运长航物流中心-住宅、公寓、办公、大型商业、城市综合体，50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3. 三亚市崖州区图书馆、文化馆、体育馆工程项目—文化场馆，7.48 万万㎡，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4. 汕尾恒大悦珑湾施工图设计—高层住宅、商业，18.51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5. 深圳龙湖光明高博—高层办公、商业，7 万㎡，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佳迪　　社保电脑号：646976495　　身份证号码：44522119931204726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illegible]	6533	[illegible]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illegible]	6533	[illegible]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979.95	522.64	2	6533	98.0	32.67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6859.65	3658.48			686.0	228.69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7c823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No.01- 1504312692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初职证字第 162000500237号

郑佳迪 于 二〇一六年 九 月，经 揭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 考核认定，具备 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 九月 三十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朱方圆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朱方圆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8.10
学历	硕士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重庆交通大学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毕业时间		2013.06	
现任职务	暖通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1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3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人才安居宝安福永桥头 A207-0131 地块人才住房项目——住宅、商业、公共配套，8.95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2. 深圳一丹中心项目—办公，16 万㎡/120m，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3. 人才安居·住房建设（产品配置）标准咨询—住宅，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4. 人才安居·住房设计标准化体系建设咨询服务—住宅，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5. 人才安居·人才住房设计标准化体系建设咨询服务—住宅，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6.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高层住宅标准化户型机电施工图设计，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方圆　　社保电脑号：636013078　　身份证号码：41282219881023486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28.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d2de710f8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3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朱方圆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0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北路303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282219881023486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3.10.22-2023.10.22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朱方圆 性别 女 ，一九八八 年 十 月 二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在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重庆交通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6181201302000454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 二十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照片

朱方圆 于二〇一六 年

八 月，经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考核认定，

具备 暖通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600102275969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 年 十一 月 二十九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招标"投标使用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周金磊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周金磊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03
学历	大专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制冷与空调技术	毕业时间		2016.06	
现任职务	暖通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8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6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城市综合体，83.56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2. 合正观澜三期（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超高层住宅、商业，81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3.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4 LDI 落地院设计—超高层办公，41.07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4. 新材料产业大厦—办公，13.985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5. 南山外国语科苑小学（二期）改扩建—学校，1.92 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6. 三亚市崖州区图书馆、文化馆、体育馆工程项目—文化场馆，7.48 万万㎡，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金磊　　社保电脑号：646332674　　身份证号码：4116251993031462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2	705116	5280.0	792.0	422.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合计				5544.0	2966.8			679.91	226.66			226.66		141.5		295.68	73.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d2de71e41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3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周金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3 月 14 日
住址 河南省郸城县钱店镇杨寨行政村大周庄05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6251993031462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郸城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2.02-2029.02.0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金磊 性别男，一九九三年 三 月 十四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制冷与空调技术 专业 3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8311201606000331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二十五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f.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周金磊

身份证号：41162519930314623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暖通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8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603799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通风空调专业设计人陈丽园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陈丽园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5.09
学历	硕士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资深设计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南华大学 建筑与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21.06		
现任职务	暖通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3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21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超高层办公、超高层住宅）—80 万㎡/300m，暖通设计； 2.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5-09、07-02 地块建筑设计—产房、产业配套用房、公共配套设施，23.39 万㎡，暖通设计； 3.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4-07、04-08 地块建筑设计—产房、宿舍、商业服务设施、公共配套设施，43.82 万㎡，暖通设计； 4. 湖贝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 A6 项目—超高层办公楼、高层酒店，18.80 万㎡/248.10m，暖通设计； 5. 海口医院，26.22 万㎡，暖通设计。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丽园　　社保电脑号：808126422　　身份证号码：5331031995090814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2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合计				5913.6	2966.8			2266.25	906.5			226.66		141.5		295.68	73.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7cf32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陈丽园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9 月 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5331031995090814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8.31-2031.08.31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陈丽园 性别 女，一九九五年 九月 八 日生，于二〇一八年 八月至 二〇二一 年 六月在 建筑与土木工程 专业学习，学习形式 全日制，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南华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555120210200030 6 二〇二一 年 六 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龙华书画艺术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招标使用

BIM 专业设计人詹培能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詹培能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 年 8 月
学历	大专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建筑设计	毕业时间	2014 年 6 月		
现任职务	BIM 专业设计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0 年		
注册执业资格	/	注册专业	/	注册证书号	/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2014 年 7 月—2016 年 8 月，慧通信达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2021 年 3 月，鸿业同行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至今，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 合正观澜三期（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超高层住宅、商业，81 万㎡，BIM 专业设计人； 2.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4LDI 落地院设计—超高层办公，41.07 万㎡，BIM 专业设计人； 3. 新材料产业大厦—办公，13.985 万㎡，暖通专业设计人； 4. 三亚市崖州区图书馆、文化馆、体育馆工程项目—文化场馆，7.48 万㎡，BIM 专业设计人。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詹培能　　社保电脑号：639549276　　身份证号码：44052819930831369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7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8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14.78	5280	42.24	10.56
2024	09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0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1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2024	12	705116	5280.0	844.8	422.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80	21.12	5280	42.24	10.56
合计				5913.6	2966.8			2266.25	906.5			226.66		141.5		295.68	73.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7e76c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9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詹培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8 月 3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天路3号西丽居委会综合楼A座5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44052819930831369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5.19-2040.05.1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詹培能 性别男，一九九三 年 八 月三十一 日生，于二〇一一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设计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113120140600392l

二〇一四 年 六 月二十八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仅供“龙华花园周边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詹培能

身份证号：44052819930831369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信息模型化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7月0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信息模型化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5020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1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7、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姓 名	张英亳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12
学历	大专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安阳大学建筑装饰技术	毕业时间	1998.07		
现任职务	建筑总工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6 年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专业	建筑	注册证书号	20184411412
从事设计工作经历，设计工作主要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时间	获奖情况	
	人才安居深颐村项目（EPC）（住宅、人才房）	50.34 万㎡	2020.05	履约：良好	
	天安深创谷产业中心西地块施工图设计（宿舍、公寓、酒店、超高层办公、厂房、配套商业、学校、幼儿园、地下车库）	58.66 万㎡/150m	2020.12	/	
	华南大区雪花啤酒小镇项目（研发用房、总部大厦、宿舍）	26.45 万㎡/210m	2021.06	/	
	华润电力智慧能源研发中心项目设计（公寓、写字楼、生产大楼、配套商业）	8.26 万㎡	2021.01	/	
	万创云汇 01-01 地块（研发用房）	24.95 万㎡/249m	2021.09	/	
	深圳市深物业源泰光明区保障性住房项目（A606-0258 地块）（超高层住宅、商业、幼儿园、配套、地下室）	12.52 万㎡/145m	2022.04	/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设计总包）（城市综合	83.56 万㎡/358m	2019 年	第五届未建成项目设计一等奖（学校）	

	体、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南宁华润五象康养项目（住宅、商业）	25.57 万㎡	2017 年	/
	深物业·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住宅、公寓、产业办公、配套商业）	55 万㎡	2019.07	/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近半年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英毫　　社保电脑号：601483697　　身份证号码：4105261977120890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18.29	6533	52.26	13.07
2024	07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08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09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0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1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2024	12	705116	6533.0	1045.28	522.64	1	6533	326.65	130.66	1	6533	32.67	6533	26.13	6533	52.26	13.07
合计				7316.96	3658.48			2286.55	914.62			228.69		175.07		365.82	91.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3e95965c18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116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1月9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用

证件扫描件

姓名 张英毫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12 月 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88号金园C座10M房
公民身份号码 4105261977120890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9.05-2033.09.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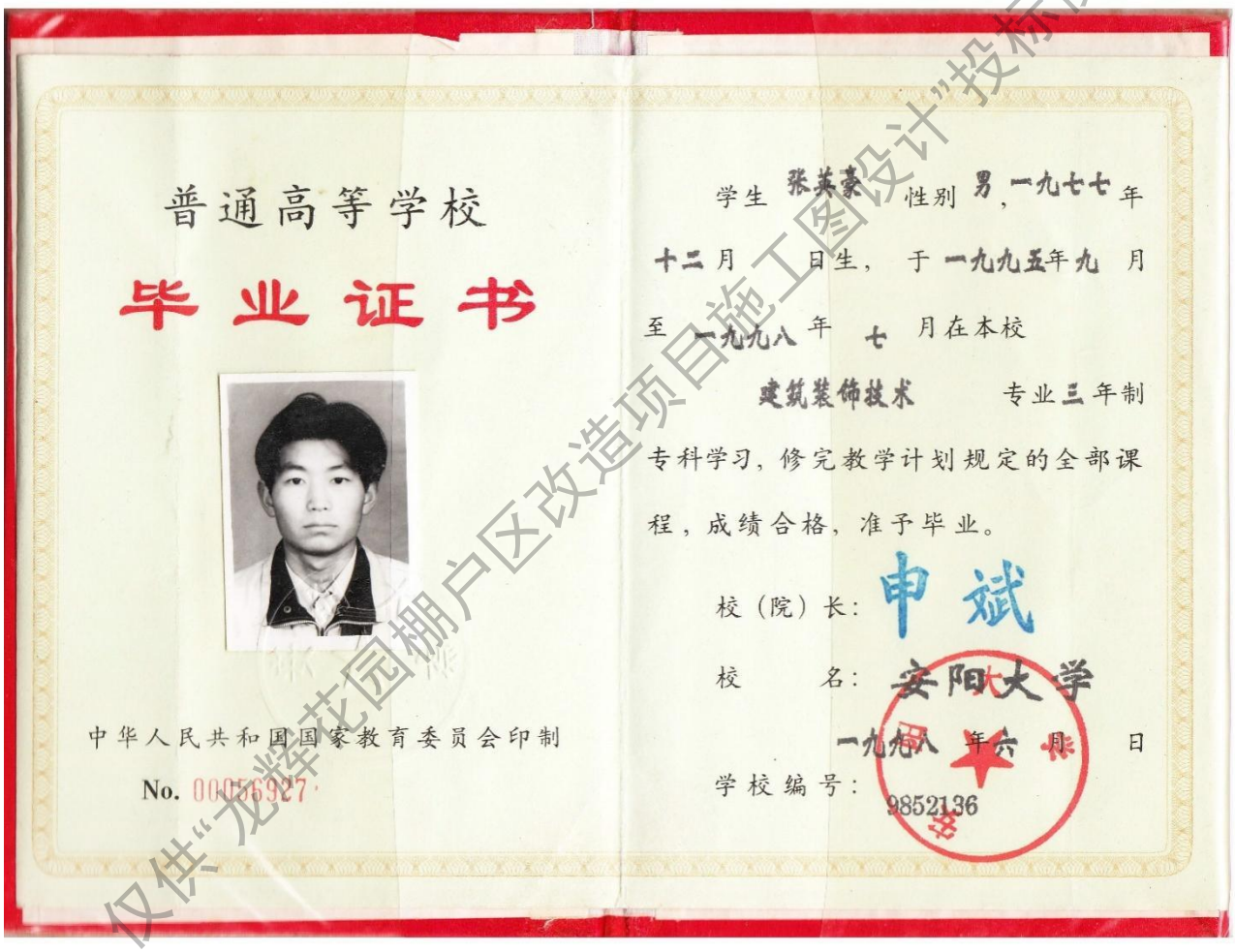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56927
学生 张英豪 性别 男，一九七七 年 十二 月 日生，于 一九九五年九 月至 一九九八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装饰技术 专业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申斌
校 名：安阳大学
一九九八 年六 月 日
学校编号：9852136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照片

张英毫 于二〇一六 年十一 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四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4168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使用有效期:2024年10月11日
-2025年04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张英毫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7年12月08日

注册编号：20184411412

聘用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4月24日-2026年04月23日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THE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BOARD OF ARCHITECT REGISTRATION

主任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张英毫

个人签名：张英毫

签名日期：2024年10月11日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24日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获奖证书

获奖证书

“天鹅湖花园”项目，在第十八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综合工程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人员：

林镇海 邱慧康 梁立新 张英毫 刘秋平 向大庆 鲍 静
彭 征 卢 斌 李 娜 刘 臣 黄 彪 胡 婷 何远雄
颜陈忠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八年七二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建筑设计奖

三等奖

为表彰深圳建筑设计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韶关恒大城酒店（B塔）

奖励等级：三等奖 — 第五届施工图设计

获奖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01. 黄晓东 02. 梁立新 03. 张英亳 04. 唐志军 05. 梁诗琪
06. 唐永胜

深圳市注册建筑师协会

2019年08月

证书号：2019-S-152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近 5 年业绩证明材料

人才安居深颐村项目

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SS-G-2020-AJSYC-018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安居深颐村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汕合作区鹅埠片区东侧

发 包 人：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9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安居深颐村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汕合作区鹅埠片区东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东侧，项目东、西两侧分别为规划建设的三甲医院和小学，北侧临深汕大道（G324），南侧紧邻蝉翼山。建设用地面积83,200平方米，建筑容积率≤4.0，计容建筑面积不超过332,802平方米。

以上规划指标为暂定，如有调整，按主管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 %；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 %；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明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开展建筑方案设计，本工程已完成的建筑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2、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1、勘察、检测及监测、设计：

□（1）地质勘察（□场地初勘□场地详勘□超前钻）。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检测及监测（□地灾☑氡浓度检测□基坑支护监测☑周边建筑物监测、检测及结构鉴定□水保监测☑主体沉降监测）。

□（3）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

☑（4）施工图设计：

总图设计、桩基础、建筑、结构、幕墙、防水设计、园林景观设计、人行天桥连廊设计（含可能需要做的地质勘察及物探）、道路、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人防设计、二次深化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

户内及公共部分精装施工图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

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人防、消防、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

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

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外的市政配套设计、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

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等二次深化设计，且深化设计需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面积测绘：负责包括施工图预测绘（或预售测绘）、竣工测绘，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包括但不限于景观咨询、机电顾问、灯光顾问、泛光照明顾问、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 BIM 技术咨询（BIM 模型深化配合）等；

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氡浓度、限高、防洪、防雷、抗震、绿色建筑、节能、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环评、环保、交评、海绵城市等并确保方案和图纸通过评审或审批；

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

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

施工配合（含基础、燃气、交评、水土保持、地质灾害、管线迁移施工图）、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各阶段图纸的第三方审查及装配式设计认定；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2.2、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内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 ☑地基处理及桩基础工程

仅供"龙华北站周边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

2. 安全标准和要求：

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奖

3. 奖罚标准

见奖罚细则

4. 在合同期内，根据发包方需要每年应举办不少于一次市级或区级的质量或安全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观摩活动的策划、各方联系及具体实施工作。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捌仟肆佰陆拾伍万伍仟肆佰贰拾陆元伍角叁分；（¥1584655426.53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454322686.63 元，税金为¥130332739.90 元。

其中：

（1）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设计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陆拾伍万陆仟元整；（¥19656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8543396.23 元，税金为¥1112603.77 元。

（2）施工图技术审查费（固定总价包干）：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 元，税金为¥ / 元。

（3）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固定总价包干）：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 元，税金为¥ / 元。

（4）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固定总价包干）：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 元，税金为¥ / 元。

（5）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固定单价部分，结算时单价不调整，工程量按时结算工程量计算方法以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计算方法为准；固定总价部分为包干价。不含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和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不含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和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亿玖仟玖佰陆拾伍万捌仟零肆拾元肆角陆分；（¥1199658040.46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100603706.84 元，税金为¥99054333.62 元。

（6）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为固定单价及固定总价结合部分，按照对应的计价方式结算。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5月12日；

订立地点：深圳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本合同一式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公章） 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265033X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同心路 7 号楼 3 层	**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 518200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2105108	**电话：** 021-61691997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支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广州科技园支行
账号： 41033100040035932	**账号：** 021900172410508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深汕建水函〔2019〕165号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关于深汕炮台山人才住房项目
户型配比的复函

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转来《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关于恳请明确深汕炮台山人才住房项目户型配比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户型要求

结合你公司的住房测算及需求，同意来函中深汕炮台山人才住房项目户型配比方案，即 35-38.5 ㎡户型 1837 套（占比 25%），80-88 ㎡户型 2250 套（占比 70%），100-120 ㎡户型 118 套（占比 5%），总套数不少于 4205 套。

二、其它事项

请你公司按照《关于发布人才住房户型面积和户内装饰装修设计指引的通知》（深建规建〔2017〕1号）文件有关要求执行。

此复。

- 1 -

1.10 规划指标

1.10.1 用地面积：83200.48 平方米。

1.10.2 筑使用性质：☑住宅☑商业☑幼儿园☑其他 配套 。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503393.27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含地上核增面积） 342718.14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160675.13 平方米，地下 4 层。

1.10.3 余指标详见表 2.1 技术经济指标表。

表 2.1 建设用地技术经济指标表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安居深颐村	用地单位	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宗地号/宗地代码		用地位置	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
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设用地面积	83200.48 ㎡	总建筑面积	503393.27 ㎡
容积率/规定容积率	4.12/4.00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342718.14 ㎡
地上规定建筑面积	332802.00 ㎡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60675.13 ㎡
地下规定建筑面积	160675.13 ㎡	地上核减建筑面积	-㎡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9916.14 ㎡	地下核减建筑面积	-㎡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160675.13 ㎡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29.80%/10.78%
最大层数(地上/下)		33/4 层		建筑基底面积		24797.47 ㎡
建筑最高高度		98.90 m		机动车停车位(地上/下)		0/4238 辆
绿化覆盖率		40.00%		自行车停车位(地上/下)		1457 辆
绿地面积/折算绿地面积		33280.19 ㎡				
其它						
三、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342718.14 ㎡	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332802.00 ㎡	地上	住宅	282882		282882
				商业	41350		41350
				18 班幼儿园	4800		4800
			地下	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400		400
				老人日间照料中心	300		300
				文化活动室	1000		1000
				物业管理用房	400		400
				社区管理用房	580		580
				小型垃圾转运站	250		250
				警务室	150		150
				邮政所	20		20
				环卫休息室	100		100
				菜市场	10		10
				公厕	500		500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9916.14 ㎡		架空休闲	9916.14		9916.14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60675.13 ㎡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160675.13 ㎡		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	160675.13		160675.13
四、本期住宅户型比例		总量		户型套内建筑面积<90㎡	占总量比例		
户数		4238 户		4110 户	97%		
建筑面积		282882 ㎡		267606.37 ㎡	94.6%		

注：各项面积指标以最终测绘面积为准。

项目户型和套数一览表

☑配建房

类别	户型	户型建筑面积（㎡）	建面占比	套数占比	套数
☑35 ㎡	一房	38	25.28%	44.2%	1872
☐65 ㎡	两房				

仅供"龙岗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建筑施工图设计总说明（二）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报审用

9 室内装修

检查项目	要求	检查方法
室外装饰（涂料）	干净整洁 无流坠及明显色差	观察检查
饰面砖	无空鼓	
外墙面	无开裂	
勒脚面	无空鼓	
外墙面	无开裂	
外墙面	无开裂、无脱落	观察检查及检查记录
外墙面	无开裂、无脱落	观察检查及检查记录
外墙面	无开裂、无脱落	观察检查及检查记录

检测项目	1类建筑要求	2类建筑要求
氡（Bq/m³）	≤200	≤400
甲醛（mg/m³）	≤0.08	≤0.10
苯（mg/m³）	≤0.09	≤0.09
氨（mg/m³）	≤0.2	≤0.2
总挥发性有机物（TVOC）（mg/m³）	≤0.5	≤0.6

10 无障碍设计

11 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

12 节能设计、防火设计、人防设计

13 防水工程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GENERAL INSTITUTE OF ARCHITECTURAL DESIGN AND RESEARCH CO.,LTD

本设计图纸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报审用，未经本院书面许可，不得转让、复制、出租、出借或用于其他用途。
THE PICTURE FILE IS FOR CONSTRUCTION DRAWING DESIGN OF LONGHUA GARDEN SHANTY AREA RENOVATION PROJECT ONLY. NO PART OF THE PICTURE FILE SHALL BE COPIED, DISTRIBUTED, EMBODIED IN ANY PUBLICATION OR USED IN ANY WAY CONTRARY TO THIS INTENDED PURPOSE WITHOUT PRIOR WRITTEN CONSENT.

注册建筑师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注册专业类别
姓名：张英杰
注册号：4400030-200
有效期：至2020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英杰
注册号：4400030-200
有效期：至2020年6月

项目	内容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发华侨城人才交易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
工程名称	安居保障房
子项名称	建筑图
图别	建筑施工图设计（二）
合同号	SZB9002006
版次	V1.0 日期 2020.03
图别	建施 图号 A1-A02

加重图章处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44000301(甲级)
有效期至：2023年10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英鸾
注册号：4400030-200
有效期：至2020年6月

序次	修改日期	修改原因

修改记录

审　定	梁立新	
审　核	梁立新	
项目负责	张英鸾	
专业负责	韦诺嘉	
	陈清红	
校　对	陈京	
设　计	刘艳平	
方案设计		
制　图		
	印刷体	签　署

建设单位	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深汕合作区鹅埠片区东侧		
工程名称	安居深晖村		
子项-单体名称	通用图		
图　名	建筑施工图设计总说明（二）		
合同号	SZB4002006		
版　次	V1.0	日　期	2020.8.7
图　别	建施	图　号	AT-A02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024年度（2季度）履约评价 施工图(含EPC设计)设计单位					
排名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评价等级
1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周转公寓）项目	郭文波	194411546	良好
2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项目	郭文波	194411546	良好
3	基准方中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西丽湖校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葛铁昶	074410820	良好
4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龙岗区宝龙街道G02310-0001宗地项目	陈天泳	20134411143	良好
5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	戴琼	20234412027	良好
6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大鹏中心区08-13-06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于克华	4401870-053	良好
7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龙岗区宝龙东地区04-10地块	于克华	20125200247	良好
8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大学总医院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孙明	20034410658	良好
9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安居鲘门朝面山居住项目	于克华	20125200247	良好
10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炮台山人才住房项目	张英毫	184411412	良好
11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大学丽湖校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许岳松	184402409	合格
12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西乡铁岗A122-0364地块人才住房项目	孙明	20034410658	合格
13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福田区原车管所地块警察公寓项目	范纯青	19994410303	合格
14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万丈坡保障性住房项目	李长明	984410249	合格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

TIAN AN CYBER PARK 天安数码城|凤岗

东莞市凤岗天安数码城有限公司
Dongguan Fenggang Tian an Cyber Park Co.,Ltd

凤(Ⅳ)合同 036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天安深创谷产业中心西地块施工图设计

工程地点：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国道220与龙凤大道交汇处西北侧

合同编号：

设计证书等级：

发 包 人：东莞市凤岗天安数码城有限公司

设 计 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 月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凤岗天安数码城有限公司

设计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天安深创谷产业中心西地块施工图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实施细则》。

1.2.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对本项目的批复文件、给定的技术条件和意见要求。

1.3. 经甲方确认的各阶段设计文件、实测地形图、项目用地周边市政管线资料、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水文勘测资料等。

1.4. 设计深度需符合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2016年版）及合同相关条款中的要求。

1.5. 要求符合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审查要点》技术要求。

1.6. 在项目设计过程中甲方（或甲方指定委托人）提出的条件、意见和要求。

1.7. 甲方提供的设计任务书、设计指引、技术标准等（签订合同后提供）。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范围及内容：

2.1. 项目概况

2.1.1. 项目名称：天安深创谷产业中心西地块

2.1.2. 项目功能：150米超高层办公、标准办公、工业4.0厂房、独栋总部楼、墅质办公、研发办公、配套商业、学校、幼儿园、宿舍、公寓、酒店、地下车库、地下人防及设备用房等。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1.3. 设计指标：（详见第4章-其它附件）

地块编号	地块性质	建设用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地上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或层数
012	M0	119,083m²	586，600m²	435,000m²	≤150m

2.1.4. 设计服务阶段及范围：

1) 方案设计阶段：乙方负责方案落实及优化，对不合理之处进行调整，配合方案设计单位完成总体规划、建筑、人防、结构与机电设计，审核完善方案设计文件，以乙方名义提交政府审批并配合甲方及方案设计单位完成方案设计报审工作；

2) 初步设计阶段：完成建筑、人防、地基、基础及结构设计，负责完成结构设计、机电设计，审核并完善方案深化设计文件，汇总各专业设计文件以乙方名义提交政府审批，并配合甲方及方案设计公司完成初步设计报审工作（设计总共期 30 个日历日）；

3) 施工图设计阶段：负责完成建筑、人防、节能设计、绿色建筑设计、地基与基础设计、结构设计、给排水、消防、暖通、电气、总图、管线综合竖向设计及相关改造版（拓展版）施工图设计。（设计总共期 60 个日历日）；

4) 施工阶段：负责建筑，结构与机电施工服务并对施工单位完成的竣工图进行审核；

5) 与方案设计单位密切合作，在本合同为本项目确定的总体设计服务范围内共同完成设计服务，共同完成的设计服务包括本合同项下涵盖的与本项目有关，明示在本合同内，以及隐含的未列明在本合同内的设计内容，所发生的费用包含在本合同设计费总额中，不予另行增加。

2.1.5. 设计服务内容

1) 乙方就工程设计任务书中的相关问题与甲方沟通，以了解甲方对该方案设计的要求，提交用于本项目各专业的统一技术措施，报甲方审核；

2) 总体包括建筑（包括以门窗表及构造做法表等表格形式表达的常规装

仅供"龙辉花园榔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

东莞市凤岗天安数码城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乙方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
开户银行：建行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21700056004401
企业电话：0755-83785462
企业地址：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使用

服务团队简介汇总表

职务	姓名	职称证	注册证	工作年限	备注
项目负责人	张英毫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22 年	13510296691
项目技术顾问	吴超	教授级高工	一级注册建筑师	21 年	13603006765
运营管理	邓勇	/	/	4 年	13550065426
建筑专业负责人	张英毫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22 年	13510296691
建筑专业第二负责人	陈欢	工程师	/	11 年	13715388979
建筑专业执行负责人	罗成	工程师	/	11 年	13480153542
建筑专业主要设计人	陈清红	助理工程师		10 年	18588221086
建筑节能专业负责人	陈新	资深设计师	/	8 年	18316445256
建筑总图专业负责人	钟凌云	高级工程师	/	18 年	13590451825
建筑总图专业设计人	宋翠玲	助理工程师	/	6 年	15016728502
结构专业第一负责人	陈力波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5 年	18922863681
结构专业第二负责人	卢斌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27 年	13631647361
结构专业执行负责人	胡凤格	资深设计师	/	12 年	15018521306
结构专业执行负责人	李国荣	工程师	/	7 年	13719202791
结构专业设计人	丘文珍	资深设计师		12 年	15889759667
电气专业负责人	陈超生	高级工程师	/	15 年	13418528093
电气专业负责人	陈继业	工程师	/	10 年	18665683624
电气专业主要设计人	李冬	资深设计师	/	11 年	18028760381
暖通专业负责人	孙岚	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16 年	13725555695
暖通专业设计人	黄芳	工程师	/	8 年	13570849155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张华	高级工程师	/	15 年	13058182778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徐建平	工程师	/	10 年	13537540220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赵武国	助理工程师	/	9 年	13760309535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黄秉铨	助理工程师		7 年	15989011483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报审使用

Tel: 0755-83785355 Fax: 0755-83785471
Email: Sadi@sadi.com.cn
Http://www.sadi.com.cn P.C:518031
Add: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8 号设计大厦 22 层
22 Floor of the Design building, No.8 Zhenhua Road,Futian District,Shenzhe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公示

深圳市深物业源泰光明区保障性住房项目（A606-0258 地块）

（2022）深物业合审第53号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2020 年版）

工程名称：A606-0258 光明玉塘项目

工程地点：光明区玉塘街道松白路与长岗路与长岗三路交汇处西南角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设 计 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甲级

签订日期：2022 年 04 月 29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甲方）

法定代表人：周进开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451E8C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公明北环路3号非陌上方中心905

设计人（全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廖凯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44260B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鉴于设计人声明设计人具备从事建筑工程设计工作的有关资质，且对发包人拟委托的设计工作有充分了解，为此，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A606-0258光明玉塘项目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 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 工程招标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产品类型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单价（元/㎡，含增值税）			综合单价（元/m2，含增值税）	估算计费（元，含增值税）
			层数	栋数	建筑面积（㎡）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住宅	超高层	T8	50	1	30060				36.06	
		T6	46	2	45100				36.06	
商业	沿街商业		1		3000				36.06	
配套			1		800				36.06	
幼儿园			3		3000				36.06	
核增面积（架空等）					7183				36.06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说明：

2.1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光明区玉塘街道松白路与长岗路与长岗三路交汇处西南角，占地面积为 14901.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25213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为 81960 平方米，核增面积 7183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36070 平方米；以上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定建设指标，实际设计费按政府规划验收时的总建筑面积核定，按实结算。

2.2 本项目设计范围含单体施工图及红线内的小区市政设计（红线内的小区市政设计内容详 2.9 项）。不包括城市市政管理范围的主道路、桥梁、排洪等设计。

2.3 本项目服务内容包括方案设计（含估算）、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服务，以及配合各阶段的报建、盖章及送审服务、规划验收及各专项验收配合服务，及配合发包人关于本项目的技术支持等服务。

2.4 发包人可提供参考的建筑立面设计风格及建筑单体方案，设计人负责根据参考的风格及建筑单体方案设计，发展所有型号建筑单体施工图设计。

2.5 在设计过程中，如因设计人原因、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的原因、政策法规上的原因而产生的修改，设计人应积极配合对设计的调整；对发包人及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公司提出的优化意见，应及时反馈且落实可行的优化意见，设计人不得因为设计调整或修改完善而要求增加费用。

2.6 在设计方案审批确定后，发包人变更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较大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适当返工费。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其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费总额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无论何种情况，设计人均需积极配合发包人对方案进行调整。

2.7 本项目各阶段的设计文件编制深度必须满足国家现行《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并应满足当地报审及审查通过的要求，同时应满足发包人及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公司对各阶段图纸的内部审查、目标成本控制及施工的要求。

2.8 本项目单体施工图设计内容包括单体的建筑、结构、电气（包括强电、电气消防、弱电、防雷，其中弱电专业包括电信、电视、网络、可视对讲、智能化等弱电系统的管线系统设计，其中强电专业电房部分包括按当地供电部门标准进行负荷计算、电房条件和电房总平面布置及提资、配合当地电力设计单位工作提供负荷计算书、供配电系统图和电房设备布置图）、给排水、太阳能、暖通空调、消防等专业设计。

2.9 本项目红线内市政设计内容包括红线内及与红线相关连的 5 米以下的挡土墙（含边界挡土墙、外环境挡土墙、湖边挡土墙）、围墙（含桩基础部分）、道路（小区道路、停车场、广场）、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技术使用

发包人名称：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公明北环路3号非陌上方中心905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帐号：755958347510222

签合同日期：2022年4月29日

设计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开户银行：建行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21700056004467
企业电话：0755-83785462
企业地址：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设计大厦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帐号：44201521700056004467

签合同日期：2022年4月29日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建筑施工图设计及施工说明（一）

仅供光辉花园产权遗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福建上杭

2.建设地点：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古田镇

3.建设单位：福建省龙岩鞋业有限公司

4.设计概况：

总用地面积：4041.68平方米(折合6.06亩)，总建筑面积：12000.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9000.00平方米，地下一、二层总建筑面积：3000.00平方米，建筑基底总面积：2700.00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2700.00平方米，建筑密度：66.80%，容积率：2.23，绿地率：15%，建筑高度：24.00米，建筑层数：地上6层，地下2层，建筑耐火等级：地上一级，地下一级，建筑耐久年限：地上50年，地下50年。

5.设计依据

设计标高：±0.000=绝对标高：	以当地规划部门给定的标高为准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设计总负责人：	张英雄
建筑专业负责人：	张英雄
结构专业负责人：	陈志强
给水排水专业负责人：	王海
暖通专业负责人：	王海
电气专业负责人：	王海
建筑类别：	丙类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场地类别：	Ⅱ类
地震加速度值：	0.05g
地震分组：	第一组
设计遵循的主要规范、标准、图集名称：	详见下表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50222-2017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50011-2010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GB50009-2012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0-2010
《砌体结构设计规范》	GB50003-2011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11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50011-2010
《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	GB50068-2018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	GB50223-2008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GB50009-2012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0-2010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50011-2010
《钢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7-2003
《砌体结构设计规范》	GB50003-2011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11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	JGJ94-2008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79-2012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混凝土结构耐久性设计规范》	GB/T50476-2008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210-2018
《屋面工程技术规范》	GB50345-2012
《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8-2011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9-2010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2-2002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3-2002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5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339-2013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411-2007
《建筑工程资料管理规程》	JGJ/T185-2009
《城市道路和建筑物无障碍设计规范》	JGJ50-2001
《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	GB50176-2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	GB50016-2014
《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	GB50067-2014
《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	GB50038-2005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50057-2010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	GB50015-2019
《建筑中水设计规范》	GB50336-2018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2-2002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3-2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5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339-2013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411-2019
《建筑工程资料管理规程》	JGJ/T185-2009
《城市道路和建筑物无障碍设计规范》	JGJ50-2001
《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	GB50176-2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	GB50016-2014
《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	GB50067-2014
《人民防空地下室设计规范》	GB50038-2005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50057-2010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	GB50015-2019
《建筑中水设计规范》	GB50336-2018

6.其他：

(1)建筑物耐火等级：地上一级，地下一级

(2)建筑物设计使用年限：50年

(3)屋面防水等级：Ⅰ级

(4)地下室防水等级：Ⅰ级

(5)抗震设防烈度：6度

(6)人防工程战时功能：无

(7)无障碍设计：详见无障碍设计专篇

(8)节能设计：详见节能设计专篇

(9)绿色建筑等级：一星级

(10)装配式建筑：不涉及

(11)建筑防火设计：详见防火设计专篇

(12)其他：

二、建筑做法

(1)屋面：详见屋面做法表

(2)外墙：详见外墙做法表

(3)内墙：详见内墙做法表

(4)地面：详见地面做法表

(5)顶棚：详见顶棚做法表

(6)踢脚：详见踢脚做法表

(7)门窗：详见门窗表及门窗详图

(8)其他：

三、(一)、建筑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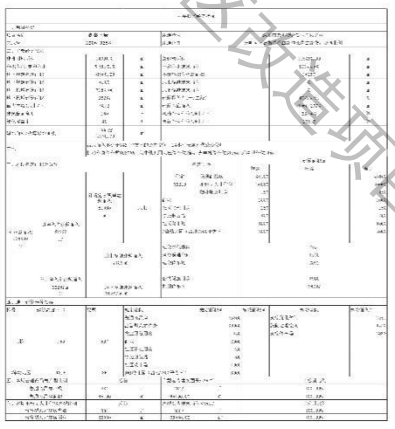

(二)、建筑构造说明

1.墙体：

(1)外墙：详见外墙做法表

(2)内墙：详见内墙做法表

(3)墙体材料：详见墙体材料表

(4)墙体构造：详见墙体构造详图

2.楼地面：

(1)楼面：详见楼面做法表

(2)地面：详见地面做法表

(3)楼地面材料：详见楼地面材料表

(4)楼地面构造：详见楼地面构造详图

3.屋面：

(1)屋面：详见屋面做法表

(2)屋面材料：详见屋面材料表

(3)屋面构造：详见屋面构造详图

4.门窗：

(1)门窗：详见门窗表及门窗详图

(2)门窗材料：详见门窗材料表

(3)门窗构造：详见门窗构造详图

5.其他：

(1)其他：详见其他做法表

(2)其他材料：详见其他材料表

(3)其他构造：详见其他构造详图

注：

1.门窗洞口尺寸以门窗表为准，施工前须复核现场实际尺寸后方可下单加工。

2.外墙保温材料燃烧性能等级为A级，防火隔离带设置符合规范要求。

3.卫生间、厨房等有防水要求的房间，地面标高低于相邻房间30mm，并设置挡水门槛。

四、(一)、结构概况

1.结构形式：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2.基础形式：柱下独立基础，基础埋深-3.500m

3.主要结构构件：

(1)框架柱：KZ1 600×600，KZ2 500×500

(2)框架梁：KL1 300×700，KL2 300×600

(3)楼板：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厚120mm

(4)屋面板：现浇钢筋混凝土屋面板，厚120mm

4.结构材料：

(1)混凝土：基础垫层C15，基础及地下室墙体C30，框架柱、梁、板C30

(2)钢筋：HPB300级钢筋，HRB400级钢筋

(3)砌体：外墙采用MU10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M5混合砂浆砌筑；内墙采用MU10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M5混合砂浆砌筑

5.结构计算：采用PKPM系列软件进行计算，计算结果满足规范要求

6.抗震措施：框架抗震等级为三级，楼梯抗震等级为三级

五、(一)、给水系统

1.给水水源：市政自来水管网

2.给水方式：

(1)生活给水：由市政给水管网直接供水，经减压阀减压后供至各用水点

(2)消防给水：由市政给水管网供水，设置消防水池及消防泵房

3.给水量：

(1)生活用水量：最高日用水量为120.00m³/d，最大时用水量为15.00m³/h

(2)消防用水量：室外消火栓用水量为30L/s，室内消火栓用水量为20L/s，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用水量为30L/s

4.给水管材：

(1)生活给水管：采用PP-R给水管，热熔连接

(2)消防给水管：采用热镀锌钢管，沟槽连接

5.给水设备：

(1)生活给水泵：设置2台，1用1备，单台流量为15.00m³/h，扬程为40.00m，功率为7.50kW

(2)消防给水泵：设置2台，1用1备，单台流量为30.00L/s，扬程为60.00m，功率为22.00kW

6.其他：

(1)给水管道穿越楼板、墙体时，应设置套管，套管内径应比管道外径大2号

(2)给水管道应做好保温，保温材料采用橡塑海绵，保温厚度为20mm

(3)给水管道应做好防结露措施，防结露材料采用橡塑海绵，防结露厚度为10mm

六、(一)、排水系统

1.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

2.排水水源：

(1)生活排水：来自卫生间、厨房等用水点

(2)雨水：来自屋面、室外地面

3.排水量：

(1)生活排水量：最高日排水量为108.00m³/d，最大时排水量为13.50m³/h

(2)雨水量：设计重现期为5年，设计降雨强度为200L/(s·ha)

4.排水管材：

(1)生活排水管：采用UPVC排水管，粘接连接

(2)雨水管：采用UPVC排水管，粘接连接

5.排水设备：

(1)潜水排污泵：设置2台，1用1备，单台流量为15.00m³/h，扬程为10.00m，功率为3.00kW

(2)集水坑：设置1个，尺寸为1.50m×1.50m×1.50m，有效容积为3.38m³

6.其他：

(1)排水管道穿越楼板、墙体时，应设置套管，套管内径应比管道外径大2号

(2)排水管道应做好保温，保温材料采用橡塑海绵，保温厚度为20mm

(3)排水管道应做好防结露措施，防结露材料采用橡塑海绵，防结露厚度为10mm

七、(一)、暖通系统

1.采暖系统：

(1)采暖方式：采用地板辐射采暖，热源为市政热力管网

(2)采暖设计参数：冬季室内设计温度为18℃，卧室为16℃，起居室为18℃，卫生间为25℃

(3)采暖负荷：采暖总负荷为120.00kW，单位面积负荷为100W/m²

(4)采暖管材：采用PE-RT地暖管，管径为20mm，壁厚为2.0mm

(5)采暖设备：设置2台地暖分集水器，型号为DN25，带流量计和温控阀

2.通风系统：

(1)通风方式：采用机械通风，设置排风扇和新风机组

(2)通风设计参数：卫生间换气次数为10次/h，厨房换气次数为15次/h，地下车库换气次数为6次/h

(3)通风负荷：通风总负荷为80.00kW

(4)通风管材：采用镀锌钢板风管，风管壁厚为0.75mm

(5)通风设备：设置1台新风机组，风量为5000m³/h，带初效过滤器和中效过滤器

3.空调系统：

(1)空调方式：采用分体式空调，室内机为壁挂式

(2)空调设计参数：夏季室内设计温度为26℃，冬季室内设计温度为18℃

(3)空调负荷：空调总负荷为60.00kW，单位面积负荷为50W/m²

(4)空调管材：采用铜管，管径为15mm，壁厚为1.0mm

(5)空调设备：设置6台分体式空调室内机，型号为KFR-35GW，带遥控器

4.其他：

(1)采暖、通风、空调管道穿越楼板、墙体时，应设置套管，套管内径应比管道外径大2号

(2)采暖、通风、空调管道应做好保温，保温材料采用橡塑海绵，保温厚度为20mm

(3)采暖、通风、空调管道应做好防结露措施，防结露材料采用橡塑海绵，防结露厚度为10mm

八、(一)、电气系统

1.供电电源：

(1)电源：由市政10kV电网引入2回电源，一用一备

(2)变压器：设置2台干式变压器，型号为SCB13-1000/10，单台容量为1000kVA

(3)低压配电：采用放射式与树干式相结合的配电方式

2.照明系统：

(1)照明种类：包括正常照明、应急照明、疏散指示照明

(2)照明标准：详见照明设计专篇

(3)照明控制：采用就地控制与集中控制相结合的方式

3.防雷接地：

(1)防雷等级：本工程为二类防雷建筑

(2)防雷措施：在屋面设置避雷带，沿建筑物四周敷设，网格尺寸不大于10m×10m

(3)接地形式：采用TN-S接地系统

(4)接地电阻：接地电阻不大于1Ω

4.其他：

(1)电气管线穿越楼板、墙体时，应设置套管，套管内径应比管线外径大2号

(2)电气管线应做好防火封堵，防火封堵材料采用防火泥

(3)电气设备应做好等电位联结，等电位联结线采用BV-4mm²铜芯线

九、(一)、智能化系统

1.智能化系统组成：

(1)综合布线系统：采用六类非屏蔽双绞线，敷设于桥架内

(2)安防监控系统：设置高清网络摄像机，存储时间不少于30天

(3)门禁系统：采用刷卡门禁，设置于主要出入口

(4)楼宇自控系统：对给排水、暖通、电气设备进行监控

(5)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置烟感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声光报警器

2.智能化机房：

(1)机房位置：设置于一层，面积为50m²

(2)机房设备：设置服务器、交换机、配线架等

(3)机房环境：温度18-28℃，湿度40%-70%

3.其他：

(1)智能化管线穿越楼板、墙体时，应设置套管，套管内径应比管线外径大2号

(2)智能化设备应做好防雷接地，接地电阻不大于1Ω

十、(一)、绿色建筑

1.绿色建筑等级：一星级

2.节能措施：

(1)围护结构：外墙采用200mm厚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传热系数为0.80W/(m²·K)；屋面采用120mm厚现浇钢筋混凝土板，传热系数为2.50W/(m²·K)；外窗采用断桥铝合金中空玻璃窗，传热系数为2.80W/(m²·K)，遮阳系数为0.40

(2)暖通：采用地板辐射采暖，热源为市政热力管网，设置分集水器，带流量计和温控阀

(3)给排水：采用节水型卫生洁具，节水率不低于8%

(4)电气：采用节能灯具，照明功率密度值不大于7W/m²

3.节水措施：

(1)给水：采用节水型卫生洁具，节水率不低于8%

(2)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回用于绿化浇灌

(3)绿化：采用节水灌溉方式，灌溉水源为雨水回用

4.节材措施：

(1)结构：采用高强钢筋，钢筋强度等级为HRB400级

(2)装修：采用可循环利用的装修材料，装修材料的可循环利用率不低于10%

(3)施工：采用预制构件，预制构件的装配率不低于30%

5.节地措施：

(1)场地：合理利用场地，减少对场地的破坏

(2)绿化：采用乡土植物，绿化覆盖率不低于15%

6.室内环境：

(1)采光：采用自然采光，采光系数不低于2%

(2)通风：采用自然通风，通风换气次数不低于2次/h

(3)噪声：采用隔声措施，室内噪声不高于45dB

十一、(一)、装修概况

1.装修标准：

(1)一般房间：简装修

(2)公共区域：精装修

(3)卫生间：精装修

(4)厨房：精装修

2.装修风格：

(1)一般房间：现代简约风格

(2)公共区域：现代简约风格

(3)卫生间：现代简约风格

(4)厨房：现代简约风格

3.装修材料：

(1)墙面：乳胶漆

(2)地面：地砖

(3)顶棚：石膏板吊顶

(4)踢脚：地砖踢脚

4.其他：

(1)装修材料应符合环保要求，甲醛释放量不大于0.08mg/m³

(2)装修施工应做好成品保护，防止损坏已完成的装修面层

(3)装修施工应做好防火处理，防火涂料的燃烧性能等级为B1级

十二、(一)、幕墙概况

1.幕墙形式：

(1)玻璃幕墙：采用单元式玻璃幕墙，玻璃为6+12A+6中空玻璃

(2)铝板幕墙：采用铝单板幕墙，铝板厚度为3.0mm

2.幕墙材料：

(1)玻璃：采用6+12A+6中空玻璃，外片为6mm钢化玻璃，内片为6mm钢化玻璃

(2)铝板：采用3.0mm厚铝单板，表面氟碳喷涂

(3)龙骨：采用铝合金龙骨，壁厚不小于2.5mm

3.幕墙构造：

(1)幕墙与主体结构连接：采用预埋件连接，预埋件间距不大于1500mm

(2)幕墙伸缩缝：设置伸缩缝，伸缩缝宽度为20mm

(3)幕墙防雷：幕墙应与建筑物防雷系统可靠连接，接地电阻不大于1Ω

4.幕墙性能：

(1)抗风压性能：不低于3.5kPa

(2)气密性能：不低于4级

(3)水密性能：不低于3级

(4)保温性能：传热系数不大于1.8W/(m²·K)

5.幕墙施工：

(1)施工顺序：先主体结构，后幕墙安装

(2)施工质量：幕墙安装垂直度偏差不大于3mm/层，总高度偏差不大于10mm

(3)施工安全：幕墙施工应设置安全网，防止坠物伤人

十三、(一)、其他概况

1.其他装修：

(1)卫生间：采用防水涂料，防水层高度不低于1.8m

(2)厨房：采用防水涂料，防水层高度不低于1.8m

(3)阳台：采用防水涂料，防水层高度不低于0.3m

2.其他材料：

(1)防水材料：采用聚氨酯防水涂料，厚度不小于1.5mm

(2)保温材料：采用挤塑聚苯板，厚度不小于50mm

(3)隔声材料：采用隔声棉，厚度不小于50mm

3.其他构造：

(1)变形缝：设置变形缝，变形缝宽度为30mm

(2)沉降缝：设置沉降缝，沉降缝宽度为50mm

(3)伸缩缝：设置伸缩缝，伸缩缝宽度为20mm

4.其他说明：

(1)施工单位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并报监理单位审批后实施

(2)施工过程中应做好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并报监理单位签字确认

(3)施工完成后应进行竣工验收，并报相关部门备案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GENERAL INSTITUTE OF ARCHITECTURAL DESIGN AND RESEARCH CO.,LTD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英雄
注册号：4400030-200
有效期：至2024年5月

项目名称	深圳市光辉花园产权遗项目施工图设计
子项名称	建筑施工图设计说明（一）
图号	建施-01
版次	V1.0
日期	2022.3.31

加盖图章处
STAMP AREA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英毫
注册号：4400030-200
有效期：至2024年5月

序次	修改日期	修改原因

修改记录
REVISION REMARK

审定 APPROVED BY	冯春	
审核 EXAMINED BY	冯春	
项目负责 DEPTHEAD	吴霞	
	张英毫	
专业负责 CHIEF ENGR	张英毫	
	陈志强	
校对 CHECKED BY	邓婷	
设计 DESIGNED BY	崔群	
方案设计 SCHEMATIC DESIGN		
制图 DRAWN BY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建设单位 CLIENT	深圳市龙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SITE	深圳市龙岗区玉塘街道松白路与长岭二路交汇处西北侧		
工程名称 PROJECT	御景上府		
子项名称 SUBPROJECT	建筑图		
图名 TITLE	建筑施工图设计及施工说明（一）		
合同号 CONTRACT No.	40022201		
版次 EDITION No.	V1.0	日期 DATE	2022.3.31
图别 DRAWING TYPE	建施	图号 DRAWING No.	AT-A01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雪花啤酒小镇项目02-02、02-03、02-05地块施工图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CRCSZ-DM-SZZB-SJ-21027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设计服务工作，并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 定义

1.1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在以下定义中的词语在本合同（包括附件）中具有相同含义：

1.1.1 本项目：系指雪花啤酒小镇二期项目。

1.1.2 项目用地：【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1.1.3 工作日：系指除周六、周日和中国的法定节假日之外的任何一天，不包括中国政府宣布临时调整为休息日的周一至周五，但包括中国政府宣布为工作日的周六和周日。

1.1.4 日/天/自然日：系指日历日，包括全部工作日和休息日；本合同中未明确约定为工作日的，均应被认定为日/天/自然日。

1.1.5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1.6 中国：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仅就本合同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

1.1.7 中国法律：如未特别说明，系指中国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部门规章、地方政府规章，法律、行政法规授权的机构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以及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文件作出的解释。

1.1.8 政府机构：系指中国各级人民政府及其下属机构、办事机构和派出机构，及任何在前述机构领导下或以前述机构名义行使行政、管理、监管、征用和征税权利的政府授权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

1.1.9 元：如无特别约定指中国的法定货币人民币元。

1.1.10 税费：系指由有管辖权的政府机构或其授权机构征收的现有的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地块 图2）

3.3 项目定位： 本项目定位详见任务书描述。

3.4 其他具体项目相关信息请见本项目的设计任务书。

第四条 设计模式

4.1 甲方委托乙方本项目完成：

☑ 方案设计配合阶段；

☑ 初步设计配合阶段；

☑ 初步设计阶段；

☑ 施工图设计阶段；

☑ 招标配合阶段；

☑ 施工配合阶段；

☑ 营销、招商及营运配合阶段。

（机电专业部分工作要求详见：商业类☑《附件四：本项目机电工程设计（商业）工作内容与要求》；住宅类□《附件五：本项目机

仅供"龙辉花园"所在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使用

工作日还未付款，乙方全权酌情决定向甲方发出暂停提供服务的书面通知。

7.3.5 专家评审费

若本项目有需要聘请专家召开专家评审会，则专家评审费由乙方进行支付，专家费等相关费用包含在设计费用内。

第八条 设计团队及双方职责

8.1 甲方于本合同签署时基本认同乙方派出的设计团队的组成、架构及职责

序号	姓名	职务	手机	备注	邮箱
1.	陈广林	项目总控负责人	13823184562		szul@szul.com.cn
2.	张英毫	项目负责人	13510296691		
3.	韦诺嘉	项目经理	18207551105		
4.	梁立新	建筑专业负责人	13802272009		
5.	陈欢	建筑专业负责人	13715388979		
6.	彭艳娥	建筑专业负责人	15814003255		
7.	黎归亮	建筑专业设计人	13828919272		
8.	陈清红	建筑专业设计人	18588221086		
9.	陈汝锋	建筑专业设计人	18825158968		
10.	陆慧敏	建筑专业设计人	13580476342		
11.	卢斌	结构专业负责人	13631647361		
12.	陈力波	结构专业负责人	18922863681		
13.	徐蔡周	结构专业负责人	18665950138		
14.	许舒炫	结构专业设计人	18565811589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本页为以下双方关于《华润置地华南大区雪花啤酒小镇项目02-02、02-03、02-05地块施工图设计合同》的签字页，无正文）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2021】年【6】月【29】日在中国【深圳】市签署：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建行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21700056004457
企业电话：0755-83785462
企业地址：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一、→项目介绍

1、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深圳宝安雪花啤酒小镇项目；

（2）发展商：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3）建设地点：本案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位于创业二路南侧，临近兴东地铁站。

（4）建设内容：02-02 地块为 M0 用地、02-03 地块为 M1 用地、02-05 地块为 R3 用地。

（5）建设周期：暂定为 2020 至 2024 年；

2、经济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02-02	02-03	02-05
性质代码		M0	M1	R3
用地性质		新型产业用地	普通工业用地	三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m²）		6695.8	33193.3	8340.0
规划容积率		12.9	2.9	6.6
规划容积	商业、办公及旅馆业建筑	—	—	—
	研发用房	86400	—	—
	厂房	—	96370	—
	宿舍	—	—	49975
	商业服务设施	—	—	—
	公共配套设施	—	—	5480
	合计	86400	96370	55455
公共配套设施内容		—	—	社区管理用房 600m²、社区服务中心 800m²、社区健康中心 3300m²、社区警务室 100m²、社区级体育活动场地占地 1500m²、垃圾转运站 480m²、再生资源回收站 200m²
年径流总量控制率（%）		≥67.6%	≥67.6%	≥67.6%
备注		拆除重建	拆除重建	拆除重建（R3 为工业配套宿舍）

注：各项面积数据指标以甲方最终确定为准。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

【华润电力智慧能源研发中心项目设计】

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CRCWXSH-DG-ZHNY-SJ-20001

发包人（甲方）：	东莞市万象松湖房地产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汇设计有限公司
业主方（丙方）：	华润电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0 年【12】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设 计 合 同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华润电力智慧能源研发中心项目

发包人（甲方）：东莞市万象松湖房地产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牵头人）

深圳市华汇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业主方（丙方）：华润电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项目位于东莞市松山湖片区，地块名称为2018WT036、2018WT068，建筑用地面积82610.58平方米，地上建筑计容面积约166755.5平方米，地下室面积暂估约5万平方米。

建设地点：东莞市松山湖西一路西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多港地区西五路以东，新城路以南南侧（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投资规模： 8亿元（暂定）

资金来源：国有资金及企业自筹

鉴于：

1.乙方明确知悉：业主【华润电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下称“业主方或丙方”）已将本项目委托甲方实施代建，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甲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方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由乙方为本项目提供设计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1章 总则

1.1 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按以下规定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1.2 合同依据

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1.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4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4） 《建筑设计各阶段设计成果要求》

（5） 有关国家、行业及广东省的地方标准及规范

（6） 设计符合国家、建设部及市有关设计标准及规定；

（7） 设计深度符合国家建设部的相关要求及甲方要求；

（8） 建筑工程方案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市【2008】63 号规定）。

（9） 其他国家现行有关规范。

2、政府要求

（10） 规划部门审批意见书

（11） 建设部门审批意见书

（12） 其它部门审批意见书

（13） 相应的地块控制及指标要求

3、华润置地标准

（1） 《华润置地销售型写字楼产品配置及成本限额管控标准成本限额》

（2） 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及《施工图控制要点》（按照甲方最新版本执行）等标准文件。

2.2 设计范围

1、工程设计范围：包含 1 栋 100m 以内塔楼、两个地块地下室（一层），地上数栋多、高层建筑（高度不超出 50m）地上及其他零星配套设施（大门、围墙、室外绿化道路）等设计，地上总建筑面积合计约 166755 ㎡，地下室面积约 5.02 万平米；地面及地下室满足约 1393 个停车位的要求。（以上面积及指标为暂定，最终以规划条件函和甲方书面确认的函件为准）。 “面积和功能分配表”中要求设置的面积必须在方案中体现，同时要求在北部地块中预留地块作为后期建筑物建设，预留地块的设计包含在内。

2、 专业设计范围（包含不限于以下专业）：

1） 建筑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

2） 结构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3） 机电（包含但不限于燃气设计、强弱电、智能化、给排水、消防等）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二次机电深化设计；声学、AV、厨房、BIM（若有）、室内精装、综合能源设计等阶段的机电配合工作。其中，消防设计需相应的消防设计资质。

4） 幕墙方案设计、招标图设计、施工图设计；门窗招标深化图设计；

仅供“龙湾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5） 幕墙门窗图纸质量第三方审查等；

3、 根据规划两个地块（地块一、地块二）或按照两个独立项目进行单独出具相关设计文件，此部分按照两个项目独立出图进行设计的情况，请设计单位充分考虑，相关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 本项目不同设计阶段的服务范围如下表所示：

设计服务范围	备注		设计阶段					
		所有阶段	建筑概念设计	建筑方案设计	建筑初步设计	建筑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审核	施工配合
☑配套商业区域		☑	□	□	□	□	□	□
☑写字楼区域		☑	□	□	□	□	□	□
☑生产大楼区域		☑	□	□	□	□	□	□
☑独栋总部区域		☑	□	□	□	□	□	□
☑公寓区域		☑	□	□	□	□	□	□
☑地库区域		☑	□	□	□	□	□	□
☑交接区域		☑	□	□	□	□	□	□
☑其它区域（配套、展示中心、后勤区等）		☑	□	□	□	□	□	□

（备注栏填写举例——商业区域：街区商业及地下商业等；地库区域举例：停车场及后勤等；交接区域：乙方主责设计的区域与其它区域的交接区，比如商业与酒店、办公区域的交接区、建筑连廊等。）

5、 乙方还须提供的服务范围包括：

1） 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对项目形象极为重要的建筑构筑物（如大门及围墙）的设计。

2） 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但为本项目所必需的道路的绿地，广场，人行通道等的改造及景观环境意向设计。

3） 上述工程的方案设计报建配合及外墙材料样板的选择及确认等工作。

4） 承担配合深化设计的结构机电修改。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本页无正文）

甲方：东莞市万象松湖房地产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四路 16 号 1 栋 1109 室

法定代表人：夏建云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牵头人）

（公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8 号设计大厦

法定代表人：廖凯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乙方：深圳市华汇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公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 C 座 1003

法定代表人：肖诚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丙方：华润电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礼宾路 6 号 18 栋 1 单元 308 室

法定代表人：姜利辉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69-22223790

传真：

邮政编码：

合同签署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签署时间：2020 年 12 月 16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附件一

本项目设计人员名单（牵头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张英毫	男	410526197712089031	大专	建筑	建筑	一级注册建筑师184411412	高级工程师	601483697	项目负责人
2	邓勇	男	510104199312014877	本科	建筑	-	-	助理工程师	803273864	项目经理
3	吴超	男	422426197510030013	本科	建筑	建筑	一级注册建筑师064410776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929060	方案负责人
4	董栋	男	422201198310060812	本科	建筑	-	-	工程师	619227456	方案负责人
5	韦诺嘉	女	450403198111051849	研究生	建筑	建筑	一级注册建筑师204411598	工程师	630498330	建筑专业负责人
6	陈欢	男	420984198212298218	大专	建筑	-	-	工程师	620741585	建筑专业负责人
7	钟凌云	男	430423197602152916	本科	建筑	-	-	高级工程师	601178498	建筑专业负责人
8	陈清红	女	440229198702163528	本科	建筑	-	-	助理工程师	630691970	建筑专业设计人
9	陈新	女	420683198910303747	本科	建筑	-	-	助理工程师	644718420	建筑专业设计人
10	罗成	男	421087198711267310	本科	建筑	-	-	助理工程师	623261909	建筑专业设计人
11	唐冬	男	441622198910111798	大专	建筑	-	-	助理工程师	632959672	建筑专业设计人
12	卢斌	男	440301197010193819	本科	结构	结构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S994410186	高级工程师	1206477	结构专业负责人
13	陈力波	男	430221198208041418	本科	结构	结构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S114301138	高级工程师	606201223	结构专业负责人
14	徐蔡周	男	422822198207112519	本科	结构	-	-	工程师	628399952	结构专业负责人
15	崔博彦	男	440301197210284133	本科	结构	-	-	工程师	1674014	结构专业设计人
16	丘文珍	女	441421198409096427	本科	结构	-	-	助理工程师	618475408	结构专业设计人
17	王莹	女	229005197501300048	本科	给排水	-	-	高级工程师	1936860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18	胡婷	女	431002198804180527	本科	给排水	-	-	工程师	629919919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19	梁晞雯	女	450921198910254626	本科	给排水	-	-	助理工程师	629803536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20	赵武国	男	420923198910245831	本科	给排水	-	-	助理工程师	635616179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21	陈超生	男	440583198208034514	本科	电气	-	-	高级工程师	617215042	电气专业负责人
22	陈继业	男	412721198702073859	本科	电气	-	-	工程师	638594448	电气专业负责人
23	李文盛	男	441622199008032854	本科	电气	-	-	助理工程师	637862639	电气专业设计人
24	赖思睿	女	3625281995	本科	电气	-	-	助理工程师	645316484	电气专业设

仅供“龙华和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存 档
NO:4002122

合同编号：

深圳万创云汇 01-01 地块项目
施工图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万创云汇 01-01 地块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莲科三路交汇处

设计内容： 01-01 地块施工图设计

委托方(甲方)： 深圳市易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9 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甲方： 深圳市易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现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深圳万创云汇 01-01 地块】项目【施工图设计】的相关设计工作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依据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规定。

1.2 《建设工程勘查设计管理条例》及其它有关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的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相关建设工程的政府部门的审批文件。

第二条：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深圳万创云汇 01-01 地块项目

2.2 项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莲科三路

2.3 建设规模：

本次【01-01 地块 M0 用地】的占地面积及设计范围约【14593.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49496】平方米，其中含标高约为【249】米超高层建筑。

第三条：设计依据

3.1 合同规定的内容。

3.2 甲方提供和确认的基础资料。

3.3 甲方所提供的各阶段《设计成果标准》

3.4 本工程设计图纸的编制方法，应以《深圳市设计文件编制标准》为准。

3.5 设计规范和规定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设计规范和设计规定。

3.6 所有设计和来往文件的使用文字均为中文。

第四条：设计范围（详见合同附件，设计任务书）

4.1 设计内容：方案深化配合、方案报建配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竣工验收配合、BIM 设计、建筑装配式设计、人防设计事项及与设计有关的设计配合事项，并为甲方提供设计区域内的方案设计单位及其他专业设计顾问单位的技术总协调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与设计规范相关的法律 、法规、规章以及相应设计成果和技术配合与统筹服务。完成与设计相关的送审文件的准备及整合，并配合甲方与政府相关审批单位接洽及提供技术支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持。

不包含幕墙设计、景观设计、室内设计、泛光设计、机电二次装修设计、绿建设计、海绵城市等专项设计。

4.2 设计深度：需符合国家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中有关的要求及甲方的其他要求。

4.3 设计进度安排及成果要求

设计阶段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提交成果要求
方案配合阶段	上一阶段成果确认后	具体时间根据甲方安排	提供桩基施工图蓝图 12 份，电子文件 1 份
扩初设计阶段	上一阶段成果确认后	具体时间根据甲方安排	提供全套初步设计蓝图 12 份，电子文件 1 份
装配式设计	具体时间根据甲方安排	具体时间根据甲方安排	
施工图设计阶段	上一阶段成果确认后	具体时间根据甲方安排	提供全套施工图蓝图 12 份，电子文件 1 份
BIM 设计	具体时间根据甲方安排	具体时间根据甲方安排	-
施工配合	具体时间根据甲方安排	具体时间根据甲方安排	现场竣工验收

每个阶段成果文本提交且经甲方审核确认的时间视为该阶段的完成时间，其具体时间安排如有变动，由双方协商确定并书面确认。

第五条：双方权利义务

5.1 甲方权利义务

5.1.1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向乙方提供本次设计工作所必需的资料和文件作为乙方设计的依据，并对其完整性和正确性负责。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资料及文件进行审核，如发现有问题的，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按约定提供给乙方的任何文件资料均不会减轻或免除乙方依据法律法规或依据本合同所应承担的任何义务和责任。

5.1.2 甲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的约定对乙方已经提交的或正在进行的设计成果进行修改和调整。在收到乙方提交的阶段性设计文件后，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确认，明确地提出修改意见及完成时间。

5.1.3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如因甲方的需要，对已审核确认的设计成果进行重大修改，而造成乙方增加额外开支，费用另计，甲乙双方应签订补充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协议，具体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乙方应及时安排变更设计，不得影响工程施工进行。（注：本合同所指的重大变更设计是指设计范围的修改和空间方案的重大调整，并造成乙方五个工作日以上的工作量的）

5.1.4 甲方指定 李松 为本项目甲方联系人；乙方指定陈广林、张英亳 为本项目设计负责人，如果乙方更换本项目设计负责人或主要设计师，须提前一周书面以公文形式通知甲方，同时须征得甲方同意。

5.1.5 甲方负责本合同中各方面与设计内容相关的人员在现场交流中的组织协调工作。甲方负责设计各阶段向政府部门进行申报工作，乙方应予以必要协助。

5.1.6 甲方上级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应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5.1.7 若由于甲方的原因延误设计工期，合同条款中相应的出图日期向后顺延。

5.2 乙方权利义务

5.2.1 乙方必须遵照中国及 深圳 市颁布的有关规范、规定及本合同约定内容进行设计，并应使设计服从甲方对本项目的总体构思；在设计过程中必须加强与甲方的沟通和协调；乙方对本项目设计的适用性、正确性、经济合理性负责。

5.2.2 合同生效起一周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交详细的设计计划书，包括设计进度、设计师及相关人员配备情况、设计人员简历、设计总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名单、主办人及联系电话等，报甲方备案；乙方必须为本项目的设计配备经验丰富且富于创新精神的设计师承担设计工作。工程结束之前，乙方应保证该项目主要设计人员的稳定。甲方对乙方配备的设计团队有选择权，如甲方认为团队人员不胜任工作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两日内完成人员更换。

5.2.3 在设计过程中，乙方有责任应甲方要求就设计图纸的进度情况作阐释交流，参与甲方组织的设计方案汇报和设计图纸会审，以确保最终的设计效果，定期配合甲方确定有关设计效果的主要材料。

5.2.4 对设计过程中所需的设计资料或其他需甲方配合的事项应及时通知甲方。若甲方因销售或策划等部门对外宣传需要对设计作诠释或邀请乙方参与讨论时，则乙方有协助义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设计费中。

5.2.5 对于设计过程中的各阶段性设计或其他重要问题，乙方均应先送甲方审核后方可进行下一步的设计，此类问题主要是指涉及总体布局和重要要素的确认和调整、涉及工程量和投资变化较大的调整等问题。

5.2.6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应及时纠正并无条件修改或补充。若因乙方原因造成设计返工、设计进度延误，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因此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时间或质量上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此损失赔偿甲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0.7 本合同书双方签字盖章后，表明双方在指明的日期同意上述合同书条款。同时也表明双方有完全和最终权威使各自代表的一方能完全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10.8 本合同要求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文件与本合同一并使用，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10.9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协议应按顺序编号，当本合同与补充协议不一致时，应按补充协议的最新约定执行。

10.10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双方各持【陆】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

附件一：设计任务书

附件二：阳光合作协议

附件三：保密协议

附件四：致合作伙伴的公开信

附件五：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甲方）单位名称：

【深圳市易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签订合同代表：

日期： 2021年10月09日

受托方（乙方）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

签订合同代表：

日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帐号：44201521700056004467

仅供“龙华花园明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5）项目名称：深圳万创云汇01-01地块项目
（6）发展商：深圳市易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建设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莲科三路
（8）建设内容：01-01地块M0用地
（9）建设周期：暂定为2021至2025年；

2、经济技术指

地块编号		01-01
性质代码		M0
用地性质		新型产业用地
用地面积（m²）		11593.5
规划容积率		16.8
	研发用房	191040
	小型商业服务设施	1000
	公共配套设施	3300
	合计	195340
公共配套设施内容		110kV变电站（2500） 小型垃圾转运站（200） 公共厕所（120） 小型消防站（280） 片区汇聚机房（200）
年径流总量控制率（%）		65
地下室面积（m²）		54156
地下室红线内范围（m²）		42308

注：各项面积数据指标以甲方最终确定为准。

3、工作内容

乙方作为本项目的主要设计单位，负责甲方指定工作区域从方案深化配合、方案报建配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竣工验收配合、BIM设计、建筑装配式设计、人防设计事项及与设计有关的设计配合事项，并为甲方提供设计区域内的方案设计单位及其他专业设计顾问单位的技术总协调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与设计规范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相应设计成果和技术配合与统筹服务。完成与设计相关的送审文件的准备及整合，并配合甲方与政府相关审批单位接洽及提供技术支持。

二、设计依据

1、法律法规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工 程 名 称：三星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01-01地块建筑方案设计

建 设 单 位：深圳市易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方 案 设 计 报 审 图

法人代表／委托人：

总 建 筑 师：

总 工 程 师：

项 目 负 责：

建筑审核人：

结构审核人：

给排水审核人：

电气审核人：

暖通审核人：

建筑专业负责：

结构专业负责：

给排水专业负责：

电气专业负责：

暖通专业负责：

总图专业负责：

方案设计人：

注册建筑师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英雪
注册号：4400030-200
有效期：至2022年06月

工程设计出图专用章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
资质证书编号：A144000301(甲)
有效期至：2023年10月11日

注册结构师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林文明
注册号：4400030-S033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防火设计自审小组审核专用章

人防工程设计自审小组专用章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GENERAL INSTITUTE OF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CO.,LTD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CRLSZCY-DD-CC-HF-SJ-19002

发包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9 年【1】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设 计 合 同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设计）**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华富村东、西区改造项目用地面积约 136246.5 ㎡，开发建设用地面积 93865.26 ㎡，总开发建筑面积约 835605 ㎡，其中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641500 ㎡，不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94105 ㎡。功能包含回迁房建设面积约 259490 ㎡，人才房建设面积约 173710 ㎡，商业建设面积约 36000 ㎡，办公建设面积约 149200 ㎡，配套用房（含幼儿园）建设面积约 23100 ㎡，54 班学校建设面积约 26800 ㎡，地下室及架空建设面积约 194105 ㎡（最终指标以政府部门批复为准）。

建设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投资规模：877583.23元

资金来源：社会投资

鉴于：

1.乙方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下称“业主方”）已将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甲方实施代建，甲方对相关投标人的资质、投标文件等负有严格审核的义务，招标采购应接受业主方的监督。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甲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由乙方为本项目提供设计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 1 章　总则

1.1 乙方在甲方举办的 招标活动中中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按以下规定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1.2 合同依据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4.6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第 2 章　设计要求

2.1 设计依据

2.1.1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包括设计任务书或设计大纲）、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2.1.2 甲方按要求向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文件及设计条件。

2.1.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2.1.4 中标方案调整意见。

2.1.5 政府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审查意见。

2.1.6 市委、市政府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和甲方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

2.1.7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2.1.8 其它有关资料。

2.2 设计内容、服务阶段及各阶段工作内容

2.2.1 全部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配合报建及招标工作、竣工图编制以及现场施工配合等各阶段的相关设计服务（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不包括绿建报告编制及 BIM 专项设计。

2.2.2 乙方还须提供的服务范围包括：

☑完成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但为本项目所必需的绿地、广场、人行通道等的配合相应专项设计单位的设计配合工作。

☑ 承担配合深化设计的结构机电修改。

☑ 因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总设计费内已含以上全部工作内容）。

☑ 甲方若另行直接聘请其他专业设计顾问完成相关专业设计工作，具体详见第 2.2.3 条所述的责任分工表。对甲方另行聘请专业设计顾问的专业设计工作，乙方应无条件承担设计总包统筹管理的责任，且有关费用已经包括在合同约定价款中。

2.2.3 顾问责任分工如下表：

阶段 / 专业	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阶段	施工图设计阶段	招标和施工配合、绘制工程竣工图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阶段 / 专业		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阶段	施工图设计阶段	招标和施工配合、绘制工程竣工图
☑建筑、结构、机电方案至施工图（含☑消防、☑人防、室内、景观、幕墙、标识、灯光、声学、实验室顾问）	主责方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机电设备咨询（含☑消防、☑人防）	主责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2.2.4 概念设计阶段：

（1）项目定位及愿景

（2）场地分析

a、场地交通：可达性、人行流线、车行流线等；

b、用地条件：场地尺寸、公共绿地、市政设施、可建设区域等；

c、建筑退线：地下室最大轮廓、高层退线、多层退线等；

d、案例对比：相似规模案例对比。

（3）规划方案：

a、彩色总平面：指北针、道路名称、出入口名称、建筑名称（编号）、高度、层数；

b、提供主要指标、效果图、方案推演分析、交通流线分析、出入口分析、日照分析、消防分析、主要平面图、剖面图、立面图（渲染立面）。

（4）模型：按甲方要求提供草模。

2.2.5 方案设计阶段：

（1）提供完整的设计方案及效果图，组织或参与方案研究会及专家咨询会并根据会议意见进行方案调整和优化，直至取得甲方及业主方（如有）确认。

（2）提供调整后的方案设计说明及图纸、效果图。

（3）编制投资估算，投资估算由注册造价工程师编制、签字及盖章。投资估算须通过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7.6 乙方提供的电子文档须确保能够被甲方及甲方委托的单位打开和使用。

2.7.7 乙方提交的所有设计文件，须使用中文。

2.7.8 所有设计文件均使用公制尺寸。文字文件采用 MS-Office（*.doc）格式，图形文件采用 AutoCAD（*.dwg)格式，彩色透视图采用*.TIFF 格式、*.jpg 格式或*.pdf 格式。

2.8 合同双方之间书面通信往来以及提供的文件资料所采用的语言确定为中文，计量单位采用公制为单位进行计算。

第 3 章　设计费

3.1 设计费计取

3.1.1 为便于甲方及时支付设计服务费，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 ¥13400.22 万元（人民币壹亿叁仟肆佰万零贰仟贰佰元整），此暂定价格仅作为中间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结算价详 3.1.3 条规定。

3.1.2 设计费包括乙方应当缴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及港澳台地区的所有税收，并包括乙方应当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一切税收或者行政收费等费用。

乙方知悉，甲方资金的拨付有赖于业主方、政府部门的审批、付款，乙方同意，如因业主方、政府部门原因导致甲方资金支付迟延，甲方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且乙方应继续不中断履行本合同。乙方知悉，本项目为政府工程，由于政府投资审批时间及财政支付时间较长，乙方已充分考虑此项风险，甲方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后果，包括但不限于由于政府主管部门或财政部门延期审批资金计划或延期拨付本项目建设资金导致甲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等。

上述价款已包括乙方根据甲方评审意见及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报审的评审意见，进行的合理设计修改、调整工作的费用；也包括了可能因项目报审、业主方需要而产生的专家评审费用和其他因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而可能发生的一切直接或间接费用。上述价款包括乙方拟聘请的境内外专业顾问公司的服务费用。

若乙方团队中包含境外团队，乙方应将其境外设计人员的出入境记录报告中国内地政府税务当局。如果任何连续 12 个月内乙方境外设计人员因本合同任务在境内停留时间超过 183 天，乙方负有向中国内地政府缴纳所得税的义务。甲方如果收到内地税务当局的书面通知要求代为扣缴上述所得税，可从应付设计费中扣减并代为缴纳；完税证明和扣税通知由甲方转交乙方抵扣居住国税款。如果任何连续 12 个月内乙方境外设计人员在境内停留时间不超过

仅供"龙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本页无正文）

甲　　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四楼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委托代理人：吴丰奇

电　　话：13423709660

传　　真：

邮政编码：

乙　　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210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帐户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帐号：4420 1521 7000 5600 4467

电　　话：0755-8378838

传　　真：0755-8378838

邮政编码：518031

合同签署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签署时间：2019 年 1 月　　日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附件 1

项目设计部组成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孟建民	男	320102195802072811	研究生	建筑	建筑	034410630	中国工程院院士、全国勘察设计大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122487	项目负责人
2	沈晓恒	男	332921197105240010	研究生	建筑	建筑	054410718	高级工程师	8078093	第二项目负责人
3	陈广林	男	440301197807145611	研究生	建筑	建筑	124411067	高级工程师	618492567	第二项目负责人
4	吴超	男	422426197510030013	本科	建筑	建筑	64410776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929060	第二项目负责人
5	张英毫	男	410526197712089031	大专	建筑	建筑	184411412	高级工程师	601483697	建筑专业负责人
6	易豫	男	430381198303090412	本科	建筑	建筑	184411404	高级工程师	606201225	建筑专业负责人
7	易丽雅	女	450304198201221523	研究生	建筑	建筑	123201952	中级工程师	606256682	建筑专业负责人
8	梁立新	男	440301196911102916	本科	建筑	/	/	高级工程师	1545999	建筑专业负责人
9	洪波	男	430103197304151518	本科	建筑	/	/	高级工程师	1937748	建筑专业负责人
10	钟凌云	男	430423197602152916	本科	建筑	/	/	高级工程师	601178498	建筑专业设计人
11	陈晖	男	320902198206180012	本科	建筑	/	/	高级工程师	606216322	建筑专业设计人
12	刘晓红	女	41042319750608004X	本科	建筑	/	/	高级工程师	607482755	建筑专业设计人
13	陈皓	男	422325198410170038	大专	建筑	/	/	中级工程师	620093815	建筑专业设计人
14	唐大为	男	210302197906140035	本科	建筑	/	/	高级工程师	606023601	装配式负责人
15	张涛	男	320106196101040016	研究生	建筑	/	/	高级工程师	607867683	装配式设计人
16	秦超	男	371102198412171615	本科	建筑	/	/	中级工程师	621803698	装配式设计人
17	翁绮云	女	620103196411231020	本科	造价	造价	03440004862	高级工程师	600535875	造价专业负责人
18	刘臣	男	440301196903204111	本科	结构	结构	S994410185	高级工程师	1206476	结构专业

仅供无锡北园柳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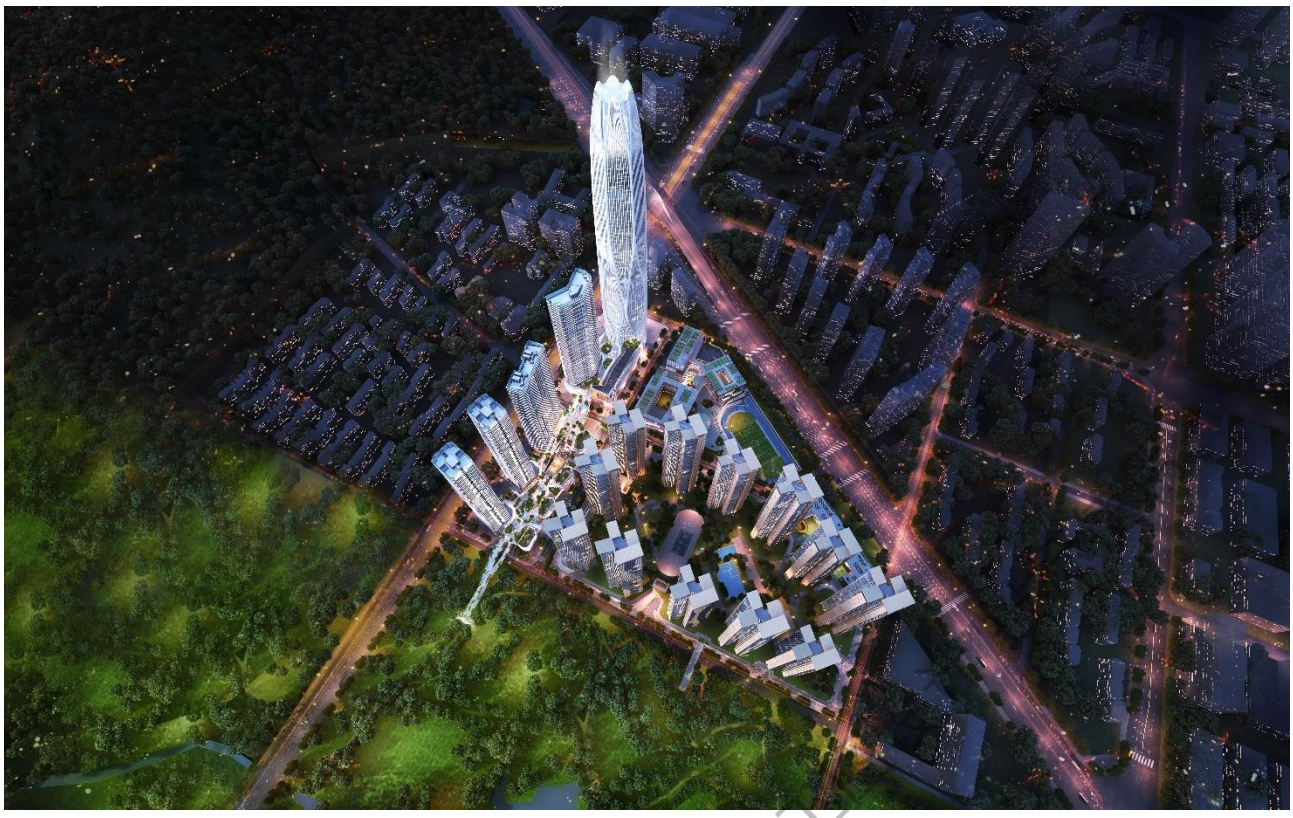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南宁华润五象康养项目

华润置地华南大区

南宁华润五象康养项目地块一设计合同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南宁润颐五象房地产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36-2 号华润大厦 B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联系人：陆佳杰

联系电话：155-7888-0364

电子邮箱： lujiajie8@crland.com.cn

传真：

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8 号设计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江涛

联系人：周文

联系电话：0755-330211814

电子邮箱：szul@szul.com.cn

传真：0755-83786161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技术支持。

4.3.3 关于人防乙方主要负责审核人防的位置、出入口及消防区域划分、疏散口等与园林关系是否合适。建筑消防由乙方负责。

4.3.4 其它：。

第五条 设计服务范围

5.1 本项目不同设计阶段的服务范围如下表所示：

设计服务范围	备注	设计阶段						
		所有阶段	总体规划设计	建筑概念设计	建筑方案设计	建筑初步设计	施工图审核	施工配合
☑商业区域		☑	☐	☐	☐	☐	☐	☐
☐写字楼区域		☐	☐	☐	☐	☐	☐	☐
☐酒店区域		☐	☐	☐	☐	☐	☐	☐
☑住宅区域		☑	☐	☐	☐	☐	☐	☐
☐公寓区域		☐	☐	☐	☐	☐	☐	☐
☑地库区域		☑	☐	☐	☐	☐	☐	☐
☑交接区域		☑	☐	☐	☐	☐	☐	☐
☐其它区域（学校、档案馆、后勤区等）		☐	☐	☐	☐	☐	☐	☐

（备注栏填写举例——商业区域：购物中心、街区商业及地下商业等；地库区域举例：停车场及后勤等；交接区域：乙方主责设计的区域与其它区域的交接区，比如商业与酒店、办公区域的交接区、建筑连廊等。）

5.2 乙方还须提供的服务范围包括：

5.2.1 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对项目形象极为重要的建筑构筑物（如大门及围墙）的设计。

5.2.2 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但为本项目所必需的道路的绿地，广场，人行通道等的改造及景观环境意向设计。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序列号	姓名	部门及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邮件
1	吴超	项目负责人	0755-33021199	13603006765	nnhryl@szul.com.cn
2	陈广林	项目负责人	0755-33023191	13823184562	nnhryl@szul.com.cn
3	陈晖	方案负责人	0755-33021190	13925298686	nnhryl@szul.com.cn
4	董栋	方案负责人	0755-33023168-8097	15889745883	nnhryl@szul.com.cn
5	冯寒	方案设计人	-	15814423805	nnhryl@szul.com.cn
6	黄志强	方案设计人	-	13420981713	nnhryl@szul.com.cn
7	彭艳娥	建筑专业负责人	0755-33023168-6016	15814003255	nnhryl@szul.com.cn
8	张英毫	建筑专业负责人	0755-33023168-8007	13510296691	nnhryl@szul.com.cn
9	韦诺嘉	建筑专业负责人	0755-33023168-6075	18207551105	nnhryl@szul.com.cn
10	李晓婷	建筑专业设计人	0755-33023168-6015	15815581121	nnhryl@szul.com.cn
11	林文明	结构专业负责人	0755-33021201	13699764816	nnhryl@szul.com.cn
12	陈程	结构专业设计人	0755-33021204	15989557835	nnhryl@szul.com.cn
13	李娜	结构专业设计人	0755-33023168-1206	13632531924	nnhryl@szul.com.cn
14	欧海祥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	13715035267	nnhryl@szul.com.cn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序列号	姓名	部门及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邮件
15	徐建平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0755-33023168-8109	13537540220	nnhryl@szul.com.cn
16	陈军	电气专业负责人	—	13798571527	nnhryl@szul.com.cn
17	朱思进	电气专业设计人	0755-33023168-6207	18576678210	nnhryl@szul.com.cn
18	苏路明	暖通专业负责人	0755-33023168-8129	13723480101	nnhryl@szul.com.cn
19	何远雄	暖通专业设计人	0755-33023168-8135	15013878705	nnhryl@szul.com.cn

7.2 乙方职责

7.2.1 乙方应确保其派出的设计团队的各个成员是其公司中最适合本项目的人员，能代表乙方的设计能力与水平；并应按甲方合理要求及时派出符合各阶段设计工作要求的人；

7.2.2 乙方应确保其派出的设计团队主要人员在本项目的投入时间是合理高效的，该设计团队不存在忙闲不均或有冗员之现象；

7.2.3 乙方应确保其派出的设计团队主要人员在本项目设计过程中的完整性与连续性，未经甲方书面同意，除离职、重病、伤残、死亡等原因外不得随意更换设计团队主要成员；乙方任何人员变动均需主动向甲方报备并取得甲方的同意。

7.2.4 违反上述约定情形时，甲方有权中止履行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义务，在甲方中止付款的过程中，乙方不应停止进行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待甲方认为违约情形消除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甲方继续履行付款义务，自乙方违约行为发生之日起超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本页为以下双方关于《华润置地华南大区南宁华润五象康养项目地块一设计合同》的签字页，无正文）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年【　】月【　】日在中国南宁市签署：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01321700056004407
企业电话：0755-83785462
企业地址：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相邻区域"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招标使用

深物业·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建筑工程设计补充协议二

工程名称：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荣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签订日期：2019 年 7 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荣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航军

地址：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桂花路217-2

设计人（全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凯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

鉴于设计人声明设计人具备从事建筑工程设计工作的有关资质，且对发包人拟委托的设计工作有充分了解，为此，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 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本协议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 工程招标文件。

第二条 本协议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产品类型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单价（元/m2,含增值税）			综合单价（元/m2,含增值税）	估算计费（元，含增值税）
			层数	栋数	建筑面积（㎡）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住宅	超高层	/	/	/	/	/	/	/	45	/
	高层	/	/	/	/	/	/	/	45	/
	多层	/	/	/	/	/	/	/	45	/
	别墅	/	/	/	/	/	/	/	45	/
商业	沿街商业		/	/	/	/	/	/	45	/
	独立商业		/	/	/	/	/	/	45	/
公建配套			/	/	/	/	/	/	45	/
办公	超高层		/	/	/	/	/	/	45	/
	高层		/	/	/	/	/	/	45	/
	多层/低层		/	/	/	/	/	/	45	/
学	中小学		/	/	/	/	/	/	45	/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硫酸图按 A0 号图 10 元/张、A1 号图 6 元/张、A2 号图 3 元/张、A3 号图 2 元/张收取工本费。

4.2 设计人的出图进度要求，如下表：

序号	设计阶段	时间要求
1	概念方案设计阶段	从 2019 年 6 月 1 日起 45 天个日历天完成概念方案设计
2	方案设计	自收到概念方案确认文件后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实施方案修改深化后完整的设计文件
3	初步（含扩初）设计	自收到设计方案确认文件后 45 个日历天内
4	桩基础图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出图完毕（一期），二期以发包人要求为准。（2019.9.30 日前的桩基施工图仅限于招标）
5	施工图设计	自收到初步设计确认文件后 70 个日历天内
6	设计进度时间合计	205 个日历天

设计人需按上述约定时间向发包人提交设计成果（如有分期开发时间，则按照发包人分期开发建设要求时间进行相应阶段设计），可由双方根据项目进度要求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但必须满足发包人的开发节点的要求。

4.4 设计确认：设计人各阶段工作的开展均应在获得发包人发包人书面设计确认后方可进行。若设计过程有政府部门的审批，则以政府部门审批作为设计确认。如：施工图的审批通过作为施工图阶段的设计确认。若该阶段无政府审批，则应由发包人提供书面的设计确认。当发包人书面确认后，由于政府原因、发包人内部原因等需要对确认过的成果进行修改，则发包人发包人按照本协议约定的第 2.5、2.6 条，支付相应完成阶段的修改设计费用。

4.5 各阶段设计成果不仅限于上表所述内容，以满足当地报审相关要求为准。

4.6 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如超过本表规定份数，按协议第八条规定，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第五条 设计费用及付款

5.1 本协议设计收费总价暂定为**¥ 25,044,300** 元（含增值税）（大写：人民币 贰仟伍佰零肆万肆仟叁佰元整）。设计人的设计费按综合单价核定，最终按政府规划验收时的总建筑面积结算。

5.2 如项目分期建设，则发包人支付给设计人的设计费用及支付进度按分期建设的总建筑面积按实核算。

发包人支付给设计人的费用及支付进度，如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比例	应付费用(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10%	/	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预付款）

仅供"龙辉花园和宫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8.11.6 为确保设计图纸的质量，各专业(包括建筑、结构、设备、市政)必需进行施工图纸会签。

8.12 本协议涉及罚款均为违约金性质。

8.13 本协议为编号为 3021862 号的深圳市建筑工程设计合同（龙华区观澜街道蚌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的补充细化，与原合同条款内容不一致者，以本协议条款为准。

发包人名称：	设计人名称：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住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签协议日期：年月日	签协议日期：年月日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
开户银行：建行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21700056004467
企业电话：0755-83785462
企业地址：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设计人：拟投入本次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团队名单（产业办公团队）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资质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1	沈晓恒	48	男	研究生	建筑学	一级注册建筑师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总统筹人
2	张英亳	42	男	专科	建筑装饰技术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产业建筑专业负责人
3	梁立新	50	男	本科	建筑学	高级工程师	产业建筑专业负责人
4	陈志微	37	女	本科	城市规划	工程师	产业建筑专业设计人
5	卢斌	49	男	本科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一级注册机构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产业结构专业第一负责人
6	彭征	41	男	本科	建筑工程	助理工程师	产业结构专业第二负责人
7	曾宪彬	28	男	本科	土木工程	助理工程师	产业结构专业设计人
8	许舒炫	29	男	本科	土木工程	助理工程师	产业结构专业设计人
9	刘艳	25	女	本科	土木工程	助理工程师	产业结构专业设计人
10	戴隆湘	45	男	本科	给水排水工程	工程师	产业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11	杨诗雨	25	女	本科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助理工程师	产业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12	徐雪峰	25	女	本科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	产业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13	陈超生	37	男	本科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高级工程师	产业电气专业负责人
14	张思琪	25	女	本科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助理工程师	产业电气专业设计人
15	陈立威	24	男	本科	电气自动化	助理工程师	产业电气专业设计人
16	关劲飞	29	男	本科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助理工程师	产业电气专业设计人
17	李力春	35	男	本科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工程师	产业暖通专业负责人
18	刘亚田	26	男	本科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助理工程师	产业暖通专业设计人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报审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使用

8、投标申请人近5年同类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设计时间	设计负责人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建筑面积	总投资	层数地上/地下					
1.	人才安居深颐村项目（EPC）（人才住房）	50.34万㎡	约37亿元	33/4	2020.05	张英毫	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刘政理 0755-22105108	服务阶段：EPC总承包 **含装配式设计**
2.	人才安居中芯国际11-2地块项目（EPC）（更名为：安居凤凰苑）（住宅、人才房）	44.64万㎡	38.4亿元	50	2020.02	陈险峰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曹小川 0755-83080027	服务阶段：EPC总承包 **含装配式设计**
3.	人才安居罗湖区边检总站二大院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住宅、人才	11.97万㎡/180m	21.67亿元	55/2	2022.09	许红燕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张新 0755-25128546	服务阶段：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施工图设计，专项方案设计
4.	人才安居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住宅）	61.6万㎡	147亿元	48	2021.06	吴超 陈广林	深圳市福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张博 0755-82919980	服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含装配式设计**
5.	京基地产·深圳龙华区梧恒保障房项目（住宅、人才房）	28.5万㎡	约23亿元	39/3	2020.09	罗涛	深圳市梧恒商贸有限公司	陈工 0755-82181338	服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含装配式设计**

6.	合正·观澜三期（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住宅、办公、产业宿舍）	81 万㎡	52 亿元	57	2020.09	陈广林 梁立新	深圳市新景发投资有限公司	张发勋 0755-83174448	服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7.	合正·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住宅、商业、产业、办公、公寓）	80 万㎡	50 亿元	57	2021.08	陈广林 梁立新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张挺 0755-84655103	服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8.	联泰超总湾国际中心项目施工图设计（超高层住宅、办公）	43.7 万㎡/250m	/	50/3	2021.10	孟建民 杨旭	深圳市广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沈工 13714697108	服务阶段：方案配合、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
9.	深圳市深物业源泰光明区保障性住房项目（A606-0258 地块）（超高层住宅、商业、幼儿园、配套、地下室）	12.52 万㎡/145m	26.43 亿元	50/3	2022.04	张英毫	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胡志鹏 0755-82641359	服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10.	东莞市东城街道火炼树社区商住类更新单元 D06 商住地、D07 公园地块、F05 商住地块、B09 商住地块、D10 商住地块（住宅、底商、配套、公共绿地）	58.21 万㎡	/	/	2023	韦诺嘉	东莞市东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王倩 13113371607	服务阶段：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

11.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设计总包）（城市综合体、住宅、人才房、学校、商业配套、超高层办公）	83.56 万㎡/358m	88 亿元	66	2019.01	孟建民 陈广林 吴超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吴丰奇 13423709660	第五届未建成项目设计一等奖（学校） 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含装配式设计**
12.	2023 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三批)设计合同（住宅）	7.37 万㎡	0.4935 亿元	/	2024.03	杜明智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黄工 0755-82560893	服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SS-G-2020-AJSYC-018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安居深颐村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汕合作区鹅埠片区东侧

发 包 人：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9版

仅供“龙辉花园城市更新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
开户银行：建行振华支行
账行账号：44201521703056004467
企业电话：0755-83785462
企业地址：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安居深赣村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汕合作区鹅埠片区东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东侧，项目东、西两侧分别为规划建设的三甲医院和小学，北侧临深汕大道（G324），南侧紧邻蟑罗山。建设用地面积83,200平方米，建筑容积率≤4.0，计容建筑面积不超过332,802平方米。

以上规划指标为暂定，如有调整，按主管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 %；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 %；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明湘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开展建筑方案设计，本工程已完成的建筑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2、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1、勘察、检测及监测、设计：

□（1）地质勘察（□场地初勘□场地详勘□超前钻）。

仅供"龙源花园期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检测及监测（□地灾☑氡浓度检测□基坑支护监测☑周边建筑物监测、检测及结构鉴定□水保监测☑主体沉降监测）。

□（3）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

☑（4）施工图设计：

总图设计、桩基础、建筑、结构、幕墙、防水设计、园林景观设计、人行天桥连廊设计（含可能需要做的地质勘察及物探）、道路、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人防设计、二次深化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

户内及公共部分精装施工图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

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人防、消防、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

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

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外的市政配套设计、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

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等二次深化设计，且深化设计需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面积测绘：负责包括施工图预测绘（或预售测绘）、竣工测绘，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包括但不限于景观咨询、机电顾问、灯光顾问、泛光照明顾问、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 BIM 技术咨询（BIM 模型深化配合）等；

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氡浓度、限高、防洪、防雷、抗震、绿色建筑、节能、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环评、环保、交评、海绵城市等并确保方案和图纸通过评审或审批；

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

新增工程设计、设计总体管理；

施工配合（含基础、燃气、交评、水土保持、地质灾害、管线迁移施工图）、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各阶段图纸的第三方审查及装配式设计认定；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2.2、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内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 ☑地基处理及桩基础工程

仅供"龙华北站周边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

2. 安全标准和要求：

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奖

3. 奖罚标准

见奖罚细则

4. 在合同期内，根据发包方需要每年应举办不少于一次市级或区级的质量或安全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观摩活动的策划、各方联系及具体实施工作。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捌仟肆佰陆拾伍万伍仟肆佰贰拾陆元伍角叁分；（¥1584655426.53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454322686.63 元，税金为¥130332739.90 元。

其中：

（1）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设计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陆拾伍万陆仟元整；（¥19656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8543396.23 元，税金为¥1112603.77 元。

（2）施工图技术审查费（固定总价包干）：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 元，税金为¥ / 元。

（3）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固定总价包干）：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 元，税金为¥ / 元。

（4）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固定总价包干）：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 元，税金为¥ / 元。

（5）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固定单价部分，结算时单价不调整，工程量按时结算工程量计算方法以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计算方法为准；固定总价部分为包干价。不含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和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不含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和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亿玖仟玖佰陆拾伍万捌仟零肆拾元肆角陆分；（¥1199658040.46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100603706.84 元，税金为¥99054333.62 元。

（6）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为固定单价及固定总价结合部分，按照对应的计价方式结算。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5月12日；

订立地点：深圳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本合同一式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公章） 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265033X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同心路 7 号楼 3 层	**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 518200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2105108	**电话：** 021-61691997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支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广州科技园支行
账号： 41033100040035932	**账号：** 021900172410508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深汕建水函〔2019〕165号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关于深汕炮台山人才住房项目
户型配比的复函

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转来《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关于恳请明确深汕炮台山人才住房项目户型配比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户型要求

结合你公司的住房测算及需求，同意来函中深汕炮台山人才住房项目户型配比方案，即 35-38.5 ㎡户型 1837 套（占比 25%），80-88 ㎡户型 2250 套（占比 70%），100-120 ㎡户型 118 套（占比 5%），总套数不少于 4205 套。

二、其它事项

请你公司按照《关于发布人才住房户型面积和户内装饰装修设计指引的通知》（深建规建〔2017〕1号）文件有关要求执行。

此复。

- 1 -

1.10 规划指标

1.10.1 用地面积：83200.48 平方米。

1.10.2 筑使用性质：☑住宅☑商业☑幼儿园☑其他 配套 。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503393.27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含地上核增面积） 342718.14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160675.13 平方米，地下 4 层。

1.10.3 余指标详见表 2.1 技术经济指标表。

表 2.1 建设用地技术经济指标表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安居深颐村	用地单位	深汕特别合作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宗地号/宗地代码		用地位置	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片区
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设用地面积	83200.48 ㎡	总建筑面积	503393.27 ㎡
容积率/规定容积率	4.12/4.00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342718.14 ㎡
地上规定建筑面积	332802.00 ㎡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60675.13 ㎡
地下规定建筑面积	160675.13 ㎡	地上核减建筑面积	-㎡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9916.14 ㎡	地下核减建筑面积	-㎡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

SFL-2017-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7 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以东，青松路以北。项目总用地面积 51242.82 平方米，容积率 6.0，建筑覆盖率 55%，总建筑面积约 446360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307450 平方米。包括住宅 252000 平方米，商业 46150 平方米，公共配套 9300 平方米（18 班幼儿园 4800 平方米（须独立占地不少于 5400 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文体活动中心 1000 平方米，老人日间照料中心 100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600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250 平方米，便民服务站 400 平方米，小型垃圾转运站 200 平方米，警务室 50 平方米）。绿化覆盖率≥40%，机动车泊位数 3200 辆。充电桩设置数量不少于 900 个，剩余停车位应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项目至少应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一星级或深圳市铜级要求。具体以政府审批通过的数据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_%；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其他_____%。

仅供“龙岗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2月20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2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2份，承包人执8

仅供“龙悍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份。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各 1 份。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CQ7E4H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广场 A 座 21 楼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15000077464521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illegible]0001011071 73B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笋岗支行

账　　号：010 9000 2451 0907

承包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8 号设计大厦 22 楼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　　号：44201521700056004467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总体策划和落实安排的系统管理，对资源进行动态控制；

④领导施工总承包项目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质量管理工作，执行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安全与健康方针和体系文件；贯彻执行国家和工程所在地政府的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强制性标准，履行承包合同约定的义务，执行企业有关的管理制度，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

⑤进行施工总承包项目部组织机构配置、部门分工、职责划分以及质量、环境、职业安全与健康体系的职能分配；

⑥负责与业主、监理、总承包项目经理部项目部及其他相关方的总体协调和沟通；在授权范围内代表公司与政府部门和社会有关方面联系；协助并接受公司、关系方对施工总承包项目部管理的检查、监督、考核及审计工作；

⑦处理施工总承包项目部解体的有关善后工作。

负责对工程施工现场的施工组织管理。包括施工过程中对项目部、施工队伍的现场组织管理及与甲方、监理、总包各方的协调。配合发包人协调本项目所有项目相关工作。

（2）施工项目经理权限：全面代表承包人履行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施工项目经理作出的任何与工程总承包相关的行为，均视为承包人的行为，承包人均应承担与此相关的全部法律责任。

（3）驻场时间：施工项目经理每月须在现场驻场工作不少于 22 天；施工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时间未达到合同约定天数或擅自离开现场达到 3 天及以上的，每少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 万元，如造成发包人其他损失的，承包人还应全额赔偿。施工项目经理在工程施工等工程总承包实施期间，需暂时离开工地现场 1 天以上，承包人应事先征得监理人的书面同意，并指定适合的项目技术负责人暂代行施工项目经理职责（该暂代安排须书面通知监理人及发包人代表）；离开现场 1 天以上需报监理单位同意，发包方随机检查，擅自离开现场，按￥5000 元/天进行罚款。若暂时离开现场 3 天及以上的，则承包人除应事先征得监理人的书面同意外，还应事先征得发包人代表的书面同意，并指定适合的承包人代表、项目技术负责人暂代行施工项目经理职责（该暂代安排须书面通知监理人及发包人代表）。施工项目经理未按前述规定事先获经同意而离开工地现场连续 3 天及以上时，处以违约金每天 1 万元；当施工项目经理擅自离开工地现场每年累计达到 20 天的，视为承包人根本违约，发包人还可予以记录承包人不良行为，并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对承包人是否存在转包挂靠情况进行调查。

4.14 设计负责人

（1）设计负责人姓名：陈险峰；身份证：440301197106194111。

（2）设计负责人权限：全面代表承包人履行设计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设计负责人作出的任何与设计管理相关的行为，均视为承包人的行为，承包人均应承担与此相关的全部法律责任。

1）设计负责人负责组织编制项目设计计划，经工程总承包（EPC）相关职能部门评审后，报请发包人审批确认，以确保设计任务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成。

2）设计负责人应组织检查设计计划的执行情况，分析进度偏差，制定有效措施。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使用

正本

深建工合字[2022]173

工程编号：2020-440303-70-03-016932005

合同编号：LH-G-2022-BJZZ-077

合同备案
风控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或）工程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罗湖区边检总站二大院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2021 版

仅供"龙华北国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罗湖区边检总站二大院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拟开发建设用地面积 18642.3 平方米，规划容积率为 6.4。建设内容为住宅、配套商业及公共配套设施。项目规划容积建筑面积 119680 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 108850 平方米（含人才住房建筑面积不少于 36590 平方米），改造现状住宅 536 套，新增人才住房约 539 套，配套商业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7830 平方米，另配建社区体育活动场地占地面积 1250 平方米。拟建 3 栋 160~180m 超高层及 1 栋 3 层幼儿园、1 栋 2 层小商业，地下室 2 层局部 1 层。以上规划指标为暂定，如有调整，按政府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 %；其他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勘察、检测及监测

□①地质勘察（□场地初勘□场地详勘□施工勘察□其它：\ ；

☑②检测及监测（□地灾□氡浓度检测□基坑支护监测□基坑支护检测□周边建筑物及构筑物（地铁除外）监测□地铁监测☑周边建筑物及构筑物检测及结构鉴定☑水保监测☑主体沉降监测□基桩检测☑钢结构检测□其它：\ 。

（2）设计

☑①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深化）；

☑②施工图设计（不含桩基础施工图）、二次深化设计及专项方案设计（含精装修、园林景观、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智能化、泛光照明、标识标线等方案设计）；

☑③各阶段 BIM 设计；

☑④专项研究咨询、专项设计咨询顾问；

☑⑤第三方审查（发包人已另行委托的除外）；

☑⑥其他设计工作：设计管理及配合、分包专业招标配合、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各阶段图纸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3）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①☑地上地下管线改迁☐基坑支护工程☐红线外边坡支护☑土石方工程（含二次土方开挖、坡道预留土、所有土方回填）☑地基处理及基础工程（含必要的基础换填）；

②主体结构工程（现浇结构（含模板、钢筋、混凝土）、装配式工程、钢结构工程、预应力（若有）等）；

③建筑工程（含砌筑工程、隔墙板供应及安装工程、入户门门铃、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金属门窗（含栏杆、百叶等）、外立面装饰工程（包含幕墙、装饰物、花架、空调机位内部及凸窗，格栅等）、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发包人另行发包部分除外）、标识标线（包含停车场地坪工程及划线、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建筑节能、绿色建筑等）；

☑④机电安装工程（☑暖通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高低压配电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充电桩工程☑雨水回收系统☑抗震支架☐电梯工程☑柴油发电机供应安装、环保工程）；

☑⑤室外配套工程（☐园林景观☑红线内外配套市政工程及接驳☑室外管网☑土方回填☑海绵城市）；

⑥其它包括但不限于：如白蚁防治工程、样板展示区工程、回迁业主活动场、安全体验馆、施工过程中对周边建筑物造成沉降、损坏等的修复、缺陷保修及项目水、电、路、气、通讯、燃气等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工程及后续所有工程，含与项目相关的迁改、改造等（甲方前期单独委托的除外）。

（4）其它

①报批报建及证件办理；

②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临时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

③向发包人及监理人提供临时房屋及设施；

④提供现场需要的专业监理；

⑤负责总包管理与配合、甲供材采购、保管及配合等；

⑥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⑦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

仅供北辰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⑧档案管理：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

⑨发包人销售或租赁配合、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协助发包人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

⑩面积预测绘：负责包括图纸测算、预查丈、预测绘等，应确保预测绘面积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

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2.发包人另行委托内容：

（1）发包人另行委托服务内容：

①设计：发包人已委托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桩基施工图设计及进行精细化审图；

发包人已委托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进行基坑支护设计；

发包人已委托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进行基坑支护设计审查服务；

②勘察及勘察审查：发包人已委托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进行地质初勘、详勘、地形测量、物探、控制点引入等相关工作；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勘察审查工作；

③基坑支护监测：发包人已委托 深圳市房屋安全和工程质量检测鉴定中心 进行基坑支护监测；

④施工图设计第三方审查：发包人已委托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进行施工图设计第三方审查；

⑤超前钻：发包人已委托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进行超前钻施工工作；

⑥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发包人已委托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进行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施工工作。

⑦发包人已委托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进行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监理服务工作。

⑧其它：1）可行性研究、室内空气检测、土壤环境评估、桩基检测。

2）全过程监理

（2）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选择在包含的内容前的□打√）

☑基坑支护工程□边坡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桩基工程☑精装修工程☑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入户门采购及安装工程☑入户门门锁采购及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3）发包人另行委托内容、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费用由发包人承担，承包人须负责管理和（或）配合工作，管理和（或）配合费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发包人要求》：工程承包范围及相关单位界面划分。

仅供龙华区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4. 发包人要求；

5. 合同补充条款；

6. 合同专用条款；

7. 合同通用条款；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本合同及其附件、本项目相关政府批文批复（包括所有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项目的要求的文件、资料）等中如要求不一致的，以要求更严格或要求的标准更高者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9 月 2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4 份，承包人执 8 份。

仅供“北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一：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二：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岗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

人才安居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合同编号：FT-G-2021-HFB-061

深圳市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

建设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北片区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福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6 月 18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福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2. 建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北片区

3. 建设规模：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4. 投资规模：开发建设用地面积约为 11.2 万平方米，开发建设用地平均容积率为 5.5。规划计容总建筑面积为 61.60 万平方米，具体规划指标以专规批复为准。

5. 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100%

二、设计范围、内容及阶段

1. 设计范围：详见《设计任务书》及招标文件中的设计工作范围

2. 设计内容：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3. 设计阶段：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具体设计要求和工作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或附加条款。

三、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2021 年 5 月 31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设计周期以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四、设计费签约价

1. 设计费用按本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上核准总建筑面积（计容积率建筑面积和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之和；若核增面积及地下室面积之和超过《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定的计容面积的 25%时，总建筑面积按照《建设用地规划许

仅供“龙华北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可证》规定计容面积的1.25计算）*中标单价进行计取；

2. 设计费签约价暂定（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捌拾陆万肆仟元（¥17864000.00元）；不含税设计费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捌拾伍万贰仟捌佰叁拾元壹角玖分（¥：16852830.19元）；增值税率为：6%。不含增值税价款不因增值税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合同未执行部分含增值税价按不含增值税价及变化后的增值税税率换算后执行。

设计费计取、调整及支付，详见通用条款或专用条款约定。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陈锦洲

设计人代表：吴超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整体合同文件：

（1）说明；

（2）目录；

（3）通用条款；

（4）专用条款；

（5）附加条款。

七、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副本一式12份，甲方执9份，乙方执3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设计人：（盖章）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

编号：栢恒项目20200917001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龙华区栢恒保障房项目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龙华区

合 同 编 号：1032004

发 包 人：深圳市栢恒商贸有限公司

设 计 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甲级

签 订 日 期：2020 年 09 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本页为深圳市栢恒商贸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之间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签章页，无正文）

发包人（甲方）名称：	设计人（乙方）名称：
深圳市栢恒商贸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社区深南东路5016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A座7201-J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
邮编：	邮编：
电话：0755-82181338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42000052535437	银行账号：44201521700056004467

合同签订日期：2020 年 09 月 09 日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第一条　合同依据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管理办法》

1．3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4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则

2．1 工程规模概况

<table>
<tr><td>总用地面积</td><td colspan="5">38639 平方米</td></tr>
<tr><td>总建筑面积</td><td colspan="5">285000 平方米</td></tr>
<tr><td rowspan="5">计容面积
（暂定）</td><td rowspan="5">平方米</td><td colspan="2">住宅</td><td colspan="2">196449.5 平方米</td></tr>
<tr><td colspan="2">商业</td><td colspan="2">6000 平方米</td></tr>
<tr><td colspan="2">公共配套服务用房</td><td colspan="2">3565 平方米</td></tr>
<tr><td colspan="2">幼儿园</td><td colspan="2">4000 平方米</td></tr>
<tr><td colspan="2">公交首末站</td><td colspan="2">2500 平方米</td></tr>
<tr><td>核增面积</td><td colspan="5">暂无　平方米</td></tr>
<tr><td>装配式设计面积</td><td colspan="5">196449.5 平方米</td></tr>
<tr><td>地下室面积
（暂定）</td><td colspan="5">72485.5 平方米</td></tr>
<tr><td>停车位</td><td colspan="5">辆</td></tr>
<tr><td>容积率</td><td>5.5</td><td>覆盖率</td><td>40%</td><td>绿地率</td><td>40%</td></tr>
</table>

注：合同最终指标以竣工测绘报告为准。发包人应提供正式的竣工测绘报告给设计人。

2．2 设计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2．1 本项目主体及配套设施的设计、装配式设计、钢骨结构设计、附属钢结构设计、拓展设计、景观地形及构架设计以及在项目用地范围外（不含主管审批部门单列的专项工程），但对项目形象极为重要的建筑构筑物的设计，包括 围墙设计 等。

[√]2．2．2 上述工程的[√]设计报建配合、[√]施工配合、[√]竣工验收配合、[√]竣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工图编制、盖章。

[√]2．2．3 上述工程的[√]营销展示配合、[√]预售查丈配合、 [√]楼书编制配合、[√]售楼合同附图制作配合、[√]模型制作配合、[√]回迁工作的分析、配合、其他与设计相关的配合工作。

[√]2．2．4 统筹整合发包人指定的装配式预制构件设计单位设计成果。

[√]2．2．5 绿色建筑、海绵、装修图纸等专项设计，在报建过程中因政府要求的设计人需无条件配合审核、盖章工作。

[√]2．2．6 竣工图 [ ]审核、盖章 [√]编制、盖章。

[√]2．2．7 项目各项验收工作阶段，如政府部门需要，无条件配合对相关资料的审核、盖章工作。

[√]2．2．8 设计人对幕墙分格及接口处理、铝合金分格及接口处理、钢结构等其他分项设计提供必要的设计资料及技术支持，并在设计人图纸中表达由专业公司提出的分项设计的预埋件等技术要求。

[√]2．2．9 特殊专业(如室内精装修设计、环境景观设计、架空层综合设计、环保、标识指引、泛光照明等)需另行委托其他单位或相关专业公司设计时，设计人应配合专业设计公司进行相关的工作：a.向专业公司提供各项设计条件、b.对专业公司设计成果进行技术审核、c.管线综合统筹整理。

[√]2．2．10 在设计阶段及施工服务过程中，设计人对上述各专项设计有审核是否符合主体设计要求的责任，但不免除其他专项设计单位的质量责任。

2．3 设计阶段

[√]2．3．1 总体规划设计

[√]2．3．2 方案设计

[√]建筑 [√]结构 [√]机电 [√]节能 [√]总图

[√]2．3．3 方案深化设计

[√]建筑 [√]结构 [√]机电 [√]节能

[√]2．3．4 扩初设计

[√]建筑 [√]结构（含超限分析） [√]机电 [√]装配式 [√]节能

[√]2．3．5 施工图设计

[√]建筑 [√]结构 [√]机电 [√]装配式 [√]节能 [√]总图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特供使用

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施工图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合同编号：

发 包 人：深圳市新景发投资有限公司

设 计 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 年 月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发包人：深圳市新景发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施工图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对本项目的批复文件、给定的技术条件和意见要求。

1.3 经发包人确认的各阶段设计文件、实测地形图、项目用地周边市政管线资料、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和水文勘测资料等。

1.4在项目设计过程中发包人（或发包人指定委托人）提出的条件、意见和要求。

1.5发包人设计任务书。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范围及内容：

2.1项目概况

2.1.1项目名称：龙华区福城街道田背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施工图设计

2.1.2项目规模：项目用地面积：71365.6㎡，总建筑面积约812,360㎡。

2.1.3设计服务阶段及范围：

（1）初步设计阶段：配合方案设计公司完成建筑、人防及结构设计，负责完成结构设计、机电设计，审核并完善方案深化设计文件，汇总各专业设计文件以设计人名义提交政府审批，并配合发包人及方案设计公司完成初步设计报审工作

（2）施工图设计阶段：负责完成建筑、人防、节能设计、结构设计、给排水、消防、暖通、电气、总图、管线综合竖向设计施工图设计。

2.1.5 设计服务内容

（1）设计人就工程设计任务书中的相关问题与发包人沟通，以了解发包人对该方案设计的要求，提交用于本项目各专业的统一技术措施，报发包人审核；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 智能化各机房平面布置图

4.2.8 管线综合：

- 总平面综合管线图
- 地下室综合管线图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的分数

序号	服务阶段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初步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文件	12	方案设计确认后个 50 日历天	
2	施工图阶段	施工图设计文件	12	初步设计确认后个 70 日历天	
		地下室综合管线图	12	初步设计确认后个 70 日历天	
备注	各阶段	可修改的电子版设计文件光盘	2	各阶段设计文件完成时交付	
3	施工阶段	配合施工现场服务			
注：	发包人可要求设计人在上述份数之外增加图纸份数要求，增加的图纸按实际发生晒图费用计算，并提供相应金额增值税发票。				

第五条 设计费确定与支付

5.1 根据暂定的设计面积本项目设计服务费暂定为含税（税率为：6%）¥19,899,920.00（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捌拾玖万玖仟玖佰贰拾元整），由以下各项构成（明细见下表）。

序号	类型	面积（㎡）	单价（元）	合计（元）
1	超高层住宅	367,960	22	8,095,120
2	办公/产业	166,100	36	5,979,600
3	产业宿舍	20,170	22	443,740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盖章）：	设计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建行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21700056004467
企业电话：0755-83785462
企业地址：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报批使用

合同号：

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二期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二期

工　程　地　点：深圳龙岗区龙腾工业区

合　同　编　号：LT.02-QQ-2021-006

发　　包　　人：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设　　计　　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1年08月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深圳合正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合 同 书

发包人 ：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 ：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行业地方规范条例，经平等协商，双方同意定约如下，并共同履行：

1.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设计人接受委托），负责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二期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并按附列于本合同书的合同条件、合同特殊条件、合同附件及发包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执行。

2 发包人同意按合同条件规定的设计费金额支付设计费。发包人在付清设计人某阶段设计费之后，即拥有本工程该阶段的设计图纸以及设计人交付的其他文件、资料的版权及使用权，但此设计图纸仅限在本工程中使用。（设计版权转移后，设计人仍享有在参与评奖、著述专业论文方面使用该设计成果的权利。）

3 设计人同意若设计进度有拖延或设计错误，而致使发包人蒙受金钱、时间或质量上的损失，则设计人应向发包人做出相应的赔偿。有关赔偿条款按合同条件第五条执行。

4 设计人不得将本合同赋予设计人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或由第三者继承，若因某种原因，设计人的权利和义务必须转让时，须经发包人和设计人协商一致后才能办理，统一由设计人向发包人负责，相应的费用由设计人决定并在其应得的设计费中承担，否则发包人有权随时解除本设计合同并追究设计人违约责任，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5 设计人应保证提交给发包人的设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著作权等。若有上述事项发生，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修改设计成果至不侵权或解除本设计合同，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

6 设计人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供的涉及发包人商业机密的技术经济资料及设计基础资料等，否则，设计人将赔偿发包人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

7 合同书及附列合同条件如需增订、修删，必须由双方协商进行，经双方授

仅供"龙辉花园"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8 附列合同条件条款前带“[ ]”的为针对不同项目的特定条款，用“√”选择者方为本项目适用条款。

9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1、合同条件；2、合同附件；3、设计任务书。

10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发包人肆份，设计人持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1 双方认为必要时，可到项目所在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龙城大道29号龙年大厦2010

邮政编码：518116

电话：0755-84655103

传真：0755-84652291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银行帐号：4000023309200620071

设计人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2108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33021181

传真：0755-8378616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帐号：44201521700056004467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投标使用

第七条　设计费用及付款进度

7.1 设计费

7.1.1 本工程设计费按单项单价、分阶段计费，项目二期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总设计费用暂为2074.4万元，详见下表：

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二期设计收费标准				
02-01	产品类型	建筑面积（平方米）	单价（元/平方米）	单项总价（万元）
	住宅	170800	22	3757600
	商铺	12000	22	264000
	集中商业	0	/	0
	公共配套	6400	22	140800
	地上核增面积	7500	17	127500
	地下室	83250	18	1498500
	合计	279950		**5788400**
	备注：暂按 3 层满铺地下室计算地下室面积，地上核增面积为暂定面积。			
	产品类型	建筑面积（平方米）	单价（元/平方米）	单项总价（万元）
02-02	住宅	178900	22	3935800
	商铺	10400	22	228800
	集中商业	40000	43	1720000
	公共配套	9500	43	408500
	办公	138125	43	5939375
	地上核增面积	20000	17	340000
	地下室	132400	18	2383200
	合计	529325		**14955675**
	备注：暂按 4 层满铺地下室计算地下室面积，地上核增面积为暂定面积。			

7.1.2 因本项目建筑面积指标为暂定值，终设计费总额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按最终查账面积乘以上述单价进行结算，多退少补。

7.1.3 若发包人根据项目开发计划调整二期开发、设计地块范围及规模，发包人与设计人按本合同规定的各产品类型设计单价重新签订设计费补充协议，并作为设计费支付依据，设计人不得提高设计单价及收费标准。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公示使用

合同编号：GSDC-CZW-HY-前期-SJ-012

存 档
NO:4132107

联泰超总湾国际中心项目施工图（含 BIM）设计合同

甲方：深圳市广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仅供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使用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联泰超总湾国际中心”项目施工图设计服务工作，为明确设计服务工作内容和双方责任，本着密切配合、互相合作、分工负责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1 工程名称：联泰超总湾国际中心项目施工图（含 BIM）设计。

1.2 建筑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白石路与深湾四路交汇处。

1.3 项目概况：总用地面积 92,372.28 平方米，超高层区域按三层地下室考虑，独栋区域按一层地下室考虑，其余区域为二层地下室；总建筑面积约 43.7 万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为 27.7 万平方米。

第二条 服务范围及内容

2.1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服务各阶段工作内容及成果提交时间的要求详见附件二《联泰超总湾国际中心项目施工图（含 BIM）设计任务书》。

2.2 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服务时间：暂定从 2021 年 8 月 15 日开始，具体开始时间以招标人发出的工作启动函上的时间为准。

第三条 服务团队

3.1 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团队

序号	设计团队成员	职位	在本项目中负责的具体工作
1	孟建民	名誉董事长/中国工程院院士	项目顾问
2	杨旭	副总经理、执行总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3	冯志勇	建筑创作院院长/建筑设计工程师	执行项目负责人
4	苏礼康	综合设计中心建筑所所长	第一项目经理
5	魏来	建筑创作院副院长	第二项目经理

仅供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备注：以上为本项目主要负责人，其他相关人员见附件三、附件四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4.1 合同总价：[redacted]元（大写：人民币[redacted]元整）。其中增值税税率为6%，税额为[redacted]元，不含税金额为[redacted]元；合同费用明细详见下表：

序号	报价内容	暂定设计面积（㎡）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一	**施工图设计**				
1	超高层公寓（高度暂定250米）施工图（含BIM）设计	183,120	[redacted]	[redacted]	
2	办公（高度≥100米）施工图设计	24,500			
3	办公（高度24~100米区间）施工图设计	13,500			
4	办公（高度<24米）施工图设计	40,480			
5	商业部分施工图设计	13,870			
6	配套施工图设计	1,530			
7	地下室及其它施工图设计	160,000			
	小计	**437,000**			
二	**BIM设计**				
1	公寓部分BIM设计	183,120	[redacted]	[redacted]	
2	办公（高度≥100米）BIM设计	24,500			此项服务范围暂定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使用

3	办公（高度 24~100 米区间）BIM 设计	13,500	[redacted]	[redacted]	此项服务范围暂定
4	办公（高度<24 米）BIM 设计	40,480			此项服务范围暂定
5	商业部分 BIM 设计	13,870			
6	地下室及其它 BIM 设计	160,000			
	小计	**435,470**			
三	**装配式设计**	**1 项**	[redacted]		包干价
	合同总价（一+二+三）	**437,000**			

4.2 上表中第二项 BIM 设计中序号 2、3、4 项办公区域的 BIM 设计为暂定服务项，设计过程中以甲方实际服务需求为准。

4.3 除上表中第三项装配式设计费用为总价包干，结算时设计费用不做调整之外，其余各项采用单价包干的方式签订合同，该合同总价是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责任及不可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提交所有设计成果费用、深圳地区以及深圳以外地区的人员的差旅费、参加在深圳本地会议的费用、管理费、利润和税金（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等。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再要求甲方支付任何费用。

4.4 结算方式：按甲方实际委托的设计范围、最终竣工测绘建筑面积及 4.1 条内各项合同包干单价进行结算。

4.5 服务费用付款方式：

序号	工作阶段	付款比例	付款金额
1	预付款	10%	[redacted]
2	配合完成建筑方案设计及报建，经甲方审核并取	5%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使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联泰超总湾国际中心项目施工图（含 BIM）设计合同》签字页）

甲方：深圳市广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署时间：2021 年 10 月 26 日（由最后签署方填写）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

（2022）深物业合审第53号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建筑工程设计合同

（2020 年版）

工程名称：A606-0258 光明玉塘项目

工程地点：光明区玉塘街道松白路与长岗路与长岗三路交汇处西南角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设 计 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甲级

签订日期：2022 年 04 月 29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甲方）

法定代表人：周进开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451E8C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公明北环路3号非陌上方中心905

设计人（全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廖凯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44260B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鉴于设计人声明设计人具备从事建筑工程设计工作的有关资质，且对发包人拟委托的设计工作有充分了解，为此，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A606-0258光明玉塘项目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 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 工程招标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产品类型	分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单价（元/㎡，含增值税）			综合单价（元/m2，含增值税）	估算计费（元，含增值税）
			层数	栋数	建筑面积（㎡）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住宅	超高层	T8	50	1	30060				36.06	
		T6	46	2	45100				36.06	
商业	沿街商业		1		3000				36.06	
配套			1		800				36.06	
幼儿园			3		3000				36.06	
核增面积（架空等）					7183				36.06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说明：

2.1 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光明区玉塘街道松白路与长岗路与长岗三路交汇处西南角，占地面积为 14901.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25213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为 81960 平方米，核增面积 7183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36070 平方米；以上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定建设指标，实际设计费按政府规划验收时的总建筑面积核定，按实结算。

2.2 本项目设计范围含单体施工图及红线内的小区市政设计（红线内的小区市政设计内容详 2.9 项）。不包括城市市政管理范围的主道路、桥梁、排洪等设计。

2.3 本项目服务内容包括方案设计（含估算）、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服务，以及配合各阶段的报建、盖章及送审服务、规划验收及各专项验收配合服务，及配合发包人关于本项目的技术支持等服务。

2.4 发包人可提供参考的建筑立面设计风格及建筑单体方案，设计人负责根据参考的风格及建筑单体方案设计，发展所有型号建筑单体施工图设计。

2.5 在设计过程中，如因设计人原因、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的原因、政策法规上的原因而产生的修改，设计人应积极配合对设计的调整；对发包人及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公司提出的优化意见，应及时反馈且落实可行的优化意见，设计人不得因为设计调整或修改完善而要求增加费用。

2.6 在设计方案审批确定后，发包人变更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较大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适当返工费。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其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约定的设计费总额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无论何种情况，设计人均需积极配合发包人对方案进行调整。

2.7 本项目各阶段的设计文件编制深度必须满足国家现行《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并应满足当地报审及审查通过的要求，同时应满足发包人及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公司对各阶段图纸的内部审查、目标成本控制及施工的要求。

2.8 本项目单体施工图设计内容包括单体的建筑、结构、电气（包括强电、电气消防、弱电、防雷，其中弱电专业包括电信、电视、网络、可视对讲、智能化等弱电系统的管线系统设计，其中强电专业电房部分包括按当地供电部门标准进行负荷计算、电房条件和电房总平面布置及提资、配合当地电力设计单位工作提供负荷计算书、供配电系统图和电房设备布置图）、给排水、太阳能、暖通空调、消防等专业设计。

2.9 本项目红线内市政设计内容包括红线内及与红线相关连的 5 米以下的挡土墙（含边界挡土墙、外环境挡土墙、湖边挡土墙）、围墙（含桩基础部分）、道路（小区道路、停车场、广场）、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技术使用

发包人名称：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公明北环路3号非陌上方中心905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帐号：755958347510222

签合同日期：2022年4月29日

设计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开户银行：建行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21700056004467
企业电话：0755-83785462
企业地址：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设计大厦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帐号：44201521700056004467

签合同日期：2022年4月29日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东莞市东城街道火炼树社区商住类更新单元 D06 商住地、D07 公园地块、F05 商住地块、B09 商住地块、D10 商住地块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火炼树项目 D06、D07、F05、B09、D10 地块建筑施工图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CRLDG-DM-HLS-SJ-23001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 东莞市东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金晖苑三巷 1 号

法定代表人：王栋

联系人：王倩

联系电话：13113371607

电子邮箱：wangqian622@crland.com.cn

传真：/

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法定代表人：廖凯

联系人：周文

联系电话：0755-33021181

电子邮箱：szul@szul.com.cn

传真：0755-83786161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设计服务工作，并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 定义

1.1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在以下定义中的词语在本合同（包括附件）中具有相同含义：

1.1.1 本项目：系指东莞火炼树项目 D06、D07、F05、B09、D10 地块。

1.1.2 项目用地：【项目位于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鸿福路火炼树社区】

1.1.3 工作日：系指除周六、周日和中国的法定节假日之外的任何一天，不包括中国政府宣布临时调整为休息日的周一至周五，但包括中国政府宣布为工作日的周六和周日。

1.1.4 日/天/自然日：系指日历日，包括全部工作日和休息日；本合同中未明确约定为工作日的，均应被认定为日/天/自然日。

1.1.5 一次差旅：按出差事由决定，不按人数及天数计算。

1.1.6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1.7 中国：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仅就本合同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

1.1.8 中国法律：如未特别说明，系指中国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部门规章、地方政府规章，法律、行政法规授权的机构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以及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文件作出的解释。

1.1.9 政府机构：系指中国各级人民政府及其下属机构、办事机构和派出机构，及任何在前述机构领导下或以前述机构名义行使行政、管理、监管、征用和征税权利的政府授权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

1.1.10 元：如无特别约定指中国的法定货币人民币元。

1.1.11 税费：系指由有管辖权的政府机构或其授权机构征收的现有的和将有的任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B 类差旅费：乙方办公地点与项目所在地在境内不同省份，乙方须在本合同设计总费用内承担 15 次往返__/__市至__/__市的差旅费（含交通费、餐费、酒店住宿费）及人力成本；超出约定次数的差旅费（含交通费、餐费、酒店住宿费）由甲方承担，按照__/__元/次付费。乙方承担人力成本。

7.3.8 驻场费：乙方在项目上连续工作时间＞3 天，视为乙方驻场服务，驻场服务费用按照__/____/人·月支付。不满一个月的，按每月 30 天等比例支付。驻场服务甲方仅提供办公场所，交通费、餐费、住宿费由乙方承担。

7.3.9 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工作的需要临时调配乙方的差旅次数，但须及时提前书面通知。

7.3.10 额外计算的差旅费计入最终的设计费总价中，乙方须向甲方提供 6%设计费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由甲方支付。

7.3.11 专家评审费

7.3.12 若本项目有需要聘请专家召开专家评审会，则专家评审费由乙方先行垫付，计入最终的设计费总价中。乙方开具税费为 6%的设计费增值税专用发票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向甲方实报实销。

7.3.13 合同费用已含超限高层组织专家评审费用，超限高层专家评审费不再另行支付。

第八条 设计团队及双方职责

8.1 甲方于本合同签署时基本认同乙方派出的设计团队的组成、架构及职责

序列号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邮件
1	韦诺嘉	项目负责人	0755-8378 6161	/	szul@szul.com.cn
2	黎归亮	建筑专业负责人			
3	林文明	结构专业负责人			
4	崔博彦	结构专业第二负责人			
5	林英	电气专业负责人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序列号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邮件
6	徐建平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7	苏路明	暖通专业负责人			
8	陈清红	建筑专业主要设计人			
9	彭艳娥	建筑专业主要设计人			
10	郭京宏	建筑专业主要设计人			
11	丘文珍	结构专业主要设计人			
12	米青火	结构专业主要设计人			
13	李昌立	结构专业主要设计人			
14	陈继业	电气专业主要设计人			
15	关劲飞	电气专业主要设计人			
16	黄建宏	给排水专业主要设计人			
17	杨诗雨	给排水专业主要设计人			
18	何远雄	暖通专业主要设计人			
19	钟锦超	暖通专业主要设计人			

8.2 乙方职责

8.2.1 本项目总建筑师/总工程师/项目经理/各专业负责人必须从集采设计团队中选派，所有参与人员均需通过我司技术标准化考试。

8.2.2 项目团队所有成员必须在同一城市，如不满足需得到甲方同意。设计开始前需将设计人员名单和所在地报给甲方项目组，由项目组发邮件进行确认。

8.2.3 乙方应确保其派出的设计团队主要人员在本项目的投入时间是合理高效的，该设计团队不存在忙闲不均或有冗员之现象。

8.2.4 乙方应确保其派出的设计团队主要人员在本项目设计过程中的完整性与连续性，未经甲方书面同意，除离职、重病、伤残、死亡等原因外不得随意更换设计团队主要成员；乙方任何人员变动均需主动向甲方报备并取得甲方同意。

8.2.5 乙方须按甲方合理要求及时派出符合各阶段设计工作要求的人。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本页为以下双方关于《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火炼树项目D06、D07、F05、B09、D10地块建筑施工图设计合同》的签字页，无正文）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2023】年【】月【】日在中国【】市签署：

甲方：东莞市东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王栋

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建行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21700056004467
企业电话：0755-83785462
企业地址：福田区振华路八号设计大厦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一、 项目介绍

1.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火炼树项目 D06、D07、F05、B09、D10 地块建筑施工图设计

（2） 招标人：东莞市东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

（4） 建设内容：住宅/配套/地下室/学校（幼儿园）

（5） 地质条件：详项目地勘报告

（6） 设计阶段：地下室方案设计及住宅/配套/地下室/学校的施工图设计

（7） 经济技术指标：总建筑面积 582115.15 ㎡（D06 地块 151438.6 ㎡、F05 地块 135229.98 ㎡、D07 地块 1600.00 ㎡、B09 地块 97817.75 ㎡、D10 地块 196028.82 ㎡）

（8） 功能配置：住宅、配套、地下室、学校（幼儿园）

2、设计服务范围

本项目设计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的总平面规划设计、场地及建筑竖向设计；

（2） 项目地下室方案设计及用地范围内的地上地下所有建筑物、构筑物施工图设计、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报告（含超限高层组织专家评审费用）、规划、方案、建委、消防、人防（如有）、环评、净空（如有）、房屋产权测绘（如有）、供电（如有）、通讯（如有）等报批报建图纸（含方案报建图）的绘制与配合，及施工阶段、招标阶段、营销阶段等其他文件准备的配合；

（3） 景观顾问负责水景、泳池、围墙，除此以外园区所有结构由 LDI 负责，包含并不限于 5 米以下挡土墙、风井、室外垂直电梯、扶手电梯、与建筑主体相连的住户花园围墙、室外构筑物（出入口门楼、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CRLSZCY-DD-CC-HF-SJ-19002

发包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9 年【1】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设 计 合 同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设计）**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华富村东、西区改造项目用地面积约 136246.5 ㎡，开发建设用地面积 93865.26 ㎡，总开发建筑面积约 835605 ㎡，其中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641500 ㎡，不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94105 ㎡。功能包含回迁房建设面积约 259490 ㎡，人才房建设面积约 173710 ㎡，商业建设面积约 36000 ㎡，办公建设面积约 149200 ㎡，配套用房（含幼儿园）建设面积约 23100 ㎡，54 班学校建设面积约 26800 ㎡，地下室及架空建设面积约 194105 ㎡（最终指标以政府部门批复为准）。

建设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投资规模：877583.23元

资金来源：社会投资

鉴于：

1.乙方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下称“业主方”）已将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甲方实施代建，甲方对相关投标人的资质、投标文件等负有严格审核的义务，招标采购应接受业主方的监督。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甲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由乙方为本项目提供设计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 1 章　总则

1.1 乙方在甲方举办的 招标活动中中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按以下规定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1.2 合同依据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4.6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第 2 章　设计要求

2.1 设计依据

2.1.1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包括设计任务书或设计大纲）、补遗书和答疑书等。

2.1.2 甲方按要求向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文件及设计条件。

2.1.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2.1.4 中标方案调整意见。

2.1.5 政府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审查意见。

2.1.6 市委、市政府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和甲方有关本项目的会议纪要。

2.1.7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适用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标准、规范、技术规定和专业要求等。

2.1.8 其它有关资料。

2.2 设计内容、服务阶段及各阶段工作内容

2.2.1 全部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配合报建及招标工作、竣工图编制以及现场施工配合等各阶段的相关设计服务（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不包括绿建报告编制及 BIM 专项设计。

2.2.2 乙方还须提供的服务范围包括：

☑完成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但为本项目所必需的绿地、广场、人行通道等的配合相应专项设计单位的设计配合工作。

☑ 承担配合深化设计的结构机电修改。

☑ 因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总设计费内已含以上全部工作内容）。

☑ 甲方若另行直接聘请其他专业设计顾问完成相关专业设计工作，具体详见第 2.2.3 条所述的责任分工表。对甲方另行聘请专业设计顾问的专业设计工作，乙方应无条件承担设计总包统筹管理的责任，且有关费用已经包括在合同约定价款中。

2.2.3 顾问责任分工如下表：

阶段 / 专业	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阶段	施工图设计阶段	招标和施工配合、绘制工程竣工图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阶段 / 专业		前期策划及概念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阶段	施工图设计阶段	招标和施工配合、绘制工程竣工图
☑建筑、结构、机电方案至施工图（含☑消防、☑人防、室内、景观、幕墙、标识、灯光、声学、实验室顾问）	主责方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机电设备咨询（含☑消防、☑人防）	主责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乙方
	审核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甲方

2.2.4 概念设计阶段：

（1）项目定位及愿景

（2）场地分析

a、场地交通：可达性、人行流线、车行流线等；

b、用地条件：场地尺寸、公共绿地、市政设施、可建设区域等；

c、建筑退线：地下室最大轮廓、高层退线、多层退线等；

d、案例对比：相似规模案例对比。

（3）规划方案：

a、彩色总平面：指北针、道路名称、出入口名称、建筑名称（编号）、高度、层数；

b、提供主要指标、效果图、方案推演分析、交通流线分析、出入口分析、日照分析、消防分析、主要平面图、剖面图、立面图（渲染立面）。

（4）模型：按甲方要求提供草模。

2.2.5 方案设计阶段：

（1）提供完整的设计方案及效果图，组织或参与方案研究会及专家咨询会并根据会议意见进行方案调整和优化，直至取得甲方及业主方（如有）确认。

（2）提供调整后的方案设计说明及图纸、效果图。

（3）编制投资估算，投资估算由注册造价工程师编制、签字及盖章。投资估算须通过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7.6 乙方提供的电子文档须确保能够被甲方及甲方委托的单位打开和使用。

2.7.7 乙方提交的所有设计文件，须使用中文。

2.7.8 所有设计文件均使用公制尺寸。文字文件采用 MS-Office（*.doc）格式，图形文件采用 AutoCAD（*.dwg)格式，彩色透视图采用*.TIFF 格式、*.jpg 格式或*.pdf 格式。

2.8 合同双方之间书面通信往来以及提供的文件资料所采用的语言确定为中文，计量单位采用公制为单位进行计算。

第 3 章　设计费

3.1 设计费计取

3.1.1 为便于甲方及时支付设计服务费，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 ¥13400.22 万元（人民币壹亿叁仟肆佰万零贰仟贰佰元整），此暂定价格仅作为中间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结算价详 3.1.3 条规定。

3.1.2 设计费包括乙方应当缴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外及港澳台地区的所有税收，并包括乙方应当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一切税收或者行政收费等费用。

乙方知悉，甲方资金的拨付有赖于业主方、政府部门的审批、付款，乙方同意，如因业主方、政府部门原因导致甲方资金支付迟延，甲方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且乙方应继续不中断履行本合同。乙方知悉，本项目为政府工程，由于政府投资审批时间及财政支付时间较长，乙方已充分考虑此项风险，甲方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后果，包括但不限于由于政府主管部门或财政部门延期审批资金计划或延期拨付本项目建设资金导致甲方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等。

上述价款已包括乙方根据甲方评审意见及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报审的评审意见，进行的合理设计修改、调整工作的费用；也包括了可能因项目报审、业主方需要而产生的专家评审费用和其他因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而可能发生的一切直接或间接费用。上述价款包括乙方拟聘请的境内外专业顾问公司的服务费用。

若乙方团队中包含境外团队，乙方应将其境外设计人员的出入境记录报告中国内地政府税务当局。如果任何连续 12 个月内乙方境外设计人员因本合同任务在境内停留时间超过 183 天，乙方负有向中国内地政府缴纳所得税的义务。甲方如果收到内地税务当局的书面通知要求代为扣缴上述所得税，可从应付设计费中扣减并代为缴纳；完税证明和扣税通知由甲方转交乙方抵扣居住国税款。如果任何连续 12 个月内乙方境外设计人员在境内停留时间不超过

仅供"龙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本页无正文）

甲　　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四楼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委托代理人：吴丰奇

电　　话：13423709660

传　　真：

邮政编码：

乙　　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210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帐户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帐号：4420 1521 7000 5600 4467

电　　话：0755-8378838

传　　真：0755-8378838

邮政编码：518031

合同签署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签署时间：2019 年 1 月　　日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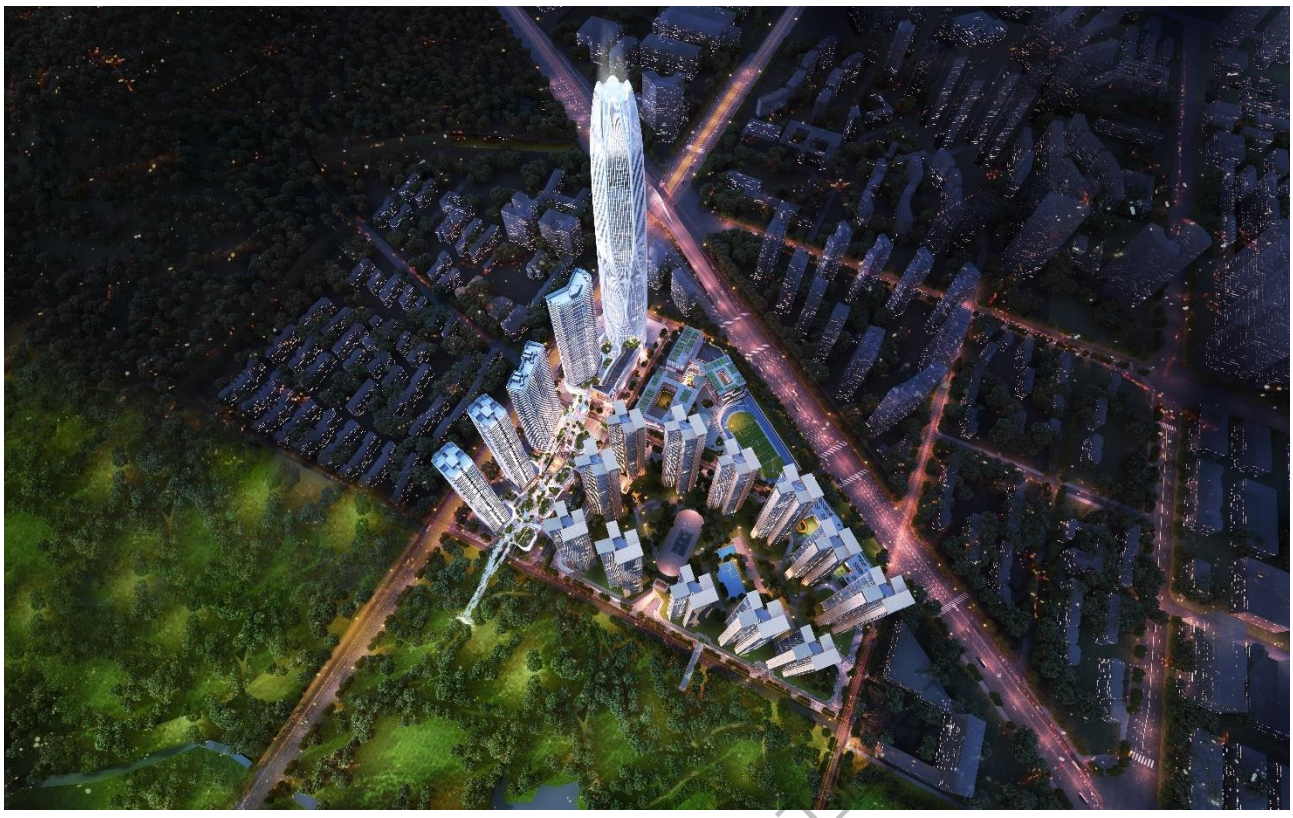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

正 本

2023 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三批）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2023 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三批）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

甲　　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设 计 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2024 年 3 月 26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2023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三批）设计任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3《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1.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项目内容

2.1 项目名称：2023年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三批）设计

2.2 设计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福田区梅林街道，拟对百兴苑、梅林苑、市场综合楼、深华科技园（住宅区）进行老旧小区改造，改造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消防管网及设施、公共区域电气、建筑结构、屋面防水、楼梯及公共走道墙面等。

本项目总投资匡算为[redacted]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redacted]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redacted]万元。资金来源为区财政统筹。

2.3 主要工作内容：参考市、区老旧小区改造相关政策文件、

仅供"龙辉花园和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技术文件，对百兴苑、梅林苑、市场综合楼、深华科技园(住宅区)进行老旧小区改造。

2.4 主要承包内容:

(1)方案设计（含扩初设计、设计概算、前期调研）、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服务、竣工图编制。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标及施工过程配合、设计变更、协助竣工验收、编制竣工图以及该项目相关的配合（包括前期各项报审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等设计服务工作，本工程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上述设计内容可能有增减。

(2)提供施工招标所需的工程量和工程说明、相应的招标图纸和工程数量、材料用量表并配合招标人开展施工招标工作。

(3)设计报建期间，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的报建工作，直至审查合格；施工期间，按照甲方需求派驻现场设计代表，提供变更设计等相关后续服务，设计变更相关费用及工作安排参考本合同后续条款执行。

(4)负责组织相关专业设计(水、电等管线、燃气、消防、迁改等)，如乙方委托分包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应协助甲方向有关公共事业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等工作，完成供水、供电、供气、通讯等的报批。

(5)与相关政府部门以及公共事业管理部门或企业就本项目审查、审批、审计、备案和专业咨询等工作进行联系和协调，提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九条　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3 月 26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第二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捌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陆份，正本副本自签订之日起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壹份正本肆份副本，乙方各执壹份正本贰份副本。

附件：1. 项目设计部组成人员名单

2. 中标通知书

甲方（盖章）：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邮编：	邮编：518031
联系人：	联系人：刘工
电话：	电话：0755-83785351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44201521700056004467

敬告：

请将设计费款项汇入我方合同账号（或委托收款账号），未经我方账号之一切款项，我方概不负责。本公司拒收现金设计费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投标使用

附件 1

项目设计部组成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	设计团队职务
1	杜明智	建筑设计	20194411553	高级工程师	建筑专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兼任）
2	赵百星	建筑设计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2208001 号	工程师	建筑设计师
3	朱美霖	建筑设计	粤中职证字第 1500102268882 号	工程师	建筑设计师
4	钟先锋	建筑结构	S146101215	高级工程师	结构专业负责人
5	候学凡	建筑结构	2303001134956	高级工程师	结构设计师
6	万传达	建筑结构	2203001069260	高级工程师	结构设计师
7	黎光明	电气	DG104400354	高级工程师	电气专业负责人
8	张强	建筑电气	2203001066546	高级工程师	电气设计师
9	李正瑞	给水排水	CS126500063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10	刘向阳	给排水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4884 号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设计师
11	姜乙锋	暖通空调	CN104400186	高级工程师	暖通专业负责人
12	刘贺兵	暖通	1903001027359	高级工程师	暖通设计师

仅供“龙辉花园”项目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报批使用

9、投标申请人近5年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序号	奖项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相关工程	评奖机关	备注
1.	2019-2020 建筑设计一等奖	2021.09	一等奖	深圳能源大厦	中国建筑学会	办公
2.	2019-2020 建筑设计公共建筑一等奖	2021.9	一等奖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原深圳市滨海医院）	中国建筑学会	医院
3.	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优秀（公共）建筑设计	2023.3	一等奖	宁波市杭州湾医院工程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医院
4.	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优秀（公共）建筑设计	2023.3	二等奖	临海市规划馆和博物馆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办公
5.	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新冠肺炎应急救治设施奖（新建项目）二等奖	2020.10	二等奖	光明区临时发热门诊及留观病房项目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医院
6.	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优秀（公共）建筑设计	2023.3	三等奖	创智云城项目1标段（留仙洞总部基地1街坊项目）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办公
7.	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优秀（公共）建筑设计	2023.3	三等奖	国信金融大厦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办公
8.	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优秀（公共）建筑设计	2023.3	三等奖	基金大厦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办公
9.	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优秀（公共）建筑设计	2023.3	三等奖	雄安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及雄安集团办公楼（雄安实名服务中心）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办公
10.	全国优秀勘察设计奖优秀（公共）建筑设计	2023.3	三等奖	南二外·海岸小学（原名：后海二小）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医院

注：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的要求。

获奖证书扫描件

能源大厦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原深圳市滨海医院）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一等奖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
（原深圳市滨海医院）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学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

证书编号：ASCAS2020-01-1-016D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宁波市杭州湾医院工程

编号：2021B0822

获奖证书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宁波市杭州湾医院工程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建筑设计 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03月

临海市规划馆和博物馆

编号：2021B0384

获奖证书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临海市规划展馆和博物馆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建筑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03月

仅供“公辉花园湖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光明区临时发热门诊及留观病房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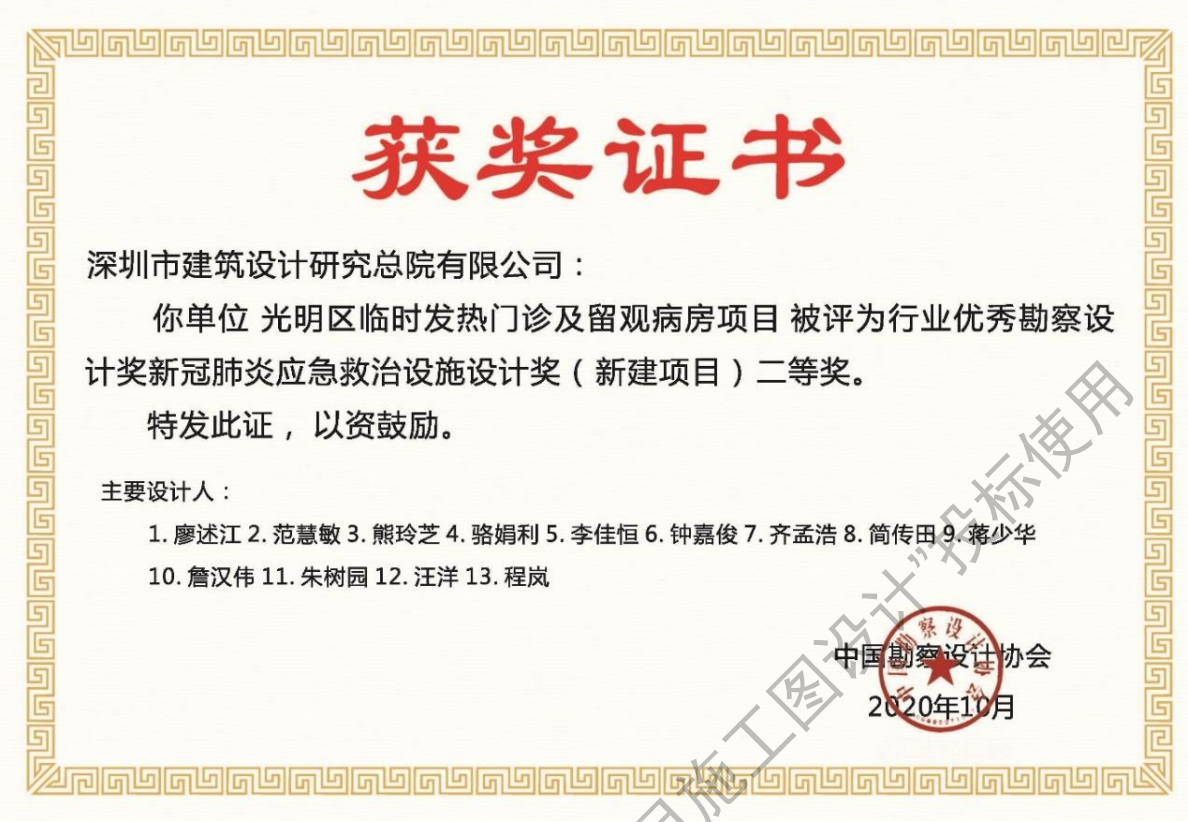

获奖证书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光明区临时发热门诊及留观病房项目 被评为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新冠肺炎应急救治设施设计奖（新建项目）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廖述江 2. 范慧敏 3. 熊玲芝 4. 骆娟利 5. 李佳恒 6. 钟嘉俊 7. 齐孟浩 8. 简传田 9. 蒋少华
10. 詹汉伟 11. 朱树园 12. 汪洋 13. 程岚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0年10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创智云城项目 1 标段（留仙洞总部基地 1 街坊项目）

编号：2021B0312

获奖证书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创智云城项目1标段（留仙洞总部基地1街坊项目）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建筑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03月

国信金融大厦

编号：2021B0777

获奖证书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国信金融大厦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建筑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03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基金大厦

雄安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及雄安集团办公楼（雄安实名服务中心）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南二外·海岸小学（原名：后海二小）

编号：2021B0776

获奖证书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南二外海岸小学（原名：后海二小）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建筑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08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0、企业纳税

投标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序号	年份	纳税额情况（万元）		备注
		深圳地区	合计	
1	2021	5166.293617	5166.293617	
2	2022	5209.05827	5209.058270	
3	2023	4582.009992	4582.009992	
累计金额		14957.36188		

注：提供 2021-2023 年税务部门纳税证明文件。

1、2021 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58520号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50,348.81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54,264.75	297.17
3	企业所得税	2,504,996.94	7,024.53
4	印花税	1,058,299.4	0
5	车船税	1,230	0
6	教育费附加	1,094,684.9	127.36
7	增值税	36,489,496.48	4,245.28
8	房产税	1,928,519.89	0
9	地方教育附加	729,789.93	84.91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20,899.23	0
11	其他收入	4,630,605.84	0
	合　计	51,662,936.17	11,779.25
	其中、自缴税款	44,687,156.2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6年130,339.81元,2017年94,775.46元,2018年7,441.61元,2019年691.61元,2020年7,875,539.5元,2021年43,554,148.1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1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20111030779038l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2年1月11日

仅供“龙湖花园楠台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2022 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2732号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85,491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61,225.71	0
3	企业所得税	6,493,877.65	80,000
4	印花税	681,861.45	0
5	车船税	1,230	0
6	教育费附加	1,054,811.03	0
7	增值税	35,160,367.26	48,000
8	房产税	825,658.66	0
9	地方教育附加	703,207.34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43,263.22	0
11	其他收入	4,079,589.38	0
	合 计	52,090,582.7	128,000
	其中、自缴税款	45,709,711.7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7,331,315.56元,2022年44,759,267.1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04505981115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3年1月4日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3、2023 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59897号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85,491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2,249.61	0
3	企业所得税	8,833,058.29	0
4	印花税	477,112.81	0
5	教育费附加	815,249.84	0
6	增值税	27,174,994.8	3,396.23
7	房产税	1,100,878.19	0
8	地方教育附加	543,499.9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35,399.64	0
10	其他收入	4,352,165.84	0
	合　计	45,820,099.92	3,396.23
	其中、自缴税款	39,573,784.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9,409,701.82元,2023年36,410,398.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31,571.32元（叁万壹仟伍佰柒拾壹圆叁角贰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29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295145628058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4年1月29日

仅供“龙湖花园楼户区改造项目规划建筑设计”投标使用

11、企业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企业缴纳社保人员数量：总公司	2384 人
企业缴纳社保人员数量：/分公司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提供企业缴纳社保人员数量情况（提供社保局盖章证明）；

好差评二维码

深圳市参保单位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 2024年 10月 — 2024年 12月）

单位编号：705116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

序号	参保年月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1	202410	2420	2420	2419	2420	2419
2	202411	2395	2395	2394	2397	2394
3	202412	2384	2384	2383	2384	2383

备注：1.本证明可作为单位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590c007c07d76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2024年7月（含）之后的参保年月，各险种人数仅为对应年月存在有效参保关系的人数，实际缴费到账情况以税务部门开具的缴费证明为准。

3.本证明数据截至2025年01月10日 10:22:4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5年1月10日 2025年1月10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2、企业财务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序号	年份	营业额情况（万元）	备注
1	2021	总公司：208095.183216 XX 分公司：/	建议同时填报分公司数据
2	2022	总公司：207122.772318 XX 分公司：/	建议同时填报分公司数据
3	2023	总公司：171251.700446 XX 分公司：/	建议同时填报分公司数据
累计金额		总公司：586,469.65598 XX 分公司：/	

1.提供 2021-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证明文件。

2.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如存在分公司的，则同步提供经第三方审计财务报告。

2021 年财务指标表格

基本概况	**总公司在职总人数**	3611 人	**总公司总营业收入**	208095.18 万元
	总公司 人均产值（＝总营业收入÷在职总人数）			57.63 万元总公司
	____分公司在职总人数	/人	**____分公司总营业收入**	/万元
	____分公司 人均产值（＝总营业收入÷在职总人数）			**/分公司**
	总公司总资产	176391 万元	**总公司总负债**	144120 万元
	总公司企业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81.7%
	____分公司总资产	/万元	**____分公司总负债**	/万元
	____分公司企业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总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2795 万元	**总公司 流动负债金额**	119212 万元
	总公司 现金流量比率（=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金额）			-10.7%
	____分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____分公司 流动负债金额**	/万元
	____分公司现金流量比率（=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金额）			/
2021 年 应收账款回收期	**总公司 总营业收入**			208095 万元
	总公司 年初应收帐款余额			31730 万元
	总公司 年末应收帐款余额			23422 万元
	总公司 应收账款回收期 =360÷(总营业收入÷（0.5×(年初应收帐款余额+年末应收帐款余额)）)			48.41 天
	____分公司 总营业收入			/万元
	____分公司 年初应收帐款余额			/万元
	____分公司 年末应收帐款余额			/万元
	____分公司 应收账款回收期 =360÷(总营业收入÷（0.5×(年初应收帐款余额+年末应收帐款余额)）)			/天

注：1.提供 2021-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证明文件。

2.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如存在分公司的，则同步填写第三方财务指标。

2021 年财务报告

防伪编号： 075520220410310393 69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中联深所审字[2022]第0141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3-15
报备日期：	2022-04-06
签名注册会计师：	吴健民 吴梅

仅供"龙塘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事务所电话： 0755-83547326
传真： 0755-83547718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K
电子邮件： 280061220@qq.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审计报告

中联深所审字[2022]第 0141 号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目　录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书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六、会计报表附注	9-50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CPA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电话:83547325 传真:8354771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 7043 号青海大厦 16K

审 计 报 告

中联深所审字[2022]第 0141 号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总院”）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本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本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本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

仅供“龙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深圳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五日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243,736,655.82	235,123,320.78	384,690,676.73	372,076,451.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 2	50,300,835.22	50,300,835.22		
应收账款	六. 3	234,227,519.87	225,170,605.38	317,305,239.70	314,549,457.4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 4	22,709,705.85	18,509,685.30	27,024,427.60	24,661,920.32
其他应收款	六. 5	873,553,466.37	860,964,215.79	856,943,364.92	843,431,279.41
存货	六. 6	28,318,698.11	8,775,323.06	16,465,119.26	8,720,953.78
合同资产	六. 7	162,264,174.85	162,264,174.8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8	445,771.32			
流动资产合计		1,615,556,827.41	1,561,108,160.38	1,602,428,828.21	1,563,440,062.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 9		7,450,000.00	505,038.07	7,955,038.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 10	6,738,317.92	6,738,317.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 11	1,024,013.03	1,024,013.03	1,109,922.53	1,109,922.53
固定资产	六. 12	59,593,211.25	55,490,863.94	64,475,147.71	63,405,466.75
使用权资产	六. 13	41,025,602.02	31,810,354.3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4	12,425,190.55	8,500,190.49	12,789,691.75	7,564,691.73
开发支出	六.15	2,309,383.2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6	14,417,945.41	13,814,549.20	15,142,367.77	14,282,063.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10,827,665.30	10,661,916.70	9,240,086.86	9,240,086.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361,328.74	135,490,205.63	103,262,254.69	103,557,269.04
资产总计		1,763,918,156.15	1,696,598,366.01	1,705,691,082.90	1,666,997,331.2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8	5,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9	83,726,243.85	79,177,552.37	66,695,362.85	65,875,377.58
预收款项	六.20	3,774,425.52	229,226.41	977,454,897.38	975,273,937.53
合同负债	六.21	657,329,376.04	656,982,473.39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254,292,524.29	250,638,660.11	200,774,887.14	198,704,719.26
应交税费	六.23	37,914,950.50	37,896,307.36	31,194,692.25	30,894,170.17
其他应付款	六.24	149,583,990.24	144,802,873.57	161,858,339.91	154,512,363.1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92,121,510.44	1,169,727,093.21	1,437,978,179.53	1,425,260,567.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5	42,776,630.79	32,898,388.70		
长期应付款	六.26	5,990,254.77	2,420,541.96	6,783,342.96	3,246,064.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27	200,319,064.42	200,319,064.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085,949.98	235,637,995.08	6,783,342.96	3,246,064.31
负债合计		1,441,207,460.42	1,405,365,088.29	1,444,761,522.49	1,428,506,631.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8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9	22,255,193.32	18,089,722.79	18,089,722.79	18,089,722.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0	6,233,279.85	6,233,279.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1	40,000,000.00	40,000,000.00	41,285,506.16	41,285,506.16
未分配利润	六.32	166,341,042.29	146,910,275.08	117,057,363.84	99,115,47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4,829,515.46	291,233,277.72	256,432,592.79	238,490,699.25
少数股东权益		7,881,180.27		4,496,967.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710,695.73	291,233,277.72	260,929,560.41	238,490,699.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63,918,156.15	1,696,598,366.01	1,705,691,082.90	1,666,997,331.2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六.33	2,080,951,832.16	2,038,312,217.87	2,035,541,086.32	2,010,840,649.21
减：营业成本	六.33	1,828,420,350.05	1,794,852,423.10	1,828,271,855.03	1,805,274,630.45
税金及附加	六.34	10,855,144.51	10,648,744.32	11,896,120.02	11,685,613.40
销售费用	六.35	50,361,276.80	49,057,855.20	35,867,315.64	35,350,251.67
管理费用	六.36	78,834,384.22	73,379,161.98	76,554,402.52	72,720,286.90
研发费用	六.37	62,518,520.72	62,518,520.72	62,342,327.46	62,342,327.46
财务费用	六.38	-24,128,748.27	-24,533,247.50	-22,409,096.20	-21,884,743.43
其中：利息费用		2,515,899.24	1,505,656.31	123,506.58	51,999.78
利息收入		-26,829,762.18	-26,203,411.52	-22,752,284.83	-22,145,192.26
加：其他收益	六.39	4,647,785.28	4,467,251.03	7,505,424.70	7,324,038.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293.93	2,000,000.00	2,617,308.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9,878,865.54	-9,878,865.54	-11,033,022.52	-11,033,022.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859,823.87	67,063,439.47	41,490,564.03	44,260,606.95
加：营业外收入	六.41	1,538,356.56	1,493,167.80	3,789,079.25	3,635,028.51
减：营业外支出	六.42	3,564,591.12	3,562,276.51	277,141.38	246,980.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833,589.31	64,994,330.76	45,002,501.90	47,648,654.99
减：所得税费用	六.43	5,613,328.25	5,822,214.76	3,499,027.69	3,387,887.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20,261.06	59,172,116.00	41,503,474.21	44,260,767.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61,220,261.06	59,172,116.00	41,503,474.21	44,260,767.70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220,261.06	59,172,116.00	41,503,474.21	44,260,767.7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61,220,261.06	59,172,116.00	41,503,474.21	44,260,767.70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60,989.67	59,172,116.00	42,209,391.25	44,260,767.7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59,271.39		-705,917.0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33,279.85	6,233,279.8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33,279.85	6,233,279.8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33,279.85	6,233,279.8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233,279.85	6,233,279.8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额资产损益					
（9）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0）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453,540.91	65,405,395.85	41,503,474.21	44,260,767.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894,269.52	65,405,395.85	42,209,391.25	44,260,767.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9,271.39	-	-705,917.04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深圳市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5,833,253.52	1,929,339,221.43	2,022,963,690.03	1,998,398,361.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1,962.71	461,962.71	770,363.34	770,363.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246,438.65	433,831,957.73	390,076,958.51	386,285,59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2,541,654.88	2,363,633,141.87	2,413,811,011.88	2,385,454,322.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4,669,265.47	1,163,367,273.25	825,794,421.78	808,158,249.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9,299,076.72	908,973,769.23	734,748,645.69	725,687,22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129,680.69	96,585,139.16	105,018,980.33	102,637,532.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396,082.44	303,699,961.99	1,200,942,550.53	1,181,248,923.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0,494,105.32	2,472,626,143.63	2,866,504,598.33	2,817,731,93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52,450.44	-108,993,001.76	-452,693,586.45	-432,277,609.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293.93	2,000,000.00	2,617,308.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86.00	4,186.00	6,443.33	6,443.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6.00	90,479.93	2,006,443.33	2,623,751.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38,404.10	5,658,843.05	5,475,051.12	5,159,601.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1,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85	715.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8,404.10	5,658,843.05	6,975,766.97	6,660,316.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4,218.10	-5,568,363.12	-4,969,323.64	-4,036,565.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4,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00,000.00	-	24,50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38,404.19	12,662,817.38	15,557,409.73	15,488,819.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8,948.18	9,728,948.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67,352.37	22,391,765.56	35,557,409.73	35,488,81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7,352.37	-22,391,765.56	-11,057,409.73	-15,488,819.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954,020.91	-136,953,130.44	-468,720,319.82	-451,802,995.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690,676.73	372,076,451.22	853,410,996.55	823,879,446.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736,655.82	235,123,320.78	384,690,676.73	372,076,451.2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18,089,722.79				41,285,506.16	117,057,363.84	256,432,592.79	4,496,967.62	260,929,560.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18,089,722.79				41,285,506.16	117,057,363.84	256,432,592.79	4,496,967.62	260,929,560.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5,470.53		6,233,279.85		-1,285,506.16	49,283,678.45	58,396,922.67	3,384,212.65	61,781,135.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33,279.85			60,660,989.67	66,894,269.52	559,271.39	67,453,540.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65,470.53		-				4,165,470.53	-	4,165,470.5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其他					4,165,470.53						4,165,470.53		4,165,470.53
（三）利润分配									-1,285,506.16	-11,377,311.22	-12,662,817.38	2,824,941.26	-9,837,876.1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12,662,817.38	-12,662,817.38	2,824,941.26	-9,837,876.12
3．其他									-1,285,506.16	1,285,506.16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22,255,193.32	-	6,233,279.85		40,000,000.00	166,341,042.29	314,829,515.46	7,881,180.27	322,710,695.7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18,089,722.79				36,859,429.39	94,711,091.52	229,660,243.70	2,271,474.44	231,931,718.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18,089,722.79				36,859,429.39	94,711,091.52	229,660,243.70	2,271,474.44	231,931,718.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26,076.77	22,346,272.32	26,772,349.09	2,225,493.18	28,997,842.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209,391.25	42,209,391.25	-705,917.04	41,503,474.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3,000,000.00	3,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4,426,076.77	-19,863,118.93	-15,437,042.16	-68,589.78	-15,505,631.94
1．提取盈余公积									4,426,076.77	-4,426,076.77			
2．对所有者的分配										-15,437,042.16	-15,437,042.16	-68,589.78	-15,505,631.9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18,089,722.79				41,285,506.16	117,057,363.84	256,432,592.79	4,496,967.62	260,929,560.4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总院前身为深圳市建筑设计院，系经深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深编[1991]103 号文批准，由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中心、深圳市建筑设计院、深圳市建筑设计二院及深圳市建筑设计公司合并组建的副局级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管理。

1993 年 7 月，经深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深编[1993]053 号文批准，深圳市建筑设计院更名为深圳市建筑设计总院，并于 1993 年 9 月 11 日领取了深企法字 0437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7 年 6 月，经深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深编[1997]035 号文批准，深圳市建筑设计总院更名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2006 年 7 月，根据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办（2006）35 号文《关于印发<深圳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所属企业、转企事业单位划转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圳市规划局将其拥有的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的国有资产划予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并于 2006 年 8 月 16 日签署《关于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划转和移交工作备忘录》。

2007 年 8 月，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深投控[2007]381 号文《关于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核准，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以基准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当中的人民币 10,100,000.00 元作为企业法人单位的注册资金。2007 年 11 月 5 日，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换领了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44260B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更名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1 年 11 月，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深投控[2011]755 号文《关于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批准，深总院于 2012 年 2 月 14 日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10.00 万元变更至人民币 8,000.00 万元。经营期限自 1993 年 9 月 11 日至 2023 年 9 月 1 日。

经营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法定代表人：廖凯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设计（含从事相应等级和范围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等六大类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并可从事以上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

仅供"龙华花园断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城市规划编制；市政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建筑工程监理；图文处理。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

（二）母公司以及公司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4、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仅供“龙耀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5、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6、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7、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详细情况如下：

深总院下辖独立核算的分公司共 14 家：

分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1994 年 1 月 4 日	深圳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1994 年 1 月 7 日	深圳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1994 年 1 月 4 日	深圳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仅供北辉花园南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1998 年 11 月 9 日	重庆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武汉分院	2002 年 11 月 26 日	武汉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分院	2003 年 3 月 17 日	北京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肥分院	2008 年 7 月 1 日	合肥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2008 年 11 月 11 日	成都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2010 年 2 月 10 日	昆明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2011 年 4 月 7 日	海口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2012 年 9 月 27 日	东莞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2 年 4 月 26 日	西安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2014 年 6 月 13 日	南昌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2019 年 1 月 17 日	天津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总院下级全资及控股公司 3 户，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户，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	股权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深圳市总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物业管理	300万元	90%	是
深圳市深总院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研发销售建筑材料设备	300万元	100%	否
深圳市微空间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研发销售工业产品	1077.7778万元	64.9485%	是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市总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微空间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已纳入合并范围，深圳市深总院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

深圳市深总院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9 月 9 日，未实际投入注册资本，亦未实质性对外开展业务，故本年度未将其纳入深总院合并报表范围。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应收款项进行后续计量。

应收款项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和非重大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或有确凿证据已发生减

仅供“大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应收款项组合数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有可能收不回的应收款项扣除关联公司往来及正常业务押金后的数按以下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率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	-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5年	50%	50%
5年以上	80%	80%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存货包括生产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存货发出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期末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期末，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

仅供“龙辉花园湖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受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a．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b．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4、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3	30	3.23
机器设备	0	10	10
运输设备	0	5	20
电子设备	0	3	33.33
其他设备	0	5	2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要时进行调整。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办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直线法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6、资产减值

1)、适用范围

本附注所述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仅供"龙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公司在认定资产组时，还考虑了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持续使用或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商誉减值

本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

仅供龙煤北国湖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

仅供北燕花园期二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相关资产成本。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0、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设计服务业务：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代建服务业务：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仅供"发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数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数，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4、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

仅供“北燕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

仅供“北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年初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长期股权投资	505,038.07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5,917,10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5,412,061.93

2）执行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12 月财务报表按照新收入准则编制。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预收款项	977,454,897.38	0.00
合同负债	0.00	661,676,989.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315,777,907.83

根据新收入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及影响如下：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3）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入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使用权资产	0.00	38,266,089.46
租赁负债	0.00	38,266,089.46

执行新收入准则和租赁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3）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设计费收入、房屋租赁收入	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按房产余值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于 2009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再认证，证书编号：GR201844202000，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同期”指 2020 年度，“本期”指 2021 年度。

1、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41,556.46	33,241.34
银行存款	240,209,001.75	381,206,983.13
其他货币资金	3,486,097.61	3,450,452.26
合计	**243,736,655.82**	**384,690,676.73**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
保函保证金	7,146,999.07	-
履约保证金	-	-
被冻结银行款项	-	-
合计	**7,146,999.07**	-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05,000.00	-	105,000.00	-	-	-
商业承兑汇票	54,820,686.30	4,624,851.08	50,195,835.22	-	-	-
合计	**54,925,686.30**	**4,624,851.08**	**50,300,835.22**	-	-	-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银行承兑汇票

企业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② 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项 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54,820,686.30	8.44	4,624,851.08
合计	**54,820,686.30**	**8.44**	**4,624,851.08**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4,624,851.08	-	-	4,624,851.08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无。

（5）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仅供“龙凤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3、 应收账款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298,447,535.72	64,220,015.85	234,227,519.87	376,271,241.10	58,966,001.40	317,305,239.70
合计	**298,447,535.72**	**64,220,015.85**	**234,227,519.87**	**376,271,241.10**	**58,966,001.40**	**317,305,239.70**

（2）坏账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3）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8,447,535.72	100.00	64,220,015.85	21.52	234,227,519.87
其中：账龄组合	298,447,535.72	100.00	64,220,015.85	21.52	234,227,519.87
关联方组合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98,447,535.72**	**100.00**	**64,220,015.85**	**21.52**	**234,227,519.87**

（续）

类别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6,271,241.10	100.00	58,966,001.40	15.67	317,305,239.70
其中：账龄组合	376,271,241.10	100.00	58,966,001.40	15.67	317,305,239.70
关联方组合	-	-	-	-	-
其他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76,271,241.10**	**100.00**	**58,966,001.40**	**15.67**	**317,305,239.70**

仅供三塘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4）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数		坏账准备	账面数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7,192,881.11	42.62	-	209,465,034.18	55.67	-
1至2年	79,401,448.30	26.61	7,937,144.83	72,575,078.20	19.29	7,373,837.78
2至3年	23,218,367.51	7.78	6,959,445.10	30,077,226.66	7.99	5,474,655.16
3至5年	18,456,167.09	6.18	9,175,732.57	19,708,333.78	5.24	12,677,773.42
5年以上	50,178,671.71	16.81	40,147,693.35	44,445,568.28	11.81	33,439,735.04
合计	**298,447,535.72**	**100.00**	**64,220,015.85**	**376,271,241.10**	**100.00**	**58,966,001.40**

（5）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有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九（四）。

（6）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或内容	期末数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田区教育局	设计费	23,609,430.67	1年以内	7.91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设计费	10,584,950.17	1年以内	3.55
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费	9,554,059.20	1年以内	3.20
株洲信息港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费	7,621,300.00	1至2年	2.55
东莞市凤岗天安数码城有限公司	设计费	6,550,540.00	1年以内	2.19
合计		**57,920,280.04**		**19.40**

4、 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数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078,420.87	35.57	-	25,527,235.32	94.46	-
1至2年	11,933,374.32	52.55	-	657,433.64	2.43	-
2至3年	1,977,152.02	8.71	-	664,758.64	2.46	-
3年以上	720,758.64	3.17	-	175,000.00	0.65	-
合计	**22,709,705.85**	**100.00**	-	**27,024,427.60**	**100.00**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北京奥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客户	7,760,030.00	34.17	1年以内、1-2年

仅供"泥湾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北京赛天使装饰有限公司	客户	5,860,000.00	25.80	1年以内、1-2年
南京宁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2,109,734.60	9.29	1年以内、1-2年
上海金慧软件有限公司	客户	972,139.19	4.28	2-3年
深圳市腾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636,320.75	2.80	1年以内、1-2年
合计		**17,338,224.54**	76.34	

5、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10,235,273.94	11,603,407.50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账款	863,318,192.43	845,339,957.42
合计	**873,553,466.37**	**856,943,364.92**

（一）按款项性质分类的其他应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865,557,523.35	2,239,330.92	863,318,192.43	847,579,288.34	2,239,330.92	845,339,957.42
合计	**865,557,523.35**	**2,239,330.92**	**863,318,192.43**	**847,579,288.34**	**2,239,330.92**	**845,339,957.42**

（1）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账龄组合	91,370,175.90	-	-	回收可能性
关联方组合	770,790,065.58	-	-	回收可能性
其他组合	-	-	-	
合计	**862,160,241.48**	-		

（2）本期无处于第二阶段的款项

（3）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仅供"龙湃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	账面余额	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0,000.00	100	1,500,000.00	回收可能性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账龄组合	1,897,281.87	38.97	739,330.92	回收可能性
关联方组合	-	-	-	
其他组合	-	-	-	
合计	**3,397,281.87**		**2,239,330.92**	

（二）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03,438,691.98	92.82	-	
1至2年	47,861,071.82	5.53	-	
2至3年	6,628,331.84	0.77		
3-5年	2,029,275.15	0.23	82,124.23	4.05
5年以上	5,600,152.56	0.65	2,157,206.69	38.52
合计	**865,557,523.35**	**100**	**2,239,330.92**	**0.26**

（续）

账龄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31,915,205.74	98.15	-	-
1至2年	6,656,189.85	0.79	-	-
2至3年	2,595,957.50	0.31	82,124.23	3.16
3-5年	2,920,906.27	0.34	88,431.49	3.03
5年以上	3,491,028.98	0.41	2,068,775.20	59.26
合计	**847,579,288.34**	**100.00**	**2,239,330.92**	**3.11**

（三）其他应收款期末数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数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归集资金、保证金	793,153,290.89	1年以内	91.63
惠州市通达实业总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	1年以内	0.17
王晓波	员工往来	1,319,012.00	1年以内	0.15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21,263.57	1年以内	0.12
康佳创投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保证金	991,705.00	1年以内	0.11
合计		**797,985,271.46**		92.19

仅供沙湾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6.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数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劳务成本	8,775,323.06	-	8,775,323.06
库存商品	4,166,418.07	-	4,166,418.07
原材料	2,595,779.05	-	2,595,779.05
周转材料	5,143.70	-	5,143.70
发出商品	9,184,225.23	-	9,184,225.23
委托加工物资	194,298.84	-	194,298.84
在产品	3,397,510.16	-	3,397,510.16
合计	**28,318,698.11**	**-**	**28,318,698.11**

（续）

项目	期初数		
	账面数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劳务成本	15,051,363.26	-	15,051,363.26
库存商品	260,386.62	-	260,386.62
原材料	1,148,225.68	-	1,148,225.68
周转材料	5,143.70	-	5,143.70
合计	**16,465,119.26**	**-**	**16,465,119.26**

7.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计款	162,264,174.85	-	162,264,174.85	-	-	-
合计	**162,264,174.85**	**-**	**162,264,174.85**	-	-	-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138,684.33	-
待抵扣进项税	307,086.99	-
合计	**445,771.32**	-

仅供"龙耀花园"周六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9.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905,038.07	-	905,038.07	-
小计	905,038.07	-	905,038.07	-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00,000.00	-	400,000.00	-
合计	**505,038.07**	**-**	**505,038.07**	**-**

（2）主要被投资单位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投资额变化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计提减值准备	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深圳市众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05,038.07						-305,038.07	-	
深圳市金达信建筑设计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	-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	
合计	**905,038.07**						**-905,038.07**	-	-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本期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终止确认	期末仍持有	
深圳市众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05,038.07	1,287,789.76	1,592,827.83			
深圳市金达信建筑设计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	4,945,490.09	5,145,490.09			
合计	**905,038.07**	**5,833,279.85**	**6,738,317.92**			

说明：对深圳市金达信建筑设计公司的投资均是历史原因形成，该企业已被工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无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数	9,508,321.59	9,508,321.59
2、本年增加金额		
（1）外购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数	9,508,321.59	9,508,321.5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数	8,398,399.06	8,398,399.06
2、本年增加金额	85,909.50	85,909.50
（1）计提或摊销	85,909.50	85,909.50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数	8,484,308.56	8,484,308.5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数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数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024,013.03**	**1,024,013.03**
2、年初账面价值	**1,109,922.53**	**1,109,922.53**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数	135,658,549.84	2,167,110.71	2,599,803.77	27,526,422.52	7,147,545.52	175,099,432.36
2、本年增加金额	-	647,952.41	145,819.63	2,306,499.69	5,578,466.99	8,678,738.72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购置	-	647,952.41	145,819.63	2,306,499.69	5,578,466.99	8,678,738.72
3、本年减少金额	-	83,010.00	-	612,025.06	2,300,628.30	2,995,663.36
（1）处置或报废	-	83,010.00	-	612,025.06	2,300,628.30	2,995,663.36
4、年末数	135,658,549.84	2,732,053.12	2,745,623.40	29,220,897.15	10,425,384.2	180,782,507.7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数	82,792,426.54	1,979,013.39	2,004,127.37	19,932,990.42	3,915,726.93	110,624,284.65
2、本年增加金额	6,439,330.10	54,445.03	168,109.59	3,809,744.50	941,476.83	11,413,106.05
（1）计提	6,439,330.10	54,445.03	168,109.59	3,809,744.50	941,476.83	11,413,106.05
3、本年减少金额	-	78,859.50	-	588,054.80	181,179.93	848,094.23
（1）处置或报废	-	78,859.50	-	588,054.80	181,179.93	848,094.23
4、年末数	89,231,756.64	1,954,598.92	2,172,236.96	23,154,680.12	4,676,023.83	121,189,296.4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数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年末数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6,426,793.20**	**777,454.20**	**573,386.44**	**6,066,217.03**	**5,749,360.38**	**59,593,211.25**
2、年初账面价值	**52,866,123.30**	**188,097.32**	**595,676.40**	**7,593,432.10**	**3,231,818.59**	**64,475,147.71**

13、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	60,280,541.20	-	60,280,541.20
其中：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60,280,541.20	-	60,280,541.20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其他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19,254,939.18	-	19,254,939.18
其中：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19,254,939.18	-	19,254,939.18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其他	-	-	-	-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41,025,602.02	-	41,025,602.02
其中：土地	-	-	-	-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其他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41,025,602.02	-	41,025,602.02
其中：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41,025,602.02	-	41,025,602.02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其他	-	-	-	-

14.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设计、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数	38,425,394.94	38,425,394.94
2、本年增加金额	3,550,491.05	3,550,491.05
（1）购置	3,550,491.05	3,550,491.05
3、本年减少金额	750,000.00	750,000.00
（1）处置	750,000.00	750,000.00
4、年末数	41,225,885.99	41,225,885.99
二、累计摊销		
1、年初数	25,635,703.19	25,635,703.19
2、本年增加金额	3,164,992.25	3,164,992.25
（1）摊销	3,164,992.25	3,164,992.25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数	28,800,695.44	28,800,695.4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数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数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2,425,190.55	12,425,190.55
2、年初账面价值	12,789,691.75	12,789,691.75

仅供“雄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5. 开发支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职工薪酬	1,801,319.99	-
折旧费	3,315.17	-
材料费	389,748.02	-
劳务费	45,018.43	-
其他费用	16,078.06	-
房租费	53,903.59	-
合计	**2,309,383.26**	-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备注
办公室装修款	860,304.67	89,256.82	346,165.28	603,396.21	
设计大厦中央空调末端设备更换	579,888.38	-	248,507.28	331,381.10	
设计大厦电梯更换改造工程	605,098.75	-	234,231.84	370,866.91	
智源云设计及服务	451,366.48	40,707.96	274,127.12	217,947.32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总部办公空间智能化工程	2,283,299.66	-	654,013.44	1,629,286.22	
深圳湾总部办公楼装修工程	3,467,236.36	-	904,192.08	2,563,044.28	
深圳湾公司总部公共区域装修	256,697.02	-	78,181.80	178,515.22	
深圳湾总部办公空间硬装软装服务费	3,386,680.68	-	963,649.08	2,423,031.60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室内设计费	143,333.39	-	39,999.96	103,333.43	
城市学院装修工程	203,574.19	-	45,238.68	158,335.51	
设计大厦装修改造	2,211,785.87	985,131.14	617,861.88	2,579,055.13	
深圳湾生态园幕墙工程	693,102.32	-	141,257.76	551,844.56	
技术成果宣传展厅装修费	-	448,863.87	-	448,863.87	
设计大厦15F办公空间装修改造工程总承包	-	1,997,326.68	76,708.24	1,920,618.44	
设计大厦变压器项目	-	390,491.13	52,065.52	338,425.61	
合计	**15,142,367.77**	**3,951,777.60**	**4,676,199.96**	**14,417,945.41**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10,661,916.70	9,180,086.86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60,000.00
使用权资产	165,748.60	-
合计	**10,827,665.30**	**9,240,086.86**

仅供"龙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8.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500,000.00	-
合计	**5,500,000.00**	-

19. 应付账款

（1）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设计费、工程项目款、图文制作费等	83,726,243.85	66,695,362.85
合计	**83,726,243.85**	**66,695,362.85**

（2）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8,935,953.49	55,065,060.71
1至2年	25,991,265.49	7,078,977.75
2至3年	4,819,059.88	1,389,994.40
3年以上	3,979,964.99	3,161,329.99
合计	**83,726,243.85**	**66,695,362.85**

（3）大额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34,117,677.20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湖南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湘潭分司	11,735,657.34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宜春华城华越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301,600.00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伟佑设计工程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3,442,800.00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合计	**56,597,734.54**	

20.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668,435.42	661,676,989.55
1年以上	2,105,990.10	315,777,907.83
合计	**3,774,425.52**	**977,454,897.38**

仅供"龙辉花园商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大额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1,900,990.10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北京住总钢结构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80,000.00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云南白药天颐茶源临沧茶庄有限公司	199,000.00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中投咨（北京）国际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92,000.00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办事处	40,914.45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合计	**3,712,904.55**	

21．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设计款	857,648,440.46	-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200,319,064.42	-
合计	**657,329,376.04**	-

22．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200,484,723.30	1,056,453,703.91	1,003,708,196.35	253,230,230.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0,163.84	61,366,091.88	60,943,962.29	712,293.43
三、辞退福利	-	704,411.64	354,411.64	350,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00,774,887.14**	**1,118,524,207.43**	**1,065,006,570.28**	**254,292,524.29**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5,484,456.87	985,976,812.76	929,888,373.55	251,572,896.08
2、职工福利费	108,857.20	7,032,858.58	7,057,678.00	84,037.78
3、社会保险费	62,217.78	22,706,452.27	22,700,458.88	68,211.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343.04	19,842,765.86	19,840,923.79	60,185.11
工伤保险费	-	437,821.21	433,873.85	3,947.36
生育保险费	3,874.74	1,817,187.74	1,816,983.78	4,078.70
其他	-	608,677.46	608,677.46	-
4、住房公积金	723,741.96	33,869,161.82	34,592,903.78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99,749.49	6,723,343.94	9,323,707.60	1,499,385.83

仅供深圳市锦绣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非货币性福利	-	140,674.54	140,674.54	-
8、其他	5,700.00	4,400.00	4,400.00	5,700.00
合计	**200,484,723.30**	**1,056,453,703.91**	**1,003,708,196.35**	**253,230,230.8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37,091.36	55,412,956.91	54,745,253.36	704,794.91
2、失业保险费	694.50	693,649.38	686,845.36	7,498.52
3、企业年金缴费	252,377.98	5,259,485.59	5,511,863.57	-
合计	**290,163.84**	**61,366,091.88**	**60,943,962.29**	**712,293.43**

23. 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176,670.01	6,041,437.76
营业税	110,136.00	110,136.00
城建税	143,860.53	379,250.16
企业所得税	21,975,839.55	17,556,821.34
个人所得税	11,256,227.77	4,824,141.62
印花税	111,101.82	1,032,868.18
教育费附加	62,139.20	176,909.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41,428.23	85,463.74
其他代扣代缴税费	5,613.48	86,336.67
待认证进项税额	31,933.91	29,427.10
房产税	-	819,021.07
土地使用税	-	52,647.63
其他	-	231.10
合计	**37,914,950.50**	**31,194,692.25**

2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股利	15,645.99	15,645.99
其他应付款	149,568,344.25	161,842,693.92
合计	**149,583,990.24**	**161,858,339.91**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15,645.99	15,645.99

（2）其他应付款情况

①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867,429.28	114,318,078.38
1至2年	109,712,314.46	4,904,116.63
2至3年	4,470,166.74	3,866,702.13
3年以上	30,518,433.77	38,753,796.78
合计	**149,568,344.25**	**161,842,693.92**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810,760.30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042,786.14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7,201,488.99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7,060,142.55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合计	**37,115,177.98**	

25.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5,610,123.07	-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833,492.28	-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租赁负债净额	42,776,630.79	-

26.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代管基金	40,841.79	50,329.07
设计大厦公共设施专用基金	2,574,884.96	2,733,047.98
本体维修基金	50,339.41	753,901.60
专项应付款	2,420,541.96	3,246,064.31
物业专项维修资金	903,646.65	-
合计	**5,990,254.77**	**6,783,342.96**

仅供"龙辉花园"湖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报审使用

（1）专项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超高层结构基于拓扑和尺寸优化理论的抗风优化设计研究 B2 类	173,440.43	45,757.26
工业化建筑装饰装修标准化设计和协同设计关键技术研究课题	4,765.70	25,212.45
建筑结构中大宗工程废弃物循环利用的关键技术研究 B1 类	304,475.10	357,078.20
绿色建筑设计方法研究	5,109.29	86,042.91
孟建民杰出人才专项款	2,080.92	2,080.92
孟建民院士工作经费补助	51,249.39	205,800.12
目标和效果导向的绿色建筑设计原理和方法体系	33,811.00	155,323.61
南方地区大型综合体建筑绿色设计新方法与技术协同优化	3,400.57	61,813.44
南方地区高大空间公共建筑绿色设计新办法与技术协同优化	606.83	16,017.85
青年创新及学术基金	342,460.69	466,060.69
全国三甲医院能耗现状与节能策略研究 B1 类	91,366.33	91,366.33
深圳市装配式人才住房结构体系研发 A 类	-	136,620.84
适应深圳市发展需要的装配式建筑体系前期研究	71,758.77	71,758.77
王建国院士工作经费补助	782.00	20,022.00
院士工作站	800,000.00	800,000.00
渣土砖制品及建筑应用技术标准 B3 类	494,720.00	518,867.92
北京大学专项课题经费（汪国平）	-214,994.48	186,241.00
表面沉积呼出飞沫蒸发残留物再悬浮特性及病房环境控制方法研究（B1 类）	100,000.00	-
深圳市建筑工程抗风设计标准（B3 类）	141,509.42	-
安全生产奖励金	14,000.00	-
合计	**2,420,541.96**	**3,246,064.31**

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	200,319,064.42	-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合计	**200,319,064.42**	-

28.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9.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投资准备	632,464.58	-	-	632,464.58
资本溢价	6,726,646.21	-	-	6,726,646.21
其他资本公积	10,730,612.00	4,165,470.53	-	14,896,082.53
合计	**18,089,722.79**	**4,165,470.53**	**-**	**22,255,193.32**

30.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6,233,279.85		6,233,279.85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6,233,279.85		6,233,279.85
合计	**-**				**6,233,279.85**		**6,233,279.85**

3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8,760,506.16	-	1,285,506.16	37,475,000.00
任意盈余公积金	2,525,000.00	-	-	2,525,000.00
合计	**41,285,506.16**	**-**	**1,285,506.16**	**40,000,000.00**

3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057,363.84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7,057,363.84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660,989.6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85,506.16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662,817.38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341,042.29**	**-**

仅供“北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63,916,573.58	1,825,083,560.92	2,026,347,746.02	1,825,012,839.62
其他业务	17,035,258.58	3,336,789.13	9,193,340.30	3,259,015.41
合计	**2,080,951,832.16**	**1,828,420,350.05**	**2,035,541,086.32**	**1,828,271,855.03**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筑设计费	1,760,001,094.06	1,513,773,552.10	1,525,696,221.52	1,333,802,133.28
物业管理	23,153,355.77	25,737,255.85	22,857,003.38	22,503,338.90
代建业务	269,506,447.85	278,842,067.46	477,203,432.01	468,152,400.13
产品销售	10,384,116.27	6,730,685.51	591,089.11	554,967.31
建筑服务	871,559.63	-	-	-
合计	**2,063,916,573.58**	**1,825,083,560.92**	**2,026,347,746.02**	**1,825,012,839.62**

3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50,683.94	5,409,911.02
教育费附加	2,293,876.07	2,531,786.07
地方教育附加	1,250,438.35	1,328,182.46
印花税	762,914.34	1,471,460.19
房产税	1,130,137.93	841,317.80
土地使用税	112,689.42	63,888.81
车船使用税	4,530.00	-
其他	349,874.46	249,573.67
合计	**10,855,144.51**	**11,896,120.02**

35. 销售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40,407,120.94	26,339,370.79
通讯费	1,071,106.15	1,133,353.27

仅供"龙湃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差旅费	378,798.13	276,758.46
业务招待费	276,264.12	222,072.19
办公费	1,528,937.02	986,609.52
资料费	97,385.57	112,980.12
图文制作费	76,769.72	86,939.80
水电物管费	1,140,296.19	1,226,358.62
公务用车费	92,504.25	70,715.22
会议费	149,776.64	121,947.45
广告宣传费	1,128,842.39	1,439,857.91
中介机构费	317,358.49	275,204.97
折旧费	767,765.00	819,535.19
房租费	397,609.25	569,689.60
房产修缮费	462,192.34	478,213.76
低值易耗品摊销	223,466.24	358,422.29
无形资产摊销	200,489.25	320,887.91
软件费用	17,104.34	131,437.83
专业服务费	715,059.62	-
其他	912,431.15	896,960.74
合计	**50,361,276.80**	**35,867,315.64**

36. 管理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51,929,606.77	48,386,968.80
财产保险费	183,525.18	194,018.90
通讯费	1,086,882.83	894,422.84
差旅费	722,980.30	437,144.74
业务费	473,376.83	579,238.64
办公费	1,071,778.82	1,215,733.82
资料费	34,483.29	96,667.73
公务用车费	219,181.60	224,262.00
房租费	4,478,967.56	6,756,497.65
水电物管费	3,074,811.75	2,981,720.64
房产修缮费	158,326.34	170,631.30
会议费	434,119.60	420,109.66
中介机构费	4,332,752.30	4,324,922.12
协会会费	529,399.18	538,609.08
董事、监事会费	22,882.18	40,464.07
低值易耗品摊销	158,679.32	398,547.39
折旧费	2,138,212.20	1,937,917.47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报批使用

无形资产摊销	2,067,191.77	1,408,951.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25,364.60	3,194,963.13
安全生产费用	539,933.01	1,893,021.75
广告宣传费	247,896.50	145,009.43
其他	604,032.29	314,580.12
合计	**78,834,384.22**	**76,554,402.52**

37. 研发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课题费用	62,518,520.72	62,342,327.46
合计	**62,518,520.72**	**62,342,327.46**

38.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2,515,899.24	123,284.58
减：利息收入	26,829,762.18	22,752,284.83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	-
手续费	185,114.67	219,904.05
其他	-	-
合计	**-24,128,748.27**	**-22,409,096.20**

39. 其他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退税收益	3,064,266.10	2,933,840.47
生育津贴	-	33,928.32
个税手续费返还	159,677.48	81,571.78
稳岗补贴	2,841.70	93,782.93
污水费返还	-	17,501.20
研发资助	1,021,000.00	4,344,800.00
国高企业支持款项	400,000.00	-
合计	**4,647,785.28**	**7,505,424.70**

4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坏账准备	-9,878,865.54	-11,033,022.52
合计	**-9,878,865.54**	**-11,033,022.52**

仅供"龙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4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7,699.11	-
捐赠利得	-	-
盘盈利得	-	-
政府补助	1,495,667.80	2,868,150.73
其他	24,989.65	920,928.52
合计	**1,538,356.56**	**3,789,079.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专项资金	400,000.00	-
设计著作奖励	-	500,000.00
科技奖	-	500,000.00
专利资助款	30,000.00	39,000.00
总部经营奖励金	1,050,000.00	1,584,900.00
清洁生产补贴	-	130,000.00
其他	15,667.80	114,250.73
合计	**1,495,667.80**	**2,868,150.73**

42．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	3,542,215.01	112,241.7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776.11	107,031.05
捐赠支出	6,600.00	35,472.79
其他	-	22,395.84
合计	**3,564,591.12**	**277,141.38**

4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02,238.92	3,499,027.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11,089.33	-
合计	**5,613,328.25**	**3,499,027.69**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220,261.06	41,503,474.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084,574.45	11,033,022.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413,106.05	10,989,147.29
无形资产摊销	3,164.992.25	3,027,183.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76.199.96	3,445,841.94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714.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60.40	37,988.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42.185.63	123,284.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6,081.24	-1,605,274.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65,622.20	-8,227,504.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782,669.94	-748,348,613.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037,604.67	263,807,597.61
其他	-21,433,114.67	-26,523,449.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52,450.44	-452,693,586.4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数	243,736,655.82	384,690,676.73
减：现金的期初数	384,690,676.73	853,410,996.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数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954,020.91	-468,720,319.8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现金	243,736,655.82	384,690,676.73
其中：库存现金	41,655.95	33,241.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0,208,902.26	381,206,983.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486,097.61	3,450,452.26

仅供“龙海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数	243,736,655.82	384,690,676.7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该事项。

（二）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该事项。

（三）本期新增合并设立的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无新增设立的子公司。

（四）其他事项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其他事项。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总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90.00		设立
深圳市微空间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技术研究	64.9485		设立

九、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1．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	产权管理、资本运作及投融资业务	80,000,000.00	100	100

说明：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仅供"清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关联交易

项 目	关联方	本年度		上年度	
		金额	占年度收入百分比	金额	占年度收入百分比
提供劳务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929,939.61	0.62%	29,809,894.58	1.46%
结算中心存单利息收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699,514.59	1.09%	20,821,166.25	1.02%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1）关联方存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584,950.17	-	6,509,000.00	-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89,600,967.61	-	781,257,447.75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重要事项。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79871P

名　　称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主体类型	非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私营)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K（仅限办公）
负 责 人	刘德江
成立日期	2005年09月22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深圳分所

登记机关

2016 年03 月30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长兴花园一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书序号：5001656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负 责 人：刘德江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K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00369470l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7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9月13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022 年财务指标表格

基本概况	**总公司在职总人数**	3400 人	**总公司总营业收入**	207122.77 万元
	总公司 人均产值（＝总营业收入÷在职总人数）			60.92 万元总公司
	____分公司在职总人数	/人	**____分公司总营业收入**	/万元
	____分公司 人均产值（＝总营业收入÷在职总人数）			**/分公司**
	总公司总资产	191488 万元	**总公司总负债**	153988 万元
	总公司企业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80.42%
	____分公司总资产	/万元	**____分公司总负债**	/万元
	____分公司企业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总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559 万元	**总公司 流动负债金额**	151337 万元
	总公司 现金流量比率（=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金额）			1.0%
	____分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____分公司 流动负债金额**	/万元
	____分公司现金流量比率（=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金额）			/
2022 年应收账款回收期	**总公司 总营业收入**			207122 万元
	总公司 年初应收帐款余额			23422 万元
	总公司 年末应收帐款余额			35507 万元
	总公司 应收账款回收期 =360÷(总营业收入÷（0.5×(年初应收帐款余额+年末应收帐款余额)）)			51.92 天
	____分公司 总营业收入			/万元
	____分公司 年初应收帐款余额			/万元
	____分公司 年末应收帐款余额			/万元
	____分公司 应收账款回收期 =360÷(总营业收入÷（0.5×(年初应收帐款余额+年末应收帐款余额)）)			/天

注：1.提供 2021-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证明文件。

2.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如存在分公司的，则同步填写第三方财务指标。

2022 年财务报告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中联深所审字[2023]第 0145 号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目　录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书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六、会计报表附注	9-57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CPA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电话:83547325 传真:8354771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 7043 号青海大厦 16K

审 计 报 告

中联深所审字[2023]第 0145 号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总院”）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本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本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本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DFUTP5FK

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深圳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四日

仅供"龙辉花园业主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207,559,845.65	196,400,799.85	243,736,655.82	235,123,320.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 2	7,075,607.15	7,075,607.15	50,300,835.22	50,300,835.22
应收账款	六. 3	335,078,764.91	306,888,461.24	234,227,519.87	225,170,605.3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 4	60,501,635.78	48,657,805.29	22,709,705.85	18,509,685.30
其他应收款	六. 5	785,208,142.06	802,453,829.95	873,553,466.37	860,964,215.79
存货	六. 6	26,043,995.84	8,775,323.06	28,318,698.11	8,775,323.06
合同资产	六. 7	349,846,572.69	348,535,776.22	162,264,174.85	162,264,174.8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8	759,709.99	418,259.89	445,771.32	
流动资产合计		1,772,074,274.07	1,719,205,862.65	1,615,556,827.41	1,561,108,160.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 9		7,450,000.00		7,4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 10	1,813,875.35	1,813,875.35	6,738,317.92	6,738,317.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 11	969,683.49	969,683.49	1,024,013.03	1,024,013.03
固定资产	六. 12	59,211,718.35	48,763,544.20	59,593,211.25	55,490,863.94
使用权资产	六. 13	20,025,780.59	19,050,802.08	41,025,602.02	31,810,354.3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4	16,805,418.46	13,221,924.69	12,425,190.55	8,500,190.49
开发支出	六.15	12,785,053.27	5,503,173.03	2,309,383.2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6	13,363,239.13	13,122,970.84	14,417,945.41	13,814,54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17,831,392.61	17,791,043.55	10,827,665.30	10,661,916.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806,161.25	127,687,017.23	148,361,328.74	135,490,205.63
资产总计		1,914,880,435.32	1,846,892,879.88	1,763,918,156.15	1,696,598,366.01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8	6,443,500.96		5,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9	82,481,744.64	76,981,762.30	83,726,243.85	79,177,552.37
预收款项	六.20	239,226.41	239,226.41	3,774,425.52	229,226.41
合同负债	六.21	777,860,458.50	777,592,874.43	657,329,376.04	656,982,473.39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174,580,171.56	168,739,165.79	254,292,524.29	250,638,660.11
应交税费	六.23	35,353,895.29	33,098,327.28	37,914,950.50	37,896,307.36
其他应付款	六.24	436,412,631.33	431,595,375.09	149,583,990.24	144,802,873.5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13,371,628.69	1,488,246,731.30	1,192,121,510.44	1,169,727,093.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5	21,452,038.32	20,460,744.91	42,776,830.79	32,898,388.70
长期应付款	六.26	5,056,315.81	1,519,388.34	5,990,254.77	2,420,541.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49.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27			200,319,064.42	200,319,064.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18,103.99	21,980,133.25	249,085,949.98	235,637,995.08
负债合计		1,539,889,732.68	1,510,226,864.55	1,441,207,460.42	1,405,365,088.2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8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9	22,311,738.87	18,089,722.79	22,255,193.32	18,089,722.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0	1,508,837.28	1,508,837.28	6,233,279.85	6,233,279.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1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六.32	221,024,451.74	197,067,455.26	166,341,042.29	146,910,275.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4,845,027.89	336,666,015.33	314,829,515.46	291,233,277.72
少数股东权益		10,145,674.75		7,881,180.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4,990,702.64	336,666,015.33	322,710,695.73	291,233,277.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4,880,435.32	1,846,892,879.88	1,763,918,156.15	1,696,598,3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六.33	2,071,227,723.18	1,996,726,821.45	2,080,951,832.16	2,038,312,217.87
减：营业成本	六.33	1,789,123,150.92	1,736,731,181.68	1,828,420,350.05	1,794,852,423.10
税金及附加	六.34	10,051,438.55	9,963,239.62	10,855,144.51	10,648,744.32
销售费用	六.35	27,972,578.84	24,636,791.77	50,361,276.80	49,057,855.20
管理费用	六.36	87,639,295.36	79,042,239.43	78,834,384.22	73,379,161.98
研发费用	六.37	68,830,652.81	68,830,652.81	62,518,520.72	62,518,520.72
财务费用	六.38	-21,982,659.70	-23,079,924.67	-24,128,748.27	-24,533,247.50
其中：利息费用		2,151,416.69	1,568,314.69	2,515,899.24	1,505,656.31
利息收入		-24,494,189.47	-24,992,933.08	-26,829,762.18	-26,203,411.52
加：其他收益	六.39	4,530,466.54	4,289,745.70	4,647,785.28	4,467,251.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4,880.33		86,293.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47,831,801.04	-47,527,512.42	-9,878,866.54	-9,878,866.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45.43	-21,945.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269,986.47	57,607,808.99	68,859,823.87	67,063,439.47
加：营业外收入	六.41	7,467,689.14	7,467,688.49	1,538,356.56	1,493,167.80
减：营业外支出	六.42	230,368.68	229,205.30	3,564,591.12	3,562,276.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507,306.93	64,846,292.18	66,833,589.31	64,994,330.76
减：所得税费用	六.43	2,636,225.07	744,716.13	5,613,328.25	5,822,214.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871,081.86	64,101,576.05	61,220,261.06	59,172,116.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70,871,081.86	64,101,576.05	61,220,261.06	59,172,116.00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871,081.86	64,101,576.05	61,220,261.06	59,172,116.0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70,871,081.86	64,101,576.05	61,220,261.06	59,172,116.00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627,805.32	64,101,576.05	60,660,989.67	59,172,116.0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3,276.54		559,271.3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95,557.43	5,595,557.43	6,233,279.85	6,233,279.8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95,557.43	5,595,557.43	6,233,279.85	6,233,279.8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95,557.43	5,595,557.43	6,233,279.85	6,233,279.8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95,557.43	5,595,557.43	6,233,279.85	6,233,279.8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9）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0）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466,639.29	69,697,133.48	67,453,540.91	65,405,395.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223,362.75	69,697,133.48	66,894,269.52	65,405,395.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3,276.54	-	559,271.39	-

仅供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投标使用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0,555,966.61	1,383,816,182.69	1,965,833,253.52	1,929,339,221.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1,740.84	491,740.84	461,962.71	461,962.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157,615.33	381,367,577.07	436,246,438.65	433,831,95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0,205,322.78	1,765,675,500.60	2,402,541,654.88	2,363,633,14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1,652,975.95	536,621,856.12	1,204,669,265.47	1,163,367,273.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1,057,081.55	782,868,637.94	919,299,076.72	908,973,769.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438,178.41	101,030,477.23	99,129,680.69	96,585,139.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468,452.70	346,114,351.39	307,396,082.44	303,699,96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4,616,688.61	1,766,635,322.68	2,530,494,105.32	2,472,626,14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8,634.17	-959,822.08	-127,952,450.44	-108,993,001.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4,880.33		86,293.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86.00	4,18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20,000.00	10,52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25.64	-21,225.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8,774.36	10,763,654.69	4,186.00	90,479.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252,821.80	8,831,222.95	5,738,404.10	5,658,843.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52,821.80	8,831,222.95	5,738,404.10	5,658,843.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4,047.44	1,932,431.74	-5,734,218.10	-5,568,363.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93,500.96		1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93,500.96	-	19,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58,350.58		3,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415,812.56	24,264,395.87	13,138,404.19	12,662,817.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30,734.72	15,430,734.72	9,728,948.18	9,728,948.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04,897.86	39,695,130.59	26,267,352.37	22,391,765.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11,396.90	-39,695,130.59	-7,267,352.37	-22,391,765.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76,810.17	-38,722,520.93	-140,954,020.91	-136,953,130.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736,655.82	235,123,320.78	384,690,676.73	372,076,451.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559,845.65	196,400,799.85	243,736,655.82	235,123,320.78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22,255,193.32		6,233,279.85		40,000,000.00	166,341,042.29	314,829,515.46	7,881,180.27	322,710,695.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22,255,193.32		6,233,279.85		40,000,000.00	166,341,042.29	314,829,515.46	7,881,180.27	322,710,695.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545.55		-4,724,442.57		-	54,683,409.45	50,015,512.43	2,264,494.48	52,280,006.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95,557.43			68,627,805.32	74,223,362.75	2,243,276.54	76,466,639.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545.55		-				56,545.55	-	56,545.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56,545.55						56,545.55		56,545.55
（三）利润分配									-	-24,264,395.87	-24,264,395.87	21,217.94	-24,243,177.9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24,264,395.87	-24,264,395.87	-29,431.15	-24,293,827.02
3. 其他										-	-	50,649.09	50,649.0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320,000.00			10,32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0,320,000.00			10,320,000.00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22,311,738.87	-	1,508,837.28		40,000,000.00	221,024,451.74	364,845,027.89	10,145,674.75	374,990,702.6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18,089,722.79				41,285,506.16	117,057,363.84	256,432,592.79	4,496,967.62	260,929,560.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18,089,722.79				41,285,506.16	117,057,363.84	256,432,592.79	4,496,967.62	260,929,560.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5,470.53		6,233,279.85		-1,285,506.16	49,283,678.45	58,396,922.67	3,384,212.65	61,781,135.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33,279.85			60,660,989.67	66,894,269.52	559,271.39	67,453,540.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65,470.53		-				4,165,470.53	-	4,165,470.5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4,165,470.53						4,165,470.53		4,165,470.53
（三）利润分配									-1,285,506.16	-11,377,311.22	-12,662,817.38	2,824,941.26	-9,837,876.1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2,662,817.38	-12,662,817.38	2,824,941.26	-9,837,876.12
3. 其他									-1,285,506.16	1,285,506.16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22,255,193.32	-	6,233,279.85		40,000,000.00	166,341,042.29	314,829,515.46	7,881,180.27	322,710,695.73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总院前身为深圳市建筑设计院，系经深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深编[1991]103号文批准，由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中心、深圳市建筑设计院、深圳市建筑设计二院及深圳市建筑设计公司合并组建的副局级事业单位，实行企业化管理。

1993年7月，经深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深编[1993]053号文批准，深圳市建筑设计院更名为深圳市建筑设计总院，并于1993年9月11日领取了深企法字0437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7年6月，经深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深编[1997]035号文批准，深圳市建筑设计总院更名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2006年7月，根据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办（2006）35号文《关于印发<深圳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所属企业、转企事业单位划转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圳市规划局将其拥有的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的国有资产划予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并于2006年8月16日签署《关于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划转和移交工作备忘录》。

2007年8月，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深投控[2007]381号文《关于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核准，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以基准日2006年12月31日净资产当中的人民币10,100,000.00元作为企业法人单位的注册资金。2007年11月5日，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换领了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244260B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更名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深投控[2011]755号文《关于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批准，深总院于2012年2月14日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10.00万元变更至人民币8,000.00万元。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经营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法定代表人：廖凯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工程设计（含从事相应等级和范围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等六大类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并可从事以上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城市规划编制；市政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建筑工程监理；图文处理。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母公司以及公司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仅供“龙辉花园南方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4、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5、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6、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7、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详细情况如下：

深总院下辖独立核算的分公司共 16 家：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分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1994 年 1 月 4 日	深圳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1994 年 1 月 7 日	深圳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1994 年 1 月 4 日	深圳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1998 年 11 月 9 日	重庆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武汉分院	2002 年 11 月 26 日	武汉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分院	2003 年 3 月 17 日	北京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肥分院	2008 年 7 月 1 日	合肥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2008 年 11 月 11 日	成都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2010 年 2 月 10 日	昆明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2011 年 4 月 7 日	海口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2012 年 9 月 27 日	东莞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2 年 4 月 26 日	西安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2014 年 6 月 13 日	南昌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2019 年 1 月 17 日	天津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021 年 10 月 14 日	南京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2022 年 10 月 8 日	保定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总院下级全资及控股公司 3 户，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户，列示如下：

仅供“龙岗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	股权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深圳市总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物业管理	300万元	90%	是
深圳市四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研发销售建筑材料设备	300万元	100%	否
深圳市微空间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研发销售工业产品	1077.7778万元	64.9485%	是

深圳市总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微空间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已纳入合并范围，深圳市深总院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

深圳市四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9年9月9日，未实际投入注册资本，亦未实质性对外开展业务，故本年度未将其纳入深总院合并报表范围。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仅供“龙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仅供“龙煤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

仅供“龙湾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对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如评估结果无明显的预期损失，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按相应应收权利形成的账龄时间，同应收账款账龄组合1的标准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应收账款组合1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0.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5年	50.00
5年以上	80.00

仅供北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应收账款组合 2:关联方组合，主要是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其他应收款项组合，其他无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组合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其他应收款组合 1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0.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5 年	50.00
5 年以上	80.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关联方组合，主要是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其他应收款项组合，其他无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组合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8)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

仅供“龙耀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存货包括生产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存货发出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

仅供发展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2、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期末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期末，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3、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

仅供“发展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受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

仅供“发展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a．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b．合并财务报表

（1）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4、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仅供“发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3	30	3.23
机器设备	0	10	10
运输设备	0	5	20
电子设备	0	3	33.33
其他设备	0	5	2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办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直线法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6、资产减值

1）、适用范围

仅供龙潭花园街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本附注所述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

仅供"发展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公司在认定资产组时，还考虑了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持续使用或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商誉减值

本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仅供"龙辰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

仅供“发展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0、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

仅供龙辉花园潮云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数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数，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仅供"发展花园棚户区改造历昌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仅供“龙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作出该选择的，承租人应当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能够更好地反映承租人的受益模式的，承租人应当采用该方法。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

仅供“龙湾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4、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仅供"大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3）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设计费收入、房屋租赁收入	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按房产余值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于2009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1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再认证，证书编号：GR202144201107，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年同期”指2021年度，“本期”指2022年度。

1、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3,617.77	41,556.46
银行存款	204,131,403.84	240,209,001.75
其他货币资金	3,424,824.04	3,486,097.61
合计	**207,559,845.65**	**243,736,655.8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
保函保证金	6,758,338.30	7,146,999.07
履约保证金	-	-
被冻结银行款项	-	-
合计	6,758,338.30	7,146,999.07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01,013.00	-	201,013.00	105,000.00	-	10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6,874,594.15	-	6,874,594.15	54,820,686.30	4,624,851.08	50,195,835.22
合计	7,075,607.15	-	7,075,607.15	54,925,686.30	4,624,851.08	50,300,835.22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银行承兑汇票

企业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② 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项 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6,874,594.15	0.00	-
合计	6,874,594.15	0.00	-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4,624,851.08			4,624,851.08	-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无。

（5）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仅供龙辉花园期启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51,901,595.86
合　计	51,901,595.86

3、 应收账款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451,749,097.68	116,670,332.77	335,078,764.91	298,447,535.72	64,220,015.85	234,227,519.87
合计	451,749,097.68	116,670,332.77	335,078,764.91	298,447,535.72	64,220,015.85	234,227,519.87

（2）坏账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3）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670,532.61	100.00	45,835,266.31	50.00	45,835,266.3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360,078,565.07	100.00	70,835,066.46	19.67	289,243,498.61
关联方组合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51,749,097.68	100.00	116,670,332.77	69.67	335,078,764.91

（续）

类别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类别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8,447,535.72	100.00	64,220,015.85	21.52	234,227,519.87
其中：账龄组合	298,447,535.72	100.00	64,220,015.85	21.52	234,227,519.87
关联方组合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98,447,535.72	100.00	64,220,015.85	21.52	234,227,519.87

（4）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数		坏账准备	账面数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7,119,457.86	43.63	-	127,192,881.11	42.62	-
1至2年	70,415,991.98	19.56	6,428,020.10	79,401,448.30	26.61	7,937,144.83
2至3年	40,873,022.58	9.14	7,835,620.57	23,218,367.51	7.78	6,959,445.10
3至5年	39,311,938.37	13.13	17,188,661.95	18,456,167.09	6.18	9,175,732.57
5年以上	52,358,154.28	14.54	39,382,763.85	50,178,671.71	16.81	40,147,693.35
合计	360,078,565.07	100	70,835,066.46	298,447,535.72	100.00	64,220,015.85

（5）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有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九（四）。

（6）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或内容	期末数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田区教育局	代建费	23,609,430.67	1-2年	5.23
广东省中山市香山公证处	设计费	9,505,116.69	1年以内	2.10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费	8,777,999.97	1年以内	1.94
广西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费	6,312,760.00	3-5年	1.40
株洲信息港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费	6,187,300.00	2-3年	1.37
合计		54,392,607.33		

4、 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仅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数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2,957,457.97	71.00	-	8,078,420.87	35.57	-
1至2年	6,037,256.43	9.98	-	11,933,374.32	52.55	-
2至3年	10,220,472.35	16.89	-	1,977,152.02	8.71	-
3年以上	1,286,449.03	2.13	-	720,758.64	3.17	-
合计	**60,501,635.78**	**100.00**	**-**	**22,709,705.85**	**100.00**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山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10,465,751.55	17.30	1年以内
北京奥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客户	9,730,878.75	16.08	1年以内、1-2年、2-3年
北京赛天使装饰有限公司	客户	8,527,000.00	14.09	1年以内、2-3年
深圳市福田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2,993,173.65	4.95	1年以内
安徽深设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	1,842,656.33	3.05	1年以内、1-2年
合计		**33,559,460.28**	55.47	

5、 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10,155,165.92	10,235,273.94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账款	775,052,976.14	863,318,192.43
合计	**785,208,142.06**	**873,553,466.37**

（一）按款项性质分类的其他应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777,298,642.26	2,245,666.12	775,052,976.14	865,557,523.35	2,239,330.92	863,318,192.43
合计	**777,298,642.26**	**2,245,666.12**	**775,052,976.14**	**865,557,523.35**	**2,239,330.92**	**863,318,192.43**

（1）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	账面余额	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账龄组合	53,154,347.22	0.01	6,335.20	回收可能性
关联方组合	720,747,013.17	-	-	回收可能性
其他组合		-	-	
合计	773,901,360.39	-	6,335.20	

（2）本期无处于第二阶段的款项

（3）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0,000.00	100	1,500,000.00	回收可能性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账龄组合	1,897,281.87	38.97	739,330.92	回收可能性
关联方组合	-	-	-	
其他组合	-	-	-	
合计	3,397,281.87		2,239,330.92	

（二）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33,811,617.16	94.59	-	-
1至2年	17,403,751.36	2.24	3,135.20	0.01
2至3年	13,111,759.71	1.69	-	-
3-5年	8,214,906.21	1.06	-	-
5年以上	3,256,607.82	0.42	742,530.92	22.80
合计	775,798,642.26	100.00	745,666.12	0.10

（续）

账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03,438,691.98	92.82	-	
账龄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至2年	47,861,071.82	5.53	-	
2至3年	6,628,331.84	0.77		
3-5年	2,029,275.15	0.23	82,124.23	4.05
5年以上	5,600,152.56	0.65	2,157,206.69	38.52
合计	**865,557,523.35**	**100**	**2,239,330.92**	**0.26**

（三）其他应收款期末数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数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归集资金、保证金	720,747,013.17	1年以内、1-2年	91.79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局	往来款	12,004,608.05	1年以内	1.53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042,786.14	1-2年	1.41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员工往来	7,201,488.99	1-2年	0.92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5,365,155.54	1-2年	0.68
合计		**756,361,051.89**		96.33

6．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数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劳务成本	8,775,323.06	-	8,775,323.06
库存商品	2,110,238.02	-	2,110,238.02
原材料	996,113.08	-	996,113.08
周转材料	33,520.69	-	33,520.69
发出商品	1,109,096.22	-	1,109,096.22
委托加工物资	1,262,646.41	-	1,262,646.41
在产品	11,757,058.36	-	11,757,058.36
合计	**26,043,995.84**	-	**26,043,995.84**

（续）

项目	期初数		
	账面数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劳务成本	8,775,323.06	-	8,775,323.06
库存商品	4,166,418.07	-	4,166,418.07
原材料	2,595,779.05	-	2,595,779.05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数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5,143.70	-	5,143.70
发出商品	9,184,225.23	-	9,184,225.23
委托加工物资	194,298.84	-	194,298.84
在产品	3,397,510.16	-	3,397,510.16
合计	**28,318,698.11**	**-**	**28,318,698.11**

7．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计款	349,846,572.69	-	349,846,572.69	162,264,174.85	-	162,264,174.85
合计	**349,846,572.69**	**-**	**349,846,572.69**	**162,264,174.85**	**-**	**162,264,174.85**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税金	759,709.99	445,771.32
合计	**759,709.99**	**445,771.32**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本期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终止确认	期末仍持有	
深圳市众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05,038.07	1,508,837.28	1,813,875.35			
深圳市金达信建筑设计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			
合计	**705,038.07**	**1,108,837.28**	**1,813,875.35**			

说明：对深圳市金达信建筑设计公司的投资均是历史原因形成，该企业已被工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成本 20.00 万元，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变动金额 494.549 万元，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金额 1,032.00 万元。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数	9,508,321.59	9,508,321.59
2、本年增加金额		
（1）外购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数	9,508,321.59	9,508,321.5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数	8,484,308.56	8,484,308.56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或摊销	54,329.54	54,329.54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数	8,538,638.10	8,538,638.1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数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数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69,683.49	969,683.49
2、年初账面价值	1,024,013.03	1,024,013.03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数	135,658,549.84	2,732,053.12	2,745,623.40	29,220,897.15	10,425,384.21	180,782,507.72
2、本年增加金额	-	14,289.00	157,507.48	3,042,743.84	10,303,873.56	13,518,413.88
（1）购置	-	14,289.00	157,507.48	3,042,743.84	10,303,873.56	13,518,413.88
3、本年减少金额	-	22,101.77	-	12,389.00	2,237,130.56	2,271,621.33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处置或报废	-	-	-	12,389.00	2,237,130.56	2,271,621.33
（2）其他	-	22,101.77	-	-	-	-
4、年末数	135,658,549.84	2,724,240.35	2,903,130.88	32,251,251.99	18,492,127.21	192,029,300.2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数	89,231,756.64	1,954,598.92	2,172,236.96	23,154,680.12	4,676,023.83	121,189,296.47
2、本年增加金额	6,194,394.46	110,106.98	190,194.93	3,378,973.94	1,858,802.84	11,732,473.15
（1）计提	6,194,394.46	110,106.98	190,194.93	3,378,973.94	1,858,802.84	11,732,473.15
3、本年减少金额				12,227.99	91,959.71	104,187.70
（1）处置或报废				12,227.99	91,959.71	104,187.70
4、年末数	95,426,151.10	2,064,705.90	2,362,431.89	26,521,426.07	6,442,866.96	132,817,581.9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数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年末数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0,232,398.74	659,534.45	540,698.99	5,729,825.92	12,049,260.25	59,211,718.35
2、年初账面价值	46,426,793.20	777,454.20	573,386.44	6,066,217.03	5,749,360.38	59,593,211.25

13、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0,280,541.20	-	14,571,297.50	45,709,243.70
其中：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60,280,541.20	-	14,571,297.50	45,709,243.70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其他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254,939.18	6,428,523.93	-	25,683,463.11
其中：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19,254,939.18	6,428,523.93	-	25,683,463.11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其他	-	-	-	-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1,025,602.02			20,025,780.59
其中：土地	-			-
房屋及建筑物	41,025,602.02			20,025,780.59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仅供“龙岩龙门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其他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1,025,602.02			20,025,780.59
其中：土地	-			-
房屋及建筑物	41,025,602.02			20,025,780.59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其他	-			-

14.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设计、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数	37,309,218.11	37,309,218.11
2、本年增加金额	7,949,550.24	7,949,550.24
（1）购置	7,949,550.24	7,949,550.24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数	45,258,768.35	45,258,768.35
二、累计摊销		
1、年初数	24,884,027.56	24,884,027.56
2、本年增加金额	3,569,322.33	3,569,322.33
（1）摊销	3,569,322.33	3,569,322.33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数	28,453,349.89	28,453,349.8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数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数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6,805,418.46	16,805,418.46
2、年初账面价值	12,425,190.55	12,425,190.55

15. 开发支出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职工薪酬	5,852,827.24	1,801,319.99
折旧费	155,441.98	3,315.17
材料费	757,831.20	389,748.02
劳务费	68,046.20	45,018.43
服务费	5,503,173.03	-
其他费用	172,461.14	16,078.06
房租费	275,272.48	53,903.59
合计	**12,785,053.27**	**2,309,383.26**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备注
物业公司办公室装修款	603,396.21		363,127.92	240,268.29	
设计大厦中央空调末端设备更换	331,381.10		248,507.28	82,873.82	
设计大厦电梯更换改造工程	370,866.91		234,231.84	136,635.07	
智源云设计及服务	217,947.32		158,556.96	59,390.36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总部办公空间智能化工程	1,629,286.22		654,013.44	975,272.78	
深圳湾总部办公楼装修工程	2,563,044.28		904,192.08	1,658,852.20	
深圳湾公司总部公共区域装修	178,515.22		78,181.80	100,333.42	
深圳湾总部办公空间硬装软装服务费	2,423,031.60		963,649.08	1,459,382.52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室内设计费	103,333.43		39,999.96	63,333.47	
城市学院装修工程	158,335.51	117,350.02	66,752.81	208,932.72	
设计大厦装修改造	2,579,055.13	3,357,280.86	865,503.36	5,070,832.63	
深圳湾生态园幕墙工程	551,844.56		141,257.76	410,586.80	
技术成果宣传展厅装修费	448,863.87	258,433.96	-	707,297.83	
设计大厦 15F 办公空间装修改造工程总承包	1,920,618.44	105,122.45	418,271.00	1,607,469.89	
设计大厦变压器项目	338,425.61		78,098.28	260,327.33	
深圳湾 30 楼 3015 房装修		108,898.30	1,814.97	107,083.33	
北京分院办公室装修		218,000.00	3,633.33	214,366.67	
合计	**14,417,945.41**	**4,165,085.59**	**5,219,791.87**	**13,363,239.13**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17,806,970.97	10,661,916.70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
使用权资产	24,421.64	165,748.60

仅供"龙源北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合计	17,831,392.61	10,827,665.30

18.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443,500.96	5,500,000.00
合计	6,443,500.96	5,500,000.00

19. 应付账款

（1）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设计费、工程项目款、图文制作费等	82,481,744.64	83,726,243.85
合计	82,481,744.64	83,726,243.85

（2）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7,196,097.03	48,935,953.49
1至2年	23,753,687.81	25,991,265.49
2至3年	12,890,662.15	4,819,059.88
3年以上	8,641,297.65	3,979,964.99
合计	82,481,744.64	83,726,243.85

（3）大额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	11,735,657.34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安徽深设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6,422,752.66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北京奥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229,787.98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伟佑设计工程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3,621,344.84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赣州市深澜建筑参数化设计有限公司	2,496,180.00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合计	28,505,722.82	

20.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	1,668,435.42

仅供"龙湖花园南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年以上	239,226.41	2,105,990.10
合计	239,226.41	3,774,425.52

（2）大额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白药天颐茶源临沧茶庄有限公司	199,000.00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合计	199,000.00	

21．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设计款	777,860,458.50	857,648,440.46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	200,319,064.42
合计	777,860,458.50	657,329,376.04

22．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253,230,230.86	781,339,806.89	860,762,286.65	173,807,751.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12,293.43	51,964,295.01	52,192,417.98	484,170.46
三、辞退福利	350,000.00	1,173,872.49	1,235,622.49	288,25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54,292,524.29	834,477,974.39	914,190,327.12	174,580,171.5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1,572,896.08	708,112,770.97	787,892,409.27	171,793,257.78
2、职工福利费	84,037.78	5,941,669.69	5,902,959.09	122,748.38
3、社会保险费	68,211.17	22,951,172.54	22,589,383.71	430,00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185.11	19,938,020.70	19,998,205.81	
工伤保险费	3,947.36	613,365.41	617,312.77	
生育保险费	4,078.70	1,339,387.73	1,343,466.43	
其他	-	1,060,398.70	630,398.70	430,000.00
4、住房公积金	-	37,597,395.41	37,603,383.65	-5,988.2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99,385.83	6,730,198.28	6,767,550.93	1,462,033.18
6、短期带薪缺勤	-			

仅供“沙溪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7、非货币性福利	-			
8、其他	5,700.00	6,600.00	6,600.00	5,700.00
合计	253,230,230.86	781,339,806.89	860,762,286.65	173,807,751.1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704,794.91	46,400,807.84	46,621,432.29	484,170.46
2、失业保险费	7,498.52	560,517.51	568,016.03	-
3、企业年金缴费	-	5,002,969.66	5,002,969.66	-
合计	712,293.43	51,964,295.01	52,192,417.98	484,170.46

23．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327,635.14	4,176,670.01
营业税	110,136.00	110,136.00
城建税	125,935.17	143,860.53
企业所得税	25,089,895.87	21,975,839.55
个人所得税	7,571,622.38	11,256,227.77
印花税	22,557.18	111,101.82
教育费附加	59,119.04	62,139.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490.10	41,428.23
其他代扣代缴税费	7,182.38	5,613.48
待认证进项税额	-	31,933.91
其他	7,322.03	-
合计	35,353,895.29	37,914,950.50

24．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股利	15,645.99	15,645.99
其他应付款	436,396,985.34	149,568,344.25
合计	436,412,631.33	149,583,990.24

（1）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15,645.99	15,645.99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其他应付款情况

①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08,940,262.27	4,867,429.28
1至2年	5,431,155.34	109,712,314.46
2至3年	6,921,581.52	4,470,166.74
3年以上	15,103,986.21	30,518,433.77
合计	**436,396,985.34**	**149,568,344.25**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042,786.14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7,201,488.99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365,155.54	项目尚未最终完成
合计	**23,609,430.67**	

25．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2,657,796.20	45,610,123.07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205,757.88	2,833,492.28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租赁负债净额	**21,452,038.32**	**42,776,630.79**

26．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代管基金	37,684.23	40,841.79
设计大厦公共设施专用基金	2,344,888.77	2,574,884.96
本体维修基金	47,922.61	50,339.41
专项应付款	1,519,388.34	2,420,541.96
物业专项维修资金	1,106,431.86	903,646.65
合计	**5,056,315.81**	**5,990,254.77**

（1）专项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超高层结构基于拓扑和尺寸优化理论的抗风优化设计研究 B2 类	77,104.46	173,440.43
工业化建筑装饰装修标准化设计和协同设计关键技术研究课题	4,765.70	4,765.70
建筑结构中大宗工程废弃物循环利用的关键技术研究 B1 类	172,649.46	304,475.10
绿色建筑设计方法研究	69,711.43	5,109.29
孟建民杰出人才专项款	106.89	2,080.92
孟建民院士工作经费补助	3,464.10	51,249.39
目标和效果导向的绿色建筑设计原理和方法体系	30,307.60	33,811.00
南方地区大型综合体建筑绿色设计新方法与技术协同优化	606.83	3,400.57
南方地区高大空间公共建筑绿色设计新办法与技术协同优化	3,400.57	606.83
青年创新及学术基金	157,060.69	342,460.69
全国三甲医院能耗现状与节能策略研究 B1 类	-	91,366.33
适应深圳市发展需要的装配式建筑体系前期研究	71,758.77	71,758.77
王建国院士工作经费补助	145.90	782.00
院士工作站	-	800,000.00
渣土砖制品及建筑应用技术标准 B3 类	484,791.00	494,720.00
北京大学专项课题经费（汪国平）	-214,994.48	-214,994.48
表面沉积呼出飞沫蒸发残留物再悬浮特性及病房环境控制方法研究（B1 类）	100,000.00	100,000.00
深圳市建筑工程抗风设计标准（B3 类）	141,509.42	141,509.42
安全生产奖励金	17,000.00	14,000.00
基于理论创新的中国建筑体制机制探索与建议（B1 类，40 万）	400,000.00	-
合计	**1,519,388.34**	**2,420,541.96**

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	-	200,319,064.42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合计	-	200,319,064.42

28.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29.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股权投资准备	632,464.58	-	-	632,464.58
资本溢价	6,726,646.21	-	-	6,726,646.21
其他资本公积	14,896,082.53	56,545.55	-	14,952,628.08
合计	**22,255,193.32**	**56,545.55**	**-**	**22,311,738.87**

30.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33,279.85	-4,724,442.57					1,508,837.28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233,279.85	-4,724,442.57					1,508,837.28
合计	**6,233,279.85**	**-4,724,442.57**					**1,508,837.28**

3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7,475,000.00	-	-	37,475,000.00
任意盈余公积金	2,525,000.00	-	-	2,525,000.00
合计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3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341,042.29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6,341,042.29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627,805.32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应付利润	24,264,395.87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0,320,000.00	-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1,024,451.74**	**-**

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仅供"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49,035,594.08	1,782,120,653.77	2,063,916,573.58	1,825,083,560.92
其他业务	22,192,129.10	700,2497.15	17,035,258.58	3,336,789.13
合计	**2,071,227,723.18**	**1,789,123,150.92**	**2,080,951,832.16**	**1,828,420,350.05**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筑设计费	1,799,117,959.42	1,556,467,773.81	1,735,912,794.06	1,493,539,380.10
物业管理	29,437,161.23	20,726,752.84	23,153,355.77	25,737,255.85
代建业务	162,624,310.69	154,653,288.69	269,508,447.85	278,842,067.46
产品销售及租赁	26,986,121.95	26,463,589.33	10,384,116.27	6,730,685.51
工程造价咨询	28,344,344.19	23,809,249.10	24,088,300.00	20,234,172.00
建筑服务	2,525,696.60	-	871,559.63	-
合计	**2,049,035,594.08**	**1,782,120,653.77**	**2,063,916,573.58**	**1,825,083,560.92**

3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77,763.35	4,950,683.94
教育费附加	2,143,428.00	2,293,876.07
地方教育附加	1,067,170.00	1,250,438.35
印花税	1,039,665.79	762,914.34
房产税	850,193.43	1,130,137.93
土地使用税	100,479.24	112,689.42
车船使用税	9,130.00	4,530.00
其他	363,608.74	349,874.46
合计	**10,051,438.55**	**10,855,144.51**

35. 销售费用

仅供龙湾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6,980,620.31	40,407,120.94
网络通讯费	1,146,335.86	1,071,106.15
差旅费	467,078.06	378,798.13
业务招待费	272,499.67	276,264.12
办公费	1,230,668.25	1,528,937.02
资料费	95,811.59	97,385.57
图文制作费	183,742.73	76,769.72
水电物管费	934,039.29	1,140,296.19
公务用车费	63,230.67	92,504.25
会议费	31,097.15	149,776.64
广告宣传费	2,110,112.52	1,128,842.39
中介机构费	334,109.03	317,358.49
折旧费	553,925.95	767,765.00
房租费	-332,471.83	397,609.25
房产修缮费	279,838.78	462,192.34
低值易耗品摊销	209,877.79	223,466.24
无形资产摊销	123,865.28	200,489.25
软件费用	88,053.10	17,104.34
专业服务费	2,450,704.01	715,059.62
其他	749,440.63	912,431.15
合计	27,972,578.84	50,361,276.80

36.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57,481,499.15	51,929,606.77
财产保险费	178,301.89	183,525.18
网络通讯费	1,467,311.00	1,086,882.83
差旅费	317,543.81	722,980.30
业务费	471,999.70	473,376.83
办公费	1,447,375.42	1,071,778.82
资料费	28,754.75	34,483.29
公务用车费	211,680.20	219,181.60
房租费	5,324,938.54	4,478,967.56
水电物管费	3,162,185.63	3,074,811.75
房产修缮费	359,093.43	158,326.34
会议费	110,039.58	434,119.60
中介机构费	5,240,453.81	4,332,752.30

仅供达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协会会费	594,735.04	529,399.18
董事、监事会费	4,536.00	22,882.18
低值易耗品摊销	145,071.33	158,679.32
折旧费	2,181,738.23	2,138,212.20
无形资产摊销	2,635,753.38	2,067,191.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54,309.82	4,325,364.60
安全生产费用	400,310.05	539,933.01
广告宣传费	209,853.12	247,896.50
其他	911,811.48	604,032.29
合计	87,639,295.36	78,834,384.22

37. 研发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课题费用	68,830,652.81	62,518,520.72
合计	68,830,652.81	62,518,520.72

38.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费用	2,151,416.69	2,515,899.24
减：利息收入	24,494,189.48	26,829,762.18
汇兑损失		-
减：汇兑收益		-
手续费	360,113.09	185,114.67
其他		-
合计	-21,982,659.70	-24,128,748.27

39. 其他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退税收益	3,117,106.43	3,064,266.1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60,259.85	159,677.48
稳岗补贴	734,345.38	2,841.70
污水费返还	517,005.88	-
研发资助	-	1,021,000.00
国高企业支持款项	-	400,000.00
合计	4,530,466.54	4,647,785.28

40. 信用减值损失

仅供花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坏账准备	-47,831,801.04	-9,878,865.54
合计	-47,831,801.04	-9,878,865.54

4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	17,699.11
政府补助	223,155.00	1,495,667.80
其他	7,244,534.14	24,989.65
合计	7,467,689.14	1,538,356.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专项资金	-	400,000.00
专利资助款	-	30,000.00
总部经营奖励金	-	1,050,000.00
其他	223,155.00	15,667.80
合计	223,155.00	1,495,667.80

42．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	210,849.91	3,542,215.0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62.30	15,776.11
捐赠支出	-	6,600.00
其他	18,356.47	-
合计	230,368.68	3,564,591.12

43．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9,780,565.93	4,602,238.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44,340.86	1,011,089.33
合计	2,636,225.07	5,613,328.25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仅供北辰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871,081.86	61,220,261.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831,801.04	10,084,574.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732,473.15	11,413,106.05
无形资产摊销	3,569,322.33	3,164,992.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19,791.87	4,676,199.96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2.30	9,160.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51,416.69	2,042,185.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03,727.31	1,256,081.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49.8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4,702.27	-7,565,622.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5,895,792.76	-141,782,669.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4,826,652.87	-51,037,604.67
其他	-	-21,433,11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8,634.17	-127,952,450.4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数	207,559,845.65	243,736,655.82
减：现金的期初数	243,736,655.82	384,690,676.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数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76,810.17	-140,954,020.9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现金	207,559,845.65	243,736,655.82
其中：库存现金	3,617.77	41,655.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4,131,403.84	240,208,902.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424,824.04	3,486,097.61

仅供“龙辉”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数	207,559,845.65	243,736,655.8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该事项。

（二）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该事项。

（三）本期新增合并设立的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无新增设立的子公司。

（四）其他事项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其他事项。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总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90.00	-	设立
深圳市微空间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技术研究	64.9485	-	设立

九、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1．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	产权管理、资本运作及投融资业务	80,000,000.00	100	100

说明：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 关联交易

项 目	关联方	本年度		上年度	
		金额	占年度收入百分比	金额	占年度收入百分比
提供劳务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381,281.14	0.64%	12,929,939.61	0.62%
结算中心存单利息收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445,658.37	1.33%	22,699,514.59	1.09%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

（1）关联方存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13,863.70	-	10,584,950.17	-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20,747,013.17	-	789,600,967.61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重要事项。

仅供“北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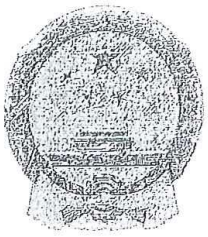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79971P

名　　称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主体类型	非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私营)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CK（仅限办公）
负 责 人	刘德江
成立日期	2005年09月22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应于每个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03 月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龙辉花园和小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书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负 责 人：刘德江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K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003694701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7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9月13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58079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3年 11月 20日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

杜金星
44030058079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年 3月 20日
y m d

5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杜金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7-03-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公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422670328403-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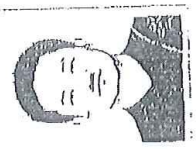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深圳分所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5120001053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年 9 月 23 日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7月30日

2017.5.4

年度注册

2017年

5

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深圳分所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吴梅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8-11-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贺州汇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6021968111506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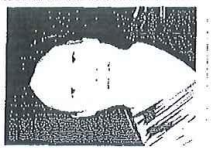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023 年财务指标表格

<table>
<tr><td rowspan="11">基本概况</td><td>总公司在职总人数</td><td>3213 人</td><td>总公司总营业收入</td><td>171251 万元</td></tr>
<tr><td colspan="3">总公司 人均产值（＝总营业收入÷在职总人数）</td><td>53.3 万元总公司</td></tr>
<tr><td>____分公司在职总人数</td><td>/人</td><td>____分公司总营业收入</td><td>/万元</td></tr>
<tr><td colspan="3">____分公司 人均产值（＝总营业收入÷在职总人数）</td><td>/分公司</td></tr>
<tr><td>总公司总资产</td><td>188754 万元</td><td>总公司总负债</td><td>152699 万元</td></tr>
<tr><td colspan="3">总公司企业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td><td>80.9%</td></tr>
<tr><td>____分公司总资产</td><td>/万元</td><td>____分公司总负债</td><td>/万元</td></tr>
<tr><td colspan="3">____分公司企业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td><td>/</td></tr>
<tr><td>总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td><td>340 万元</td><td>总公司
流动负债金额</td><td>150550 万元</td></tr>
<tr><td colspan="3">总公司 现金流量比率（=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金额）</td><td>0.2%</td></tr>
<tr><td>____分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td><td>/万元</td><td>____分公司
流动负债金额</td><td>/万元</td></tr>
<tr><td colspan="3">____分公司现金流量比率（=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金额）</td><td>/%</td></tr>
<tr><td rowspan="8">2023 年
应收账款
回收期</td><td colspan="3">总公司 总营业收入</td><td>171251 万元</td></tr>
<tr><td colspan="3">总公司 年初应收帐款余额</td><td>33507 万元</td></tr>
<tr><td colspan="3">总公司 年末应收帐款余额</td><td>29692 万元</td></tr>
<tr><td colspan="3">总公司 应收账款回收期
=360÷(总营业收入÷（0.5×(年初应收帐款余额+年末应收帐款余额)）)</td><td>67.34 天</td></tr>
<tr><td colspan="3">____分公司 总营业收入</td><td>/万元</td></tr>
<tr><td colspan="3">____分公司 年初应收帐款余额</td><td>/万元</td></tr>
<tr><td colspan="3">____分公司 年末应收帐款余额</td><td>/万元</td></tr>
<tr><td colspan="3">____分公司 应收账款回收期
=360÷(总营业收入÷（0.5×(年初应收帐款余额+年末应收帐款余额)）)</td><td>/天</td></tr>
</table>

注：1.提供提供 2021-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证明文件。

2.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如存在分公司的，则同步填写第三方财务指标。

2023年财务报告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鹏盛审字[2024]00234号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P34BPZJU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48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eng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室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949959　传真：0755-82926578

审 计 报 告

鹏盛审字[2024]00234号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仅供"龙华北站周边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

仅供“龙湖花园湖污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欧阳春竹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卢慧斌

2024 年 3 月 29 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68,115,594.75	157,828,276.26	207,559,845.65	196,400,799.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7,075,607.15	7,075,607.15
应收账款	五、2	296,920,388.07	283,382,369.86	335,078,764.91	306,888,461.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50,691,829.04	46,920,385.50	60,501,635.78	48,657,805.29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五、4	789,587,113.42	801,695,782.76	785,208,142.06	802,453,829.95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五、5	48,745,855.77	8,775,323.06	26,043,995.84	8,775,323.06
其中：原材料		10,990,158.25		2,595,779.05	
库存商品(产成品)		8,453,208.85		4,166,418.07	
合同资产	五、6	395,174,098.81	395,174,098.81	349,846,572.69	348,535,776.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32,428.58		759,709.99	418,259.89
流动资产合计		1,749,267,308.44	1,693,776,236.25	1,772,074,274.07	1,719,205,862.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871,390.00		7,4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8	1,750,338.20	1,750,338.20	1,813,875.35	1,813,875.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916,640.00	916,640.00	969,683.49	969,683.49
固定资产	五、10	45,556,858.29	41,904,642.38	59,211,718.35	48,763,544.20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86,353,878.65	180,634,457.43	192,029,300.27	179,392,200.63
累计折旧		140,797,020.36	138,729,815.05	132,817,581.92	130,628,656.4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12,771,875.60	7,017,994.38	20,025,780.59	19,050,802.08
无形资产	五、12	14,685,459.57	11,610,525.68	16,805,418.46	13,221,924.69
开发支出	五、13	33,886,923.52	20,542,761.69	12,785,053.27	5,503,173.0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9,467,629.09	9,182,447.98	13,363,239.13	13,122,970.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19,246,225.06	19,128,240.94	17,831,392.61	17,791,043.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281,949.33	123,924,981.25	142,806,161.25	127,687,017.23
资产总计		1,887,549,257.77	1,817,701,217.50	1,914,880,435.32	1,846,892,879.8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光泽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14,000,000.00		6,443,500.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7	73,321,557.71	71,890,007.70	82,481,744.64	76,981,762.30
预收款项	五、18	2,434,970.62	199,000.00	239,226.41	239,226.41
合同负债	五、19	576,858,786.41	576,468,138.19	777,860,458.50	777,592,874.43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161,354,028.61	154,068,044.70	174,580,171.56	168,739,165.79
应交税费	五、21	30,332,872.88	29,982,228.44	35,353,895.29	33,098,327.28
其他应付款	五、22	647,199,839.93	641,716,907.42	436,412,631.33	431,595,375.09
其中：应付股利		15,645.99	15,645.99	15,645.99	15,645.9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5,502,056.16	1,474,324,326.45	1,513,371,628.69	1,488,246,731.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3	13,530,414.33	7,806,214.78	21,452,038.32	20,460,744.91
长期应付款	五、24	4,445,774.16	667,942.72	5,056,315.81	1,519,388.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5	3,500,000.00	3,500,00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6	21,560.85		9,749.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497,749.34	11,974,157.50	26,518,103.99	21,980,133.25
负债合计		1,526,999,805.50	1,486,298,483.95	1,539,889,732.68	1,510,226,86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7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22,494,126.13	18,089,722.79	22,311,738.87	18,089,722.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29	1,445,300.13	1,445,300.13	1,508,837.28	1,508,837.28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0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37,475,000.00	37,475,000.00	37,475,000.00	37,475,000.00
任意公积金		2,525,000.00	2,525,000.00	2,525,000.00	2,525,000.00
未分配利润	五、31	210,403,404.33	191,867,710.63	221,024,451.74	197,067,455.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342,830.59	331,402,733.55	364,845,027.89	336,666,015.33
少数股东权益		6,206,621.68		10,145,674.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0,549,452.27	331,402,733.55	374,990,702.64	336,666,015.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87,549,257.77	1,817,701,217.50	1,914,880,435.32	1,846,892,879.8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712,517,004.46	1,677,294,966.18	2,071,227,723.18	1,996,726,821.45
其中：营业收入	五、32	1,712,517,004.46	1,677,294,966.18	2,071,227,723.18	1,996,726,821.45
△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88,105,235.63	1,643,548,309.57	1,961,634,456.78	1,896,124,180.64
其中：营业成本	五、32	1,498,824,688.32	1,466,960,333.17	1,789,123,150.92	1,736,731,181.68
税金及附加	五、33	8,810,378.10	8,601,418.33	10,051,438.55	9,963,239.62
销售费用	五、34	42,539,136.42	39,964,113.20	27,972,578.84	24,636,791.77
管理费用	五、35	78,401,485.34	71,000,499.53	87,639,295.36	79,042,239.43
研发费用	五、36	80,151,723.10	79,163,382.58	68,830,652.81	68,830,652.81
财务费用	五、37	-20,622,175.65	-22,141,437.24	-21,982,659.70	-23,079,924.67
其中：利息费用		1,586,785.44	899,885.71	2,151,416.69	1,568,314.69
利息收入		-22,378,183.93	-23,191,607.98	-24,494,388.45	-24,993,132.0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五、38	10,140,929.03	10,017,216.85	4,530,466.54	4,289,745.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7,315.62		264,880.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9,408,297.62	-8,914,649.26	-47,831,801.04	-47,527,512.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163,630.62	163,630.62	-21,945.43	-21,945.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308,030.86	35,320,170.44	66,269,986.47	57,607,808.99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1,488,055.10	1,388,054.19	7,467,689.14	7,467,688.49
其中：政府补助		268,283.60	268,283.60	223,155.00	223,155.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3,758,886.83	3,754,914.05	230,368.68	229,205.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037,199.13	32,953,310.58	73,507,306.93	64,846,292.18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8,041,854.04	9,153,933.08	2,636,225.07	744,716.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95,345.09	23,799,377.50	70,871,081.86	64,101,576.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 "号填列）		14,995,345.09	23,799,377.50	70,871,081.86	64,101,576.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 "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78,074.72	23,799,377.50	68,627,805.32	64,101,576.0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2,729.63		2,243,276.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11,537.15	-1,611,537.15	5,595,557.43	5,595,557.43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11,537.15	-1,611,537.15	5,595,557.43	5,595,557.4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11,537.15	-1,611,537.15	5,595,557.43	5,595,557.4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3,537.15	-63,537.15	5,595,557.43	5,595,557.4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1,548,000.00	-1,548,000.00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383,807.94	22,187,840.35	76,466,639.29	69,697,133.48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66,537.57	22,187,840.35	74,223,362.75	69,697,133.4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82,729.63		2,243,276.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深圳华侨城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技标投用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1,663,295.96	902,613,524.37	1,440,555,966.61	1,383,816,182.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9,509.71	213,860.52	491,740.84	491,740.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516,663.30	476,800,211.26	389,157,615.33	381,367,577.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9,519,468.97	1,379,627,596.15	1,830,205,322.78	1,765,675,500.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300,469.59	138,666,267.59	591,652,975.95	536,621,856.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0,357,066.02	751,314,727.56	801,057,081.55	782,868,637.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123,717.67	87,353,433.12	102,438,178.41	101,030,477.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335,581.46	391,525,086.17	319,468,452.70	346,114,35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6,116,834.74	1,368,859,514.44	1,814,616,688.61	1,766,635,32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2,634.23	10,768,081.71	15,588,634.17	-959,822.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7,315.62		264,880.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0.00	1,4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20,000.00	10,52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25.64	-21,225.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0.00	308,795.62	10,498,774.36	10,763,654.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36,556.06	4,418,092.10	21,252,821.80	8,831,222.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39,790.00	4,421,39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6,346.06	8,839,482.10	21,252,821.80	8,831,222.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4,866.06	-8,530,686.48	-10,754,047.44	1,932,431.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6,993,500.9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00		6,993,500.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47,696.70		6,158,350.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565,525.68	27,451,122.13	26,415,812.56	24,264,395.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243.15		34,146.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58,796.69	13,358,796.69	15,430,734.72	15,430,734.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72,019.07	40,809,918.82	48,004,897.86	39,695,130.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72,019.07	-40,809,918.82	-41,011,396.90	-39,695,130.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444,250.90	-38,572,523.59	-36,176,810.17	-38,722,520.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559,845.65	196,400,799.85	243,736,655.82	235,123,320.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115,594.75	157,828,276.26	207,559,845.65	196,400,799.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	-	-	22,311,738.87	-	1,508,837.28	-	40,000,000.00	-	221,024,451.74	364,845,027.89	10,145,674.75	374,990,70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	-	-	22,311,738.87	-	1,508,837.28	-	40,000,000.00	-	221,024,451.74	364,845,027.89	10,145,674.75	374,990,702.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82,387.26	-	-63,537.15	-	-	-	-10,621,047.41	-10,502,197.30	-3,939,053.07	-14,441,250.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1,537.15				18,378,074.72	16,766,537.57	-3,382,729.63	13,383,807.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82,387.26	-	-	-	-	-	-	182,387.26	-522,177.26	-339,79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2,387.26								-522,177.26	-522,177.2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2.使用专项储备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27,451,122.13	-27,451,122.13	-34,146.18	-27,485,268.31
1.提取盈余公积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任意公积金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451,122.13	-27,451,122.13	-34,146.18	-27,485,268.31
4.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548,000.00	-	-	-	-1,548,000.00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548,000.00				-1,548,000.00	-		-
6.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	-	-	22,494,126.13	-	1,445,300.13	-	40,000,000.00	-	210,403,404.33	354,342,830.59	6,206,621.68	360,549,452.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22,255,193.32		6,233,279.85		40,000,000.00		166,341,042.29	314,829,515.46	7,881,180.27	322,710,695.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	-	-	22,255,193.32	-	6,233,279.85	-	40,000,000.00	-	166,341,042.29	314,829,515.46	7,881,180.27	322,710,695.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6,545.55	-	-4,724,442.57	-	-	-	54,683,409.45	50,015,512.43	2,264,494.48	52,280,006.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95,557.43				68,627,805.32	74,223,362.75	2,243,276.54	76,466,639.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56,545.55	-	-	-	-	-	-	56,545.55		56,545.5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56,545.55							56,545.55		56,545.55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2.使用专项储备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24,264,395.87	-24,264,395.87	21,217.94	-24,243,177.93
1.提取盈余公积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264,395.87	-24,264,395.87	-29,431.15	-24,293,827.02
4.其他													50,649.09	50,649.0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0,320,000.00	-	-	-	10,320,000.00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0,320,000.00				10,320,000.00	-		
6.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	-	-	22,311,738.87	-	1,508,837.28	-	40,000,000.00	-	221,024,451.74	364,845,027.89	10,145,674.75	374,990,702.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1993 年 9 月 11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登记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44260B，法定代表人：廖凯，注册资本 8,000.00 万元，其中，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8,000.00 万元，股权占比 100.00%。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工程设计（含从事相应等级和范围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等六大类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并可从事以上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城市规划编制；市政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建筑工程监理；图文处理。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详细情况如下：

深总院下辖独立核算的分公司共18家：

分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1994年1月4日	深圳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仅供“龙湾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1994年1月7日	深圳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1994年1月4日	深圳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1998年11月9日	重庆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武汉分院	2002年11月26日	武汉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分院	2003年3月17日	北京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肥分院	2008年7月1日	合肥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2008年11月11日	成都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2010年2月10日	昆明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2011年4月7日	海口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2012年9月27日	东莞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2年4月26日	西安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2014年6月13日	南昌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2019年1月17日	天津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021年10月14日	南京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2022年10月8日	保定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23年2月2日	广州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阜阳分公司	2023年2月17日	阜阳市	承接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	是

深总院下级全资及控股公司共4户，纳入本次合并报表范围4户，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	股权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深圳市总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物业管理	300万元	100.00%	是
深圳市微空间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研发销售工业产品	1077.7778万元	64.95%	是
深圳绿建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建材销售和技术服务	1000万元	51.00%	是
深圳市四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研发销售建筑材料设备	300万元	100.00%	是

（七） 合营安排分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 应收类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类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0.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80.00	80.00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类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类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	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0	10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20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专利权及专利技术	受益期内摊销	直线法
软件	受益期内摊销	直线法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试验费用包括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田间试验费等。

（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十六）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二十）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三）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设计费收入、房屋租赁收入	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余值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于2021年12月31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其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3年。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颁发之日所在年度起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按照以下规定执行，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是指提供邮政服务、电信服务、现代服务、生活服务取得的销售额占全部销售额的比重超过50%的纳税人。

3.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3年1月1日，“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上年同期”指2022年度，“本期”指2023年度。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3,158.70	3,617.77
银行存款	164,416,024.35	204,131,403.84
其他货币资金	3,676,411.70	3,424,824.04
合 计	168,115,594.75	207,559,845.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3,375,000.00	6,758,338.30
履约保证金		
被冻结银行款项	2,671,321.76	
合 计	6,046,321.76	6,758,338.30

2.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809,459.12	20.76%	43,904,729.56	50.00%	43,904,729.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5,169,991.34	79.24%	82,154,332.83	24.51%	253,015,658.51
合 计	422,979,450.46	100.00%	126,059,062.39	74.51%	296,920,388.0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1,670,532.61	20.29%	45,835,266.31	50.00%	45,835,266.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0,078,565.07	79.71%	70,835,066.46	19.67%	289,243,498.61
合 计	451,749,097.68	100.00%	116,670,332.77	69.67%	335,078,764.91

2）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5,390,477.72	-	0.00%	157,119,457.86	-	0.00%
1-2 年	35,066,404.36	3,506,640.44	10.00%	70,415,991.98	6,428,020.10	9.13%
2-3 年	42,063,863.25	12,619,158.98	30.00%	40,873,022.58	7,835,620.57	19.17%
3-5 年	57,087,155.84	28,543,577.93	50.00%	39,311,938.37	17,188,661.95	43.72%
5 年以上	65,562,090.17	37,484,955.48	57.17%	52,358,154.28	39,382,763.85	75.22%
小 计	335,169,991.34	82,154,332.83		360,078,565.07	70,835,066.46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福田区教育局	23,598,956.29	5.58%	7,079,421.20
广东省中山市香山公证处	9,505,116.69	2.25%	950,511.67
宁夏鸿海置业有限公司	8,328,265.53	1.97%	2,296,249.01
湘潭恒泽置业有限公司	7,401,051.01	1.75%	1,855,224.90
贵州凯地置业有限公司	7,161,376.82	1.59%	1,859,514.89
小 计	55,994,766.34	13.13%	14,040,921.66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55,994,766.3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3.1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14,040,921.66 元。

3.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0,411,106.37	20.54%		10,411,106.37	42,957,457.97	71.00%		42,957,457.97
1-2 年	27,463,654.27	54.18%		27,463,654.27	6,037,256.43	9.98%		6,037,256.43
2-3 年	4,652,613.84	9.18%		4,652,613.84	10,220,472.35	16.89%		10,220,472.35
3 年以上	8,164,454.56	16.11%		8,164,454.56	1,286,449.03	2.13%		1,286,449.03
合 计	50,691,829.04	100.00%		50,691,829.04	60,501,635.78	100.00%		60,501,635.78

2） 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结算原因
北京奥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902,105.55	尚未结算
北京赛天使装饰有限公司	8,527,000.00	尚未结算
山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279,763.32	尚未结算
上海金慧软件有限公司	972,439.19	尚未结算
北京光科讯科科技有限公司	730,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东辰远景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42,969.69	尚未结算
小 计	28,753,977.75	

（2） 预付款项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北京奥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902,105.55	21.51%
山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465,751.55	20.65%
北京赛天使装饰有限公司	8,527,000.00	16.82%
北京天元中斯建筑有限公司	3,837,000.00	7.57%
安徽深设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844,456.33	3.64%
小 计	35,576,313.43	70.18%

期末余额前5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35,576,313.4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0.18%。

4.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仅供"龙潭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7,916,777.61	10,155,165.9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81,670,335.81	775,052,976.14
合 计	789,587,113.42	785,208,142.06

（2） 应收利息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投控结算中心	10,155,165.92	18,048,345.03	20,286,733.34	7,916,777.61
合 计	10,155,165.92	18,048,345.03	20,286,733.34	7,916,777.61

（3）其他应收款

1）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则的其他应收款项	1,500,000.00	0.19%	1,50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82,435,569.93	99.81%	765,234.12	0.09%	781,670,335.81
合 计	783,935,569.93	100.00%	2,265,234.12		781,670,335.81

（续）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则的其他应收款项	1,500,000.00	0.19%	1,50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75,798,642.26	99.81%	745,666.12	0.09%	775,052,976.14
合 计	777,298,642.26	100.00%	2,245,666.12		775,052,976.14

2）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705,253,762.24		733,811,617.16	

仅供“龙华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至 2 年	37,619,886.26	13,297.59	17,403,751.36	3,135.20
2 至 3 年	15,655,113.12	9,405.61	13,111,759.71	
3 至 5 年	16,787,992.54		8,214,906.21	
5 年以上	7,118,815.77	742,530.92	3,256,607.82	742,530.92
合 计	782,435,569.93	765,234.12	775,798,642.26	745,666.12

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335.20		2,239,330.92	2,245,666.12
期初余额在本期	6,335.20		2,239,330.92	2,245,666.12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568.00			19,568.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		
期末余额	25,903.20	-	2,239,330.92	2,265,234.12

4）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89,946,195.28		
员工往来款	13,401,559.13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634,398,296.83		
往来账龄组合	46,189,518.69		
其中：1 年以内	31,782,076.12	-	
1-2 年	10,645,789.29	13,297.59	0.12%
2-3 年	690,067.09	9,405.61	1.36%
3-5 年	-		
5 年以上	3,071,586.19	2,242,530.92	73.01%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小 计	783,935,569.93	2,265,234.12	74.50%

（续）

组合名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员工往来款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701,946,680.68		
往来账龄组合	75,351,961.58		
其中：1年以内	31,864,936.48		
1-2年	17,403,751.36	3,135.20	0.02%
2-3年	13,111,759.71		
3-5年	8,214,906.21		
5年以上	4,756,607.82	2,242,530.92	47.15%
小 计	777,298,642.26	2,245,666.12	47.16%

5）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0,034,104.88	
员工往来款	13,875,025.33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634,398,296.83	701,946,680.68
其他往来	44,859,541.47	75,351,961.58
代垫费用	643,706.17	
其他	124,895.25	
合 计	783,935,569.93	777,298,642.26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归集资金	634,398,296.83	1年以内	75.10%	
深圳市总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其他往来	9,573,517.96	1年以内	1.21%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康佳创投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其他往来	4,376,705.31	1-2 年	0.55%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其他往来	2,393,092.74	1 年以内	0.30%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其他往来	2,214,656.00	1 年以内	0.28%	
小 计		652,956,268.84			

5.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990,158.25		10,990,158.25	996,113.08		996,113.08
生产成本	13,535,923.30		13,535,923.30			-
合同履约成本	4,738,717.86		4,738,717.86			-
库存商品	8,453,208.85		8,453,208.85	2,110,238.02		2,110,238.02
发出商品	1,109,096.22		1,109,096.22	1,109,096.22		1,109,096.22
委托加工物资	1,106,646.41		1,106,646.41	1,262,646.41		1,262,646.41
低值易耗品	3,261.13		3,261.13			-
其他周转材料	33,520.69		33,520.69	33,520.69		33,520.69
劳务成本	8,775,323.06		8,775,323.06	8,775,323.06		8,775,323.06
在产品				11,757,058.36		11,757,058.36
合 计	48,745,855.77		48,745,855.77	26,043,995.84		26,043,995.84

6. 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计款	395,174,098.81		395,174,098.81	349,846,572.69		349,846,572.69
合 计	395,174,098.81		395,174,098.81	349,846,572.69		349,846,572.69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认证进项税额	32,428.58	759,709.99
合 计	32,428.58	759,709.99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仅供“龙岗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本期股利收入
深圳市众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750,338.20	1,813,875.35	-63,537.15	-63,537.15	-
合 计	1,750,338.20	1,813,875.35	-63,537.15	-63,537.15	-

9.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账面原值	9,508,321.59			9,508,321.5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508,321.59			9,508,321.59
累计折旧	8,538,638.10	53,043.49		8,591,681.5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38,638.10	53,043.49		8,591,681.59
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账面价值	969,683.49			916,640.00

10. 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其他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期初数	135,658,549.84	2,743,842.12	2,905,391.88	30,427,171.52	2,442,769.70	17,851,575.21	192,029,300.27
本期增加金额		5,299.00	460,400.73	2,769,334.88	136,129.70	80,695.92	3,451,860.23
1） 购置		5,299.00	460,400.73	2,769,334.88	136,129.70	80,695.92	3,451,860.23
本期减少金额		73,968.56	490,000.00	1,122,283.27		7,441,030.02	9,127,281.85
1）处置或报废		73,968.56	490,000.00	1,122,283.27		7,441,030.02	9,127,281.85
期末数	135,658,549.84	2,675,172.56	2,875,792.61	32,074,223.13	2,578,899.40	10,491,241.11	186,353,878.65
2、累计折旧							
期初数	95,426,151.10	2,064,705.90	2,362,431.89	25,058,941.95	1,123,609.79	6,781,741.29	132,817,581.9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5,991,822.25	110,207.62	254,774.18	3,005,848.41	487,686.24	1,488,611.12	11,338,949.82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69,326.12	465,500.00	1,063,019.98		1,761,665.28	3,359,511.38
期末数	101,417,973.35	2,105,587.40	2,151,706.07	27,001,770.38	1,611,296.03	6,508,687.13	140,797,020.36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其他设备	合计
3、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期末数							
4、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4,240,576.49	569,585.16	724,086.54	5,072,452.75	967,603.37	3,982,553.98	45,556,858.29
期初账面价值	40,232,398.74	679,136.22	542,959.99	5,368,229.57	1,319,159.91	11,069,833.92	59,211,718.35

11.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账面原值	45,709,243.70	5,523,067.86	13,598,825.11	37,633,486.4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709,243.70	5,523,067.86	13,598,825.11	37,633,486.45
累计折旧	25,683,463.11	12,802,125.49	13,623,977.75	24,861,610.8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683,463.11	12,802,125.49	13,623,977.75	24,861,610.85
减值准备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账面价值	20,025,780.59			12,771,875.60

12.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账面原值	45,258,768.35	2,508,612.22		47,767,380.57
其中：设计/办公软件	45,258,768.35	2,508,612.22		47,767,380.57
累计摊销	28,453,349.89	4,628,571.11		33,081,921.00
其中：设计/办公软件	28,453,349.89	4,628,571.11		33,081,921.00
减值准备				
其中：设计/办公软件				
账面价值	16,805,418.46			14,685,459.57

13. 开发支出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支出	33,886,923.52		33,886,923.52	12,785,053.27		12,785,053.27
合 计	33,886,923.52		33,886,923.52	12,785,053.27		12,785,053.27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设计大厦中央空调末端设备更换	82,873.95		82,873.95		-
设计大厦电梯更换改造工程	136,635.03		136,635.03		-
智源云设计及服务	59,390.36		59,390.36		-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总部办公空间智能化工程	975,272.78		654,013.44		321,259.34
深圳湾总部办公楼装修工程	1,658,852.11	707,352.39	904,192.08		1,462,012.42
深圳湾公司总部公共区域装修	100,333.42		78,181.80		22,151.62
深圳湾总部办公空间硬装软装服务费	1,459,382.52		963,649.08		495,733.44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室内设计费	63,333.47		39,999.96		23,333.51
城市学院装修工程	208,932.72		68,708.64		140,224.08
设计大厦装修改造	5,070,832.63		1,328,025.48		3,742,807.15
深圳湾生态园幕墙工程	410,586.80		141,257.76		269,329.04
技术成果宣传展厅装修费	707,297.83	509,549.81	149,952.10		1,066,895.54
设计大厦 15F 办公空间装修改造工程总承包	1,607,469.89		438,400.80		1,169,069.09
设计大厦变压器项目	260,327.33		78,098.28		182,229.05
深圳湾 30 楼 3015 房装修	107,083.33		21,779.64		85,303.69
装修费	240,268.29	116,250.97	242,724.24		113,795.02
微空间深圳湾生态科技园展厅装修施工		136,540.82	-		136,540.82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创新广场 JK-10 栋-303-3#展厅装修项目		34,845.27	-		34,845.27
北京分院办公室装修	214,366.67	40,000.00	52,266.66		202,100.01
合 计	13,363,239.13	1,544,539.26	5,440,149.30	-	9,467,629.09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19,246,225.06	17,806,970.97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仅供“发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使用权资产		24,421.64
合 计	19,246,225.06	17,831,392.61

16.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4,000,000.00	6,443,500.96
合 计	14,000,000.00	6,443,500.96

17.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设计款、工程项目款、图文制作费等	71,890,007.70	82,481,744.64
应付货款	1,431,550.01	
合 计	73,321,557.71	82,481,744.64

（2）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4,664,046.49	37,196,097.03
1-2年	14,332,136.04	23,753,687.81
2-3年	9,458,515.53	12,890,662.15
3年以上	14,866,859.65	8,641,297.65
合 计	73,321,557.71	82,481,744.64

（3）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5名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	尚未结算
安徽深设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729,342.66	尚未结算
伟佑设计工程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3,967,234.84	尚未结算
北京天元中斯建筑有限公司	3,110,000.00	尚未结算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1,950,000.00	尚未结算
小 计	14,756,577.50	

18.预收款项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设计款	199,000.00	239,226.41
产品款	2,235,970.62	
合 计	2,434,970.62	239,226.41

仅供“龙华北国湖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235,970.62	
1年以上	199,000.00	239,226.41
合　计	2,434,970.62	239,226.41

（3）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白药天颐茶源临沧茶庄有限公司	199,000.00	历史遗留问题
小　计	199,000.00	

19.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设计款	576,480,402.34	777,860,458.50
预收产品款	378,384.07	
合　计	576,858,786.41	777,860,458.50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73,807,751.10	779,268,576.60	791,833,270.62	161,243,057.0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4,170.46	51,996,014.88	52,369,213.81	110,971.53
辞退福利	288,250.00	5,960,642.53	6,248,892.53	
1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74,580,171.56	837,225,234.01	850,451,376.96	161,354,028.61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1,043,257.78	707,593,240.13	719,229,559.03	159,406,938.88
职工福利费	122,748.38	4,643,145.82	4,761,181.66	4,712.54
社会保险费	430,000.00	22,817,255.61	23,232,590.27	14,665.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749,148.23	19,736,208.21	12,940.02
补充医疗保险	430,000.00	662,932.28	1,092,932.28	
工伤保险费		890,058.03	889,482.95	575.08
生育保险费		1,515,117.07	1,513,966.83	1,150.24
住房公积金	-5,988.24	36,031,196.94	36,025,208.70	

仅供"龙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62,033.18	6,533,118.43	6,878,411.29	1,116,740.32
其他	755,700.00	1,650,619.67	1,706,319.67	700,000.00
小　计	173,807,751.10	779,268,576.60	791,833,270.62	161,243,057.08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484,170.46	45,697,457.73	46,158,623.71	23,004.48
失业保险费		693,251.84	692,532.95	718.89
企业年金缴费		5,605,305.31	5,518,057.15	87,248.16
小　计	484,170.46	51,996,014.88	52,369,213.81	110,971.53

21.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919,131.43	2,327,635.14
营业税	110,136.00	110,136.00
企业所得税	22,613,153.90	25,089,895.87
个人所得税	4,333,369.87	7,571,622.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947.02	125,935.17
教育费附加	74,854.61	59,119.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747.19	32,490.10
印花税	81,912.34	22,557.18
其他代扣代缴税费		7,182.38
其他税种	9,620.52	7,322.03
合　计	30,332,872.88	35,353,895.29

22.其他应付款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129,096.12	93,476.78
应付股利	15,645.99	15,645.99
其他应付款	647,055,097.82	436,303,508.56
合　计	647,199,839.93	436,412,631.33

（2）应付利息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珠海本末空间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458.32	经协商延迟支付利息
张文清	60,637.80	经协商延迟支付利息
小 计	129,096.12	

（3）应付股利

1） 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股利

项 目	未支付金额	未支付原因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15,645.99	历史遗留问题
小 计	15,645.99	

（4）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7,415,680.93	58,103,362.06
代收代付款	125,274,214.47	
工会经费	2,617,279.66	3,391,297.23
待付工资、奖金	430,416,454.11	342,928,821.50
往来款	51,144,451.41	31,880,027.77
其他	30,187,017.24	
小 计	647,055,097.82	436,303,508.56

2）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25,601,836.20	408,940,262.27
1-2年	95,909,265.07	5,431,155.34
2-3年	4,379,552.57	6,921,581.52
3年以上	21,164,443.98	15,103,986.21
合 计	647,055,097.82	436,396,985.34

3）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038,559.72	项目尚未完全结算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局	10,470,608.29	项目尚未完全结算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5,850,000.00	项目尚未完全结算
东旭鸿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215,432.27	项目尚未完全结算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919,377.94	项目尚未完全结算
小 计	29,493,978.22	

23.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14,299,306.23	22,657,796.2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68,891.90	1,205,757.88
租赁负债净额	13,530,414.33	21,452,038.32

24.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应付款	3,777,831.44	3,536,927.47
专项应付款	667,942.72	1,519,388.34
合 计	4,445,774.16	5,056,315.81

（2） 专项应付款

序号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1	目标和效果导向的绿色建筑设计原理与方法体系（B1，130 万）		30,307.60
2	工业化建筑装饰装修标准化设计和协同设计关键技术研究 A1		4,765.70
3	南方地区高大空间公共建筑绿色设计新办法与技术协同优化		606.83
4	南方地区大型综合体建筑绿色设计新方法与技术协同优化		3,400.57
5	绿色建筑设计方法研究（B1,30 万,15 万）		69,711.43
6	孟建民杰出人才专项款	106.89	106.89
7	适应深圳市发展需要的装配式建筑体系前期研究		71,758.77
8	超高层结构基于拓扑和尺寸优化理论的抗风优化设计研究（B2 类，52.2 万）		77,104.46
9	渣土砖制品及建筑应用技术标准编制项目（更名为：建筑用渣土砖应用技术规程）（B3 类，50 万）		484,791.00
10	青年创新及学术基金	157,060.69	157,060.69
11	建筑结构中大宗工程废弃物循环利用的关键技术研究（B1 类，300 万，47.619 万）	114,065.47	172,649.46
12	孟建民院士工作经费补助;部门:SADI.04.01.06.01,院士创作室	3,464.10	3,464.10
13	王建国院士工作经费补助;部门:SADI.04.01.06.01,院士创作室	145.90	145.90
14	表面沉积呼出飞沫蒸发残留物再悬浮特性及病房环境控制方法研究（B1 类，10 万）	100,000.00	100,000.00
15	(GSTR),深圳市建筑工程抗风设计标准（B3 类，13.2 万）;部	23,254.85	141,509.42

仅供“龙华北院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序号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门:SADI.04.01.01.04.05,新体材研究所		
16	安全生产奖励金;部门:SADI.03.02,行政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	26,000.00	17,000.00
17	（WFTR),基于理论创新的中国建筑体制机制探索与建议（B1类，40 万）	243,844.82	400,000.00
18	北京大学专项课题经费（汪国平）		-214,994.48
合 计		667,942.72	1,519,388.34

25.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000,000.00	6,500,000.00	3,500,000.00	深圳市重点企业研究院资助
合 计		10,000,000.00	6,500,000.00	3,500,000.00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0	6,500,000.00	
小 计		10,000,000.00	6,500,0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本期冲减资产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500,000.00
小 计				3,500,000.00

26.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1,560.85	9,749.86
合 计	21,560.85	9,749.86

27.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0			80,000,000.00

28.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权投资准备	632,464.58			632,464.58
资本溢价	6,726,646.21			6,726,646.21
其他资本公积	14,952,628.08	182,387.26		15,135,015.34
合　计	22,311,738.87			22,494,126.13

29.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8,837.28				-63,537.15			1,445,300.13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8,837.28				-63,537.15			1,445,300.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08,837.28				-63,537.15		-	1,445,300.13

30.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7,475,000.00			37,475,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2,525,000.00			2,525,000.00
合　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31.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1,024,451.74	166,341,042.29

仅供"龙华北国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1,024,451.74	166,341,042.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78,074.72	68,627,805.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451,122.13	24,264,395.87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548,000.00	-10,320,000.00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0,403,404.33	221,024,451.74

（二）利润表项目注释

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708,853,597.61	1,493,756,028.27	2,049,035,594.08	1,782,120,653.77
其他业务收入	3,663,406.85	5,068,660.05	22,192,129.10	7,002,497.15
合　计	1,712,517,004.46	1,498,824,688.32	2,071,227,723.18	1,789,123,150.92

（2） 收入成本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成本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设计规划	1,470,783,688.86	1,313,351,313.35	1,799,117,959.42	1,556,467,773.81
工程代建	183,603,996.75	143,266,938.40	162,624,310.69	154,653,288.69
工程造价咨询	13,309,419.96	9,386,892.24	28,344,344.19	23,809,249.10
物业管理与租金收入	33,048,182.44	21,939,435.23	29,437,161.23	20,726,752.84
产品销售及租赁	11,278,989.22	10,867,109.10	49,079,754.93	33,466,086.48
其他	492,727.23	13,000.00	2,624,192.72	
小　计	1,712,517,004.46	1,498,824,688.32	2,071,227,723.18	1,789,123,150.92

33. 税金及附加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31,007.97	4,477,763.35
教育费附加	1,729,051.27	2,143,428.00
地方教育费	948,479.51	1,067,170.00
印花税	771,222.72	1,039,665.79
房产税	1,121,517.30	850,193.43
土地使用税	100,479.24	100,479.24
车船税	5,924.88	9,130.00
其他税费	402,695.21	363,608.74
合　计	8,810,378.10	10,051,438.55

34.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29,838,709.14	16,980,620.31
折旧与摊销	1,027,015.27	677,791.23
业务招待费	551,171.10	272,499.67
差旅费	391,863.36	467,078.06
会议费	489,243.88	31,097.15
广告宣传费	1,350,671.88	2,110,112.52
房租物业费	2,953,982.34	601,567.46
办公费	1,258,661.40	1,230,668.25
通讯网络费	449,338.76	1,146,335.86
资料费	75,935.60	95,811.59
专业服务费	1,285,856.94	2,784,813.04
协会会费	506,018.87	
房产修缮费	1,334,207.39	279,838.78
图文制作费	863.99	183,742.73
公务用车费	69,946.25	63,230.67
低值易耗品摊销	217,792.13	209,877.79
软件费用	17,699.12	88,053.10
党建工作专项经费	14,255.00	
其他	705,904.00	749,440.63
合　计	42,539,136.42	27,972,578.84

35.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49,333,692.93	57,481,499.15

仅供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湾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房租物业费	4,590,478.78	5,324,938.54
办公费	963,644.29	1,447,375.42
房产修缮费	307,938.12	359,093.43
协会会费	536,166.72	594,735.04
专业服务费	4,684,943.89	5,240,453.81
差旅费	944,313.02	317,543.81
公务用车费	182,459.52	211,680.20
安全生产费用	327,225.97	400,310.05
资料费	50,789.90	28,754.75
会议费	338,500.60	119,039.58
保险费	188,897.09	178,301.89
业务招待费	568,485.64	471,999.7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18,358.85	145,071.33
折旧与摊销	5,032,887.27	4,817,491.61
董事、监事会费	21,876.45	4,536.00
通讯网络费	1,342,143.47	1,467,311.00
广告宣传费	259,602.91	209,853.12
党建工作专项经费	285,879.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42,393.82	4,754,309.82
水电物管费	2,579,561.62	3,162,185.63
其他	501,245.17	911,811.48
合　计	78,401,485.34	87,639,295.36

36.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75,725,518.22	66,070,649.45
房租物业费	260,018.74	745,029.26
技术服务费	301,778.45	668,598.58
差旅费	183,556.94	1,083.70
评审咨询费	108,019.33	46,600.00
软件费用	169,811.32	44,159.30
折旧与摊销	1,270,299.70	493,706.97
项目制作费	348,744.54	145,640.98
专业服务费	222,166.14	6,000.00
外聘人员劳务费	101,780.00	48,000.00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标准、规范编制费	926,059.91	95,705.84
专利费用	291,450.00	278,740.00
其他	242,519.81	186,738.73
合 计	80,151,723.10	68,830,652.81

37.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1,586,785.44	2,151,416.69
减：利息收入	22,378,183.93	24,494,189.48
手续费	169,222.84	360,113.09
合 计	-20,622,175.65	-21,982,659.70

38.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退税收益	1,753,297.96	3,117,106.43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49,960.95	160,259.85
政府补助	7,900,000.00	
其他	337,670.12	1,749.00
稳岗补贴		734,345.38
污水费返还		517,005.88
合 计	10,140,929.03	4,530,466.54

3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9,408,297.62	-47,831,801.04
合 计	-9,408,297.62	-47,831,801.04

40.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使用权资产提前退租产生的收益	163,630.62	-21,945.43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合 计	163,630.62	-21,945.43

4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68,283.60	223,155.00	268,283.60

仅供“龙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收入	1,219,771.50	7,244,534.14	1,219,771.50
合　计	1,488,055.10	7,467,689.14	1,488,055.10

4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损失	87,861.52	1,162.30	87,861.52
罚款及滞纳金	127,055.09	210,849.91	127,055.09
捐赠支出	2,338,600.00		2,338,600.00
其他	1,205,370.22	18,356.47	1,205,370.22
合　计	3,758,886.83	230,368.68	3,758,886.83

43.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8,909,654.73	9,780,565.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7,800.69	-7,144,340.86
合　计	8,041,854.04	2,636,225.07

（三）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995,345.09	70,871,081.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408,297.62	47,831,801.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338,949.82	11,732,473.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802,125.49	
无形资产摊销	462,857.11	3,569,322.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40,149.30	5,219,791.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630.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2.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86,785.44	2,151,416.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4,832.45	-7,003,727.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10.99	9749.8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01,859.93	2274702.27

仅供“龙湖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64,574.66	-605,895,792.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426,071.57	484,826,652.87
其他	-19,001,86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2,634.23	15,588,634.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115,594.75	207,559,845.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7,559,845.65	243,736,655.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444,250.90	-36,176,810.1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168,115,594.75	207,559,845.65
其中：库存现金	23,158.70	3,617.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4,416,024.35	204,131,403.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76,411.70	3,424,824.0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115,594.75	207,559,845.6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该事项。

（二）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仅供“龙源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该事项。

（三）本期新增合并设立的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新增设立一家子公司，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股权比例	成立日期
深圳绿建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 万元	408.16 万元	51.00%	2023 年 3 月 17 日

（四）其他事项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其他事项。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	产权管理、资本运作及投融资业务	8000 万元	100%	100%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成都市兴锦白鹭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东莞市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城建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城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荣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深房传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市笋岗华润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国际前海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市力合产业研究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仅供“光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市众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天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市深投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市湾区国际酒店有限公司生态国际酒店分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市湾区国际酒店有限公司会展国际酒店分公司	同一控制下	
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市怡惠供应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国际前海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深圳外贸兴业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47,779.57	
小 计		47,779.57	
合同资产	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291,866.95	
合同资产	深圳市怡惠供应链有限公司	3,724,649.07	
合同资产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464,333.64	
合同资产	成都市兴锦白鹭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30,188.67	
合同资产	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189,207.01	
合同资产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54,716.98	
合同资产	深国际前海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194.62	
合同资产	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175,660.38	
合同资产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594.97	
合同资产	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9,426.42	
合同资产	深圳外贸兴业贸易有限公司	35,132.08	
合同资产	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7,244.82	
小 计		12,693,215.61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610,704,438.71	
小 计		610,704,438.71	

仅供“光辉花园北片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9,882,903.15	
小 计		9,882,903.15	
合 计		633,328,337.0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54,779.34
合同负债	成都市兴锦白鹭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58,703.33
合同负债	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973,726.18
合同负债	深圳市力合产业研究有限公司	141,509.43
合同负债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2,895,581.64
合同负债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651,198.30
合同负债	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800.56
合同负债	深圳市众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2,452.83
合同负债	深圳天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3,867.93
合同负债	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40,050.03
合同负债	深圳市深投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3,560.26
合同负债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83,962.27
合同负债	深圳市湾区国际酒店有限公司生态国际酒店分公司	90,566.04
合同负债	深圳市湾区国际酒店有限公司会展国际酒店分公司	109,433.96
合 计		16,790,192.10

(3) 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公司名称	关联方关系	2023年发生额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36,510,876.39
成都市兴锦白鹭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4,845,971.69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11,526,477.81
东莞市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230,006.61
深圳市城建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4,883,803.05
深圳市城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045,415.38
深圳市荣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919,796.49
深圳市深房传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262,264.15
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452,264.15
深圳市笋岗华润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251,886.79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1,867.92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51,886.79
深国际前海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867,756.01
合 计		85,850,273.23

仅供"龙华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2）关联方销售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该业务。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重要事项。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欧阳春竹
44030060081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度检验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i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out

会计师事务所
CPAs

姓　　名 Full name　欧阳春竹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8-10-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106196810015159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尹慧斌
474700290068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仅供“龙华区国际总部中心”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报审使用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9160G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步湘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局

2023 年 05 月 1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2528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步湘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2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6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投标使用

13、其他

无